

证券代码：300086

证券简称：康芝药业

公告编号：2021-009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洪江游、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建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立维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5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2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3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4
第十节 公司治理.....	85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2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93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9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康芝药业	指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股东大会、监事会	指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宏氏投资	指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康芝营销、海南营销、康芝生物	指	海南康芝药品营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顺鑫祥云、北京祥云、祥云药业	指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沈阳康芝	指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河北康芝	指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广东元宁、元宁制药	指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康大营销	指	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康大制药	指	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
康宏达投资	指	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
恒卓科技	指	北京恒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康成达	指	海口康成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中山宏氏、中山康芝	指	中山宏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中山康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西藏康芝	指	西藏康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瑞瓴	指	广州瑞瓴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广东康芝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康芝医院管理公司	指	广东康芝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原名广州瑞瓴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九洲医院、云南九洲医院	指	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
和万家医院、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	指	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中山爱护	指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康芝医疗	指	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0 年度

元	指	人民币元
中药保护品种	指	根据《中药品种保护条例》，经国家中药品种保护审评委员会评审，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批准保护的中国境内生产制造的中药品种（包括中成药、天然药物的提取物及其制剂和中药人工制成品），在保护期限内限于由获得《中药保护品种证书》的企业生产。
《医保目录》	指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GSP	指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OTC	指	非处方药，是经国家批准，消费者不需医生处方，按药品说明书即可自行判断、使用的安全有效的药品。
高新区集团	指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康芝广东生产基地项目、中山医疗器械生产基地项目	指	康芝广东中山建设中的生产基地项目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康芝药业	股票代码	300086
公司的中文名称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康芝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ONZ PHARMACEUTIC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ONZ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洪江游		
注册地址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 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311		
办公地址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 6 号及广州东山广场 26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31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honz.com.cn		
电子信箱	honz168@honz.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德新	卢芳梅
联系地址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 6 号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 6 号
电话	0898-66812876	0898-66812876
传真	0898-66812876	0898-66812876
电子信箱	honz168@honz.com.cn	honz168@honz.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慧，蒋文青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921,642,902.81	1,008,431,482.87	-8.61%	882,744,80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339,252.11	-26,462,980.18	135.29%	13,366,21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755,248.36	-39,195,076.01	152.95%	-7,212,17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742,829.71	45,059,857.92	-137.16%	157,658,191.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8	-0.0588	135.37%	0.02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8	-0.0588	135.37%	0.02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2%	-1.77%	2.39%	0.78%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613,674,492.96	2,194,418,103.22	19.11%	2,180,457,37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02,456,900.61	1,498,479,908.78	0.27%	1,544,186,965.30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0,227,713.62	241,090,521.98	220,594,376.68	289,730,29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66,339.15	18,916,821.09	-5,316,479.61	7,205,24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570,940.69	14,615,376.10	-2,195,103.43	19,905,916.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758,512.07	2,677,676.50	39,268,652.65	67,069,353.2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69,450.52	2,085,347.30	-69,445.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78,578.48	5,689,566.37	3,271,188.68	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6,503,537.0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6,818,875.81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527,471.1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09,307.61	2,790,175.46	-1,068,541.70	理财收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7,631,529.56	4,336,799.20	271,891.75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221,471.60	895,213.74	-1,401,677.12	主要系预计负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7,137.92	2,775.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25,070.21	2,815,188.10	4,394,786.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15,598.95	252,593.86	880,123.43	
合计	-11,415,996.25	12,732,095.83	20,578,390.2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公司主要业务概况

公司主要以儿童药、婴童康护用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生殖医学及妇儿健康医疗服务、医用口罩等医疗器械为主营业务的国内领先儿童大健康企业。

截止报告期末，本年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孙公司共计25家，其中一级子公司14家（本年度新设立1家）、二级子公司6家（本年度新设立1家）、三级子公司5家。

1. 药品、防护及医用口罩等II类医疗器械生产及销售板块

公司在海南、东北（沈阳康芝）、华北（祥云药业和河北康芝）、广东有药品生产基地，并正在广东中山建设符合欧盟标准的新生产基地。公司拥有先进的研发设备和优秀的研发团队。

在广东中山及海南生产基地，公司有生产医用口罩的资质、设备及生产线。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儿童药品种共计30多个，涵盖了我国当前儿童用药中销量最大的解热镇痛系列、感冒（呼吸）系列、抗微生物系列、呼吸系列、抗过敏系列、消化系列、神经系列及营养补充系列的西药和中成药。除此以外，公司还拥有抗微生物系列、解热镇痛系列、呼吸系列、消化系列、内分泌系列、妇科系列、泌尿系统等多种成人药品。

公司生产、销售的医用口罩、防护口罩、主要医药产品及其用途如下：

	主要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功能或用途	备注
儿童类产品	儿童解热镇痛系列	布洛芬颗粒、小儿退热贴、小儿清解颗粒等	退热	
	儿童感冒系列（呼吸）	氨金黄敏颗粒、小儿氨酚黄那敏颗粒、银胡感冒散、抗病毒口服液等	感冒药	
	儿童消化系列	鞣酸蛋白酵母散、肠胃散、稚儿灵颗粒、健儿乐颗粒、磷酸铝凝胶等	消化药	
	儿童呼吸系列	止咳橘红颗粒、羧甲司坦颗粒、小儿麻甘颗粒、小儿咽扁颗粒、小儿化痰止咳颗粒等	止咳化痰	
	儿童抗微生物系列	头孢克洛颗粒、利巴韦林颗粒等	抗感染	
	儿童抗过敏系列	盐酸左西替利嗪颗粒（独家剂型）等	抗过敏	
	儿童营养补充系列	复方锌铁钙颗粒、羧甲淀粉钠溶液、硫酸锌口服液等	营养补充	
成人类产品	儿童神经系列	丙戊酸钠糖浆	抗癫痫药	
	内分泌系列	盐酸吡格列酮口腔崩解片等	2型糖尿病药	
	抗微生物系列	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伊曲康唑分散片、注射用头孢他啶、罗红霉素颗粒等	治疗感染疾病	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为国家一类新药，独家产品
	呼吸系列	感冒清热颗粒、柴黄清热颗粒、热炎宁颗粒、复方	感冒药	

		板蓝根颗粒等		
	解热镇痛系列	尼美舒利分散片、尼美舒利缓释片等	解热镇痛药	
	止咳化痰系列(呼吸)	强力枇杷露、麻杏止咳糖浆等	止咳化痰药	
	妇科系列	贞蓉丹合剂等	养血, 补益肝肾, 滋阴养神	贞蓉丹合剂为独家产品
	消化系列	奥美拉唑肠溶胶囊、参梅养胃颗粒、鞣酸蛋白片、鞣酸蛋白粉	消化药	
	泌尿系列	肾石通颗粒等	清热利湿、活血止痛, 化石, 排石	
医疗器械	II类医疗器械产品	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医用外科口罩、医用防护口罩	医用及日常防护	
	I类医疗器械产品	退热贴	物理退热	
其他口罩	其他防护口罩	自吸过滤式防颗粒物口罩 (EN149-FFP2 NR)	日常防护	

2. 生殖医学及妇儿健康医疗服务

自2018年度, 公司通过收购间接持有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及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各51%股权, 新增了生殖医学及妇儿健康医疗服务板块的业务, 其相关情况如下:

(1) 云南九洲医院属于综合医院,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 云南九洲医院属于卫生行业(Q83)。

云南九洲医院成立于2003年, 是一所从事试管婴儿专业的妇产医院, 为云南省优生优育保健协会副会长单位。现有科室为微创泌尿外科、微创妇科、不孕不育科四大特色专科, 及内科、外科、皮肤科、中医科、麻醉科、影像科、检验科、病理科等基础科室, 并承担一定的教学任务, 是红河卫生职业学院护理专业社会实践基地。经过近二十年的经营发展, 云南九洲医院先后被云南省人民政府、昆明市人民政府等有关部门授予云南省诚信示范民营医院、云南省优秀民营医院、昆明地区十佳民营医院、改革开放30年影响云南生活民生榜样品牌医院等荣誉称号。

(2) 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属于专科医院,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 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属于卫生行业(Q83)。

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成立于2014年, 是云南省三级妇产专科医院和云南省优生优育妇幼保健会副会长单位。和万家医院拥有8层就诊大楼及13800平方米的就诊空间, 主要以从事试管婴儿及月子中心专业服务为中心, 开设有产科、妇科、计划生育科、不孕不育科、儿科五大特色专科以及内科、外科、乳腺科、中医科、影像科、预防保健科、检验科、病理科、麻醉科、放射科、口腔科等基础科室。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荣获“云南省诚信示范民营医院”、“五华区文明单位”、“云南基层合格预防接种点”及“云南省关爱妇女健康工程”等荣誉。

3. 婴童康护用品板块

高新技术企业中山爱护成立于2003年, 具有高标准生产基地, 是婴儿洗衣行业标杆, 爱护品牌是国内具有医药企业基因的中国婴童洗护品牌,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东省财政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曾授予中山爱护“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中山爱护连续4年荣获母婴知名媒体妈妈网最高奖项“妈妈最爱口碑王”、连续多年获行业最佳婴儿洗

护品牌、连续多年获最佳婴儿洗衣液大奖、连续4年获中国公益节“责任品牌大奖”、连续2年获CBME AWARDS年度影响力品牌入围奖，以及获广东名牌产品认定。

(1) 研发背景：

- 1) 拥有两大研究院（婴童健康科技研究院，婴童工程设计研究院）技术支持。
- 2) 2003年业内第一支婴儿湿疹膏。
- 3) 2004年爱护研发首个婴儿洗衣液配方。
- 4) 2016年爱护成立广东药科大学教学基地。
- 5) 2017年爱护成功获得【广东省婴童洗护（爱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定。
- 6) 2019年爱护成功获得【广东省省级技术中心】认定，12项产品荣获“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荣誉证书；并再次荣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7) 截至报告期末，中山爱护拥有专利38项，其中发明专利6项、实用新型专利21项，外观设计专利11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9项。

(2) 婴儿洗衣行业标杆：

- 1) 2013年爱护举办全国首个婴幼儿衣物洗涤安全主题日，首发《安全洗衣新标准》，倡导安全洗衣。
- 2) 2017年受邀与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共同参与制定“婴童衣料用液体洗涤剂”团体标准。

(3) 高标准生产基地：

- 1) 全国最大的婴儿洗衣液生产基地之一。
- 2) 产品远销全球多个国家。
- 3) 国际标准及安全检测体系
 - ①GMP制药级生产标准，通过最新的国际ISO 27716（化妆品良好生产规范（GMP））认证。
 - ②每款产品经过不少于5项安全性能指标检测。

目前中山爱护生产、销售的主要产品如下：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
洗衣液类	抑菌洗衣液、多效洗衣液等
皮肤清洁类	沐浴露、洗发沐浴露、抑菌泡泡洗手液等
湿巾类	无香湿巾、卫生湿巾等
粉类	玉米爽身粉、酵素爽身粉等
特殊护理类	清凉液、护理膏、驱蚊花露、紫草油、痱子露等
奶瓶果蔬洗涤类	奶瓶果蔬清洗液等
膏霜类	润肤霜、润肤乳等
防晒类	防晒乳
纸尿裤类	纸尿裤、学步小内裤
洗衣皂	抑菌洗衣皂
消毒类	免洗手消毒凝胶、消毒液

(二) 公司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药品与医疗器械生产与销售板块、婴童康护用品板块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要变化，依然进行集团化统一管理，各分子公司专业化经营管理模式。公司总部负责制订公司的总经营目标及进行战略规划决策，各分子公司负责具体业务的实施。报告期内，公司生殖医学及妇女儿童健康医疗板块，按股权比例组成医疗板块董事会，医疗板块董事会负责医疗板块的医疗服务管理、医疗风险控制、财务管理等工作，由医疗板块董事会聘任医院总经理，医院总经理工作对医疗板块董事会负责、汇报，并由医疗板块总经理负责医院日常工作的开展与实施。公司同时通过建立目标责任制考核体系和激励与约束相结合、适应市场发展的运行机制，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目标。

1. 采购模式

公司总部设立采购总部和采购中心，各基地设跟单人员。采购总部负责制定管理文件、供应商数据库的建立、供应商考核和采购人员考核、提升采购人员的能力等；采购中心负责供应商的开发、询比议价、合同的谈判和签订等；公司下属企业、直属部门配备跟单人员，负责把基地需要的物料根据采购中心确定的价格、合同条款等下订单给供应商，把货购进来，并跟进验收和付款等流程。这种分工有效地把集权和分权的关系理清，既做到集中采购，让各基地的物料采购有协同效应；又能及时配合各基地的生产及经营，做到及时响应。采购方式分为议价采购和招标采购两种方式，招标实施过程公司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管理。

2. 生产模式

（1）药品与医疗器械生产板块

公司药品与医疗器械生产板块的生产是以市场为导向，通过销售部门及时了解市场信息和动向，再由生产中心制定各生产基地的生产计划，适时组织生产，使公司的经营计划、产品研发、产品设计、生产制造以及营销等一系列活动构成了一个完整的系统。

各生产基地做好人员、设备、物料等方面准备，生产中心督导生产计划的执行和落实。生产计划的变更需依据市场定单的需求进行调整。同时各生产基地制定并完善了产品质量内控标准，对影响产品质量的因素进行分析评估，保证产品质量及产品的安全性、有效性，并通过不断引进国内外先进的管理模式，提高生产管理水平，以确保产品质量。

（2）婴童康护用品板块

中山爱护是以销定产，根据市场预测确定每月的生产计划，再依据市场定单的实际需求对生产计划进行调整。

中山爱护工厂是国内领先的高科技、高自动化程度的母婴洗护产品生产基地，是全国最大的婴儿洗衣液生产基地之一，产品的生产环境严格按照《医药工业洁净厂房设计规范》标准建设，并通过最新的国际标准：ISO22716[化妆品 - 良好生产规范（GMP）]认证。在生产过程中，中山爱护严格遵守生产规范，并不断提升生产质量和效率，以确保能持续为消费者提供更优质的产品。

3. 销售模式

（1）药品与医疗器械生产板块

公司药品与医疗器械生产板块围绕精品战略、儿童大健康战略、坚持“厂商结盟、合作共赢”的经营理念，创建了颇具市场竞争力的“新康芝模式”：即围绕精品战略、坚持合作共赢原则下的代理制，通过精细化招商和严格的控销方式，建立以地区、产品经理为主导的，以学术为基础的，以全渠道为目标的营销模式。

（2）婴童康护用品板块

中山爱护的销售渠道分线下销售和线上销售，线下销售为代理商分销、KA卖场、大型婴童连锁、中小婴童店等；线上销售主要以天猫品牌旗舰店、京东、天猫超市及其他互联网销售渠道。

（3）生殖医学及妇儿健康医疗服务板块

公司生殖医学及妇儿健康医疗服务板块通过品牌宣传、引进国际先进经验、聘请专家名医等渠道，提高医院的服务水平，并主要通过辅助生殖技术特色医院为运营主体，以不孕不育科、妇产科为主要科室，通过提供辅助生殖技术、月子中心等服务，收取医疗服务及诊疗费用。

（三）报告期内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业绩主要驱动因素如下：

因受疫情的影响，公司药品、婴童康护用品以及医疗服务板块的业绩均受到较明显的影响，但在疫情期间，公司新增医用口罩等防护用品的生产及销售，因此报告期内医用口罩等防护用品对公司营业收入有一定贡献。

公司将通过发挥渠道、终端覆盖以及品牌优势，努力提升细分产品、细分服务的市场占有率，力争实现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四）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 行业的发展阶段

随着社会的高速发展，二胎的放开，因环境污染、生活与工作压力大以及其他不健康生活方式等影响，不孕率逐年地增长，并随着生活水平提高及预防出生缺陷的意识增加，目前我国辅助生殖服务行业供不应求，因此辅助生殖市场被普遍公认为医疗领域新蓝海。

随着仿制药一致性评价、“两票制”、“带量采购”等医药政策调控下的供给侧改革使医药制造行业竞争激烈，增速下行。但是医药行业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领域。虽然近两年医药行业增速有所下降，但随着“全面二孩”政策推进、人口老龄化速度加快、大健康消费意识的提升、“健康中国”上升为国家战略、医疗体制改革的持续推进、医疗卫生费用支出逐年提高，我国医药行业仍将保持一定的增长速度，医药行业将继续为“朝阳产业”。

2021年初，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发布《儿童用药（化学药品）药学开发指导原则（试行）》、《儿科用药临床药理学研究技术指导原则》，为儿童用药药学开发提供研发思路和技术指导，进一步明确儿科用药临床药理学研究技术要求，促进我国儿童药物研发。2019年7月，国家卫生健康委等部门制定了《第三批鼓励研发申报儿童药品清单》，旨在促进儿童适宜品种、剂型、规格的研发创制和申报审评，满足儿科临床用药需求。2019年12月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9修订）》明确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鼓励儿童用药品的研制和创新，支持开发符合儿童生理特征的儿童药品新品种、剂型和规格，对儿童用药品予以优先审评审批。同时，《2019年国家医保目录调整工作方案》明确指出药品调入优先考虑儿童用药，儿童药成为医保目录调整的重点。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儿童药新增进入鼓励类目录。在国家一系列产业政策的支持下，我国儿科类药物需求旺盛，儿科用药产业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康芝药业以专业化、规模化生产儿童专用药为目标，致力于儿童健康事业。随着中国“全面二孩”政策全面放开，越来越多的医生与家长认可儿科疾病“专药专治”，这必将为儿药细分领域带来发展机会。

经过多年的努力，康芝药业在儿童用药领域形成了完善的产品格局，涵盖儿童抗感染、呼吸、消化、神经、抗过敏、补益等品类。公司形成了以“康芝”为主品牌推动的儿童药品产品集群，推出了以“瑞芝清”“康芝松”“康芝泰”“金立爽”“度来林”“洁维乐”等为代表的，独具康芝特色的明星产品，并拥有国家一类新药1个。康芝已逐步成为中国儿童药领域家喻户晓的知名品牌，“康芝”品牌亦获评为“中国驰名商标”。

公司拥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口腔速溶膜剂”、“药物超细微粒制备”及“药粉微观形态结构检测”三大技术平台，为公司打造国际级儿童药基地奠定了扎实的科研基础，也能确保公司儿童药产品的口感、剂型、包装和其他技术指标在同类产品中保持领先优势。

在生殖医学领域，云南九洲医院先后被云南省人民政府、昆明市人民政府等有关部门授予云南省诚信示范民营医院、云南省优秀民营医院、昆明地区十佳民营医院、改革开放30年影响云南生活民生榜样品牌医院等荣誉称号。2019年度，云南九洲医院在云南省各医院的试管婴儿周期数位居前三名，2020年，周期数继续稳居前三，排名有所提升。

在康护用品领域，中山爱护是婴儿洗衣行业标杆，爱护品牌是国内具有上市医药企业背景的中国婴童康护品牌，其产品从研发、生产到品控，都参照GMP标准执行。作为集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为一体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一直致力于研发生产出专业、安全、值得信赖的婴童康护产品，中山爱护依托高科技人才优势，成功将多种创新技术应用到研发生产上，获得30多项国家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在行业处于领先地位。

公司致力于儿童健康事业，并已具有20多年的儿童药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经验。公司在儿童用药领域迅速成长，公司曾获得“中国十大最具成长力医药企业”、“福布斯中国潜力企业”、“亚洲品牌500强”、“第九、十届海南省优秀企业”、“最佳创新上市公司”、“最具品牌价值上市公司”、“杰出品牌价值上市公司”、“最具创新力企业”、“杰出品牌形象奖”、“最佳品牌形象奖”、“品质智胜奖”、“中国上市公司口碑榜最具社会责任奖”、“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奖”、“2020海南省企业100强”、“2020海南制造业企业50强”、“2020大健康产业最具成长上市公司”及“中国医药工业百强系列中国化药企业TOP100”等奖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发生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发生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发生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主要系本报告期按计划对“康芝·海南(国际)医疗防护生产基地”项目工程建设投入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1. 儿童药

（1）专注儿童用药的全面创新

公司拥有国际先进的“口腔速溶膜剂”、“药物超细微粒制备”及“药粉微观形态结构检测”三大技术平台，为公司打造国际级儿童药基地奠定了扎实的技术基础。公司大力推进该创新研究平台，致力于解决降低药物剂量、提升安全性等儿童制剂创新难题，研发、生产优质的儿童药物新制剂，打造中国儿童大健康产业的领军品牌。

公司不断提高在掩味技术、膜剂技术等儿科药制剂技术方面的研发水平，以确保公司儿童药产品的口感和其他技术指标在同类产品中保持优势。同时公司根据儿童的心理特点设计了系列儿童用药产品的内外包装，在国内首创了条状内包装，不仅使给药剂量更精准，还方便了储存和携带。

公司应用药物超细微粒制备技术、微粉（微丸）包衣技术、口服速溶膜技术等新技术，积极研制口感好、安全性高、剂量准确的儿童药物。

此外，康芝药业与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达成合作，引进其“治疗病毒疾病的成分和方法”的专利技术，并着力研发全球首个手足口病治疗药物——注射用苏拉明钠。公司已获得该药物临床试验批件，该产品已顺利完成I期临床试验。目前，苏拉明钠治疗手足口病新用途发明专利，已先后在中国、日本、新加坡、美国、印度尼西亚及马来西亚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2）打造康芝儿童药产品群

公司通过了并购药企、受让新药技术、受让专利技术并继续研发等手段，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儿童药品种。目前，公司已拥有儿童药品种30多个，公司的儿童药系列产品基本涵盖了治疗儿科“热、咳、吐、泻”等常见疾病类型。公司已上市销售的儿童药产品已形成较为完整的产品群，如儿童解热镇痛系列、儿童呼吸系列、儿童消化系列、儿童神经系列、儿童抗感染系列、抗过敏系列、营养补充系列等。

（3）营销模式的创新与延展

公司在原营销模式的基础上，经过不断的探索创新，现已逐渐形成了更加成熟、更具有竞争力的“新康芝模式”，以继续保持模式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通过事业部等创新方式，以资源调配及效率提升为主要方向，积极制定公司营销战略，配置一切最优资源，为客户服务，并能更好地应对市场挑战，以实现打造“中国儿童大健康产业的领军品牌”的愿景。

（4）集团内产品资源的整合优势

公司生产基地位于有海南、东北（沈阳康芝）、华北（祥云药业和河北康芝）及广东，公司将根据药品管理法、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各生产基地的地理优势和生产条件，推进实施集团内产品资源的整合，大幅推动实施自有产品集团内委托加工，合理调配各生产基地产能，有效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成品运输成本和生产管理成本，发挥最大的产品资源整合优势和生产效益。

2. 生殖医学及妇儿健康医疗服务

云南九洲医院作为综合医院，以专业人才储备和多年经营品牌为主要竞争力，目前技术储备体现在生殖医学科、泌尿外科和妇产科三大领域。云南九洲医院生殖医学科于2015年获得省卫生计生委核准准予开展夫精人工受精（AIH）技术、体外授精-胚胎移植（IVF-ET）和卵胞内单精子显微注射技术（ICSI）；2016年，云南省卫生计生委组织专家评审后，批准云南九洲医院试运行的人类辅助生殖技术、夫精人工受精（AIH）技术、体外授精-胚胎移植（IVF-ET）和卵胞内单精子显微注射技术（ICSI）正式运行（文号：云卫妇幼发【2016】7号）。

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作为云南省三级妇产专科医院，以专业人才储备和特色专科品牌为主要竞争力，技术人才储备体现在治疗男性不育的精液检查及WHO精液分析技术，治疗女性不孕的宫腔镜手术等技术，以及试管婴儿、人工授精等辅助生殖技术。另外还提供优质的月子中心服务。该院已于2018年12月21日获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人类辅助生殖技术正式运行的批准（文号：云卫妇幼发【2018】12号）。

3. 婴童康护用品

高新技术企业中山爱护作为国内婴童康护用品领军品牌，一直专注于母婴生活的每个细节，始终坚持为全球宝宝家庭提供优质的产品和专业的母婴护理指导，具有免洗手消毒凝胶、消毒液、奶瓶果蔬清洗液、洗衣液类、湿巾类、皮肤清洁类、粉类、夏季护理类、冬季护理类、特殊护理类、婴童纸尿裤类等完善的产品链规模。中山爱护拥有30多项专利，并通过过硬的技术，成为了婴童衣料用液体洗涤剂团体标准的制定者，在行业处于领先地位。

4. 医用口罩等医疗防护用品

2020年度，公司在海南及中山生产基地新增医用口罩的生产及销售，公司医用口罩以其舒适度好、独立包装、携带方便、质量过硬等优势，受到市场的青睐，也是新冠病毒疫情期间政府定点采购的口罩。

目前，公司在海南开始建设“康芝·海南(国际)医疗防护生产基地”，该项目预计2022年3月建成，公司将通过该项目建设，以利用海南自由贸易港的进出口税收政策等优势，进口全球优质的医疗耗材产品进行生产、加工、创新后，在满足国内生产生活 and 战略储备需要的同时，让高品质医疗耗材产品进军国际市场，塑造良好的公司及产品形象，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二）无形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康芝药业名下共有商标352个。

截至报告期末，康芝药业名下共拥有国内专利25项（国外同族专利5项），其中发明、实用新型专利17项，外观设计专利8项。正在申请中的发明专利6项。其中“治疗病毒疾病的成分和方法”（苏拉明钠治疗手足口病新用途）发明专利，已先后在中国、日本、新加坡、美国、印度尼西亚及马来西亚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康芝药业名下专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专利权期限	专利类型	备注
1	ZL201130063743.0	包装盒（度来林12袋）	康芝药业	2011/4/1	十年	外观设计专利	
2	ZL201130063745.X	包装盒（度来林18袋）	康芝药业	2011/4/1	十年	外观设计	

						专利	
3	ZL201230169034.5	包装盒（康芝松）	康芝药业	2012/5/14	十年	外观设计专利	
4	ZL201230169010.X	包装盒（无糖型止咳橘红颗粒）	康芝药业	2012/5/14	十年	外观设计专利	
5	ZL201230169000.6	包装盒（金立爽（横、竖版））	康芝药业	2012/5/14	十年	外观设计专利	
6	ZL201730076176.X	包装盒（鞣酸蛋白酵母散）	康芝药业	2017/3/14	十年	外观设计专利	
7	CN201730076201.4	包装盒（氨金黄敏颗粒）	康芝药业, 沈阳康芝	2017/3/14	十年	外观设计专利	
8	CN201730076171.7	包装盒（止咳橘红颗粒）	康芝药业, 河北康芝	2017/3/14	十年	外观设计专利	
9	ZL200910093094.0	一种盐酸左西替利嗪颗粒及其制备方法和检测方法	康芝药业	2009/9/25	二十年	发明专利	
10	ZL201010526114.1	一种改善溶出性能的尼美舒利药物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康芝药业	2010/10/29	二十年	发明专利	
11	ZL200810181030.1	尼美舒利缓释片及其制备方法	康芝药业	2008/11/21	二十年	发明专利	
12	ZL03114240.0	总黄酮含量的测定方法	康芝药业	2003/4/14	二十年	发明专利	
13	ZL201210122530.4	具有微孔的海绵状的氢溴酸右美沙芬膜剂及其制备方法	康芝药业	2012/4/24	二十年	发明专利	
14	ZL201310046849.8	氯雷他定膜状制剂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康芝药业	2013/2/6	二十年	发明专利	
15	CN201320659118.6	一种儿童给药装置	康芝药业	2013/10/24	十年	实用新型	
16	CN201310492084.0	一种中药合剂的制备方法	康芝药业	2013/10/21	二十年	发明专利	
17	CN201310370169.1	一种儿童药品分剂量的制备方法和生产装置以及产品	康芝药业	2013/8/23	二十年	发明专利	
18	CN201310077649.9	治疗病毒疾病的成分和方法	康芝药业、康大制药	2013/3/11	二十年	发明专利	已获日本、新加坡、美国、印度尼西亚及马来西亚

							亚专利授权
19	CN201110413044.3	一种鞣酸蛋白酵母咀嚼片及其生产方法	康芝药业	2011/12/13	二十年	发明专利	
20	CN201110290211.X	二巯丁二酸颗粒剂	康芝药业	2011/9/28	二十年	发明专利	
21	CN201310492329.X	一种中药合剂的苦味掩盖剂	康芝药业、沈阳康芝、河北康芝	2013/10/21	二十年	发明专利	
22	CN201110290215.8	一种匹多莫德干混悬剂	康芝药业	2011/9/28	二十年	发明专利	
23	CN201310499993.7	一种有效掩味的膨胀性微丸及其制备方法	康芝药业	2013/10/23	二十年	发明专利	
24	CN201110413045.8	一种罗红霉素氨溴索片	康芝药业	2011/11/13	二十年	发明专利	
25	CN201110290214.3	一种消旋卡多曲干混悬剂	康芝药业	2011/9/28	二十年	发明专利	

(三) 特许经营权情况

1. 康芝药业名下特许经营权情况

(1) 药品生产许可证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许可证换新证，相关信息如下：

证书编号	生产地址	生产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琼20150034	1. 海南省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6号。 2. 河北省邱县新城南路68号。	1. 粉针剂（头孢菌素类）、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散剂、口服混悬剂（头孢菌素类）、膜剂。 2. 中药前处理及提取（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集团内共用）。	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年10月15日

(2)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证书

报告期内，GMP证书不变，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GMP证书	HI20190010	片剂、胶囊剂、颗粒剂、散剂	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年2月20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GMP证书	HI20170016	粉针剂（头孢菌素类）	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年06月25日

(3)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得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琼食药监械生产许20200010号	2002分类目录 II类：6864-2-敷料、护创材料 2017年分类目录：	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年8月3日

			II类：14-13-手术室感染控制用品		
--	--	--	---------------------	--	--

(4)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报告期内，公司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换新证，相关信息如下：

证书编号	排水单位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琼排水字第 HKGX2020005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年8月18日

(5)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得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相关信息如下：

类别	证书编号	生产项目	生产类别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琼（海口）卫消证字（2020）第0024号	消毒剂	凝胶消毒剂	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年12月30日

2. 下属公司特许经营权情况

(1) 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许可证书

报告期内，康芝生物药品经营许可证不变，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备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经营许可证	琼AA8980374	经营方式：批发； 经营范围：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化药品（以上不含 冷藏、冷冻药品）。	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年7月15日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康芝生物GSP认证证书相关信息不变，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备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A-HN19-041	批发	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年7月15日	

报告期内，康芝生物《食品经营许可证》已换新证，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4690231	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	澄迈县市场监督管	2025年1

		954853	冷冻食品) 销售	市局	月21日
--	--	--------	----------	----	------

(2) 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许可证书

报告期内，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药品经营许可证不变，相关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备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经营许可证	粤AA0200174	经营方式：批发； 经营范围：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年6月9日	

报告期内，康大营销药品GSP证书不变，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备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A-GD-19-0053	药品批发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年1月14日	

(3)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许可证书

报告期内，沈阳康芝《药品生产许可证》换新证，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药品生产许可证	辽20150003	生产地址及生产范围： 受托方是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地址：海南省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6号，受托产品为氨金黄敏颗粒	辽宁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年12月27日

报告期内，沈阳康芝GMP证书不变，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GMP证书	LN20150014	认证范围：片剂、硬胶囊剂(含头孢菌素类)、颗粒剂	辽宁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年2月11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GMP证书	LN20170017	认证范围：合剂、糖浆剂	辽宁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年06月25日

(4)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许可证书

报告期内，河北康芝药品生产许可证换新证，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药品生产许可证	冀20150066	生产地址：河北省邱县新城南路68号 生产范围：口服溶液剂、颗粒剂、合剂、糖浆剂（含中药前处理及中药提取）	河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年9月16日

报告期内，河北康芝GMP证书没有变化，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GMP证书	HE20170071	认证范围：颗粒剂、口服溶液剂、糖浆剂（含中药前处理及中药提取）	河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年10月24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GMP证书	HE20180079	认证范围：口服液体制剂：合剂	河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年9月16日

报告期内，河北康芝排污许可证换新证，相关信息如下：

证书编号	单位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911304307713193352001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河北省邱县行政审批局	2023年7月21日

(5)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许可证书

报告期内，元宁制药生产许可证换新证，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药品生产许可证	粤20160480	生产地址：广宁县南街镇人民路178号 生产范围：片剂、硬胶囊剂（均含头孢菌素类）、颗粒剂、中药前处理及提取车间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年12月9日

报告期内，元宁制药GMP证书没有变化，GMP证书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GMP证书	GD20160651	片剂、硬胶囊剂（均含头孢菌素类）、颗粒剂，中药前处理及提取车间（口服制剂）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11月21日

(6)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公司许可证书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顺鑫祥云生产许可证换新证，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药品生产许可证	京20150091	生产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林河工业开发区 生产范围：片剂(含外用、头孢菌素类)、硬胶囊剂(头孢菌素类)、颗粒剂(含头孢菌素类)、散剂(含外用)、糖浆剂、中药提取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年12月7日

(7) 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许可证书

报告期内，控股孙公司云南九洲医院许可证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75356582353010313A1002	诊疗科目：预防保健科/内科/外科：普通外科专业/神经外科专业/骨科专业/泌尿外科专业/妇产科：妇科专业；产科专业；计划生育专业；优生学专业；生殖健康与不孕症专业/儿科/眼科/耳鼻咽喉科(门诊)/口腔科/皮肤科/医疗美容科：美容外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微生物学专业；临床化学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专业/病理科/医学影像科：X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脑电及脑血流图诊断专业；神经肌肉电图专业；介入放射学专业/中医科	昆明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23年3月23日
2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	M530103530101--010	许可项目：终止妊娠与结扎手术、助产技术	昆明市盘龙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21年1月3日
3	辐射安全许可证	云环辐证【01427】	种类和范围：使用III类射线装置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4月7日
4	昆明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	昆医保资格证第云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服务	昆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长期实行年检

	点医疗机构 资格证	B-1-Y176 号		社会保障 局	
5	放射诊疗许 可证	昆卫放证 字(2018) 第0181号	许可项目：X射线影像诊断，DR影像诊断	昆明市卫 生和计划 生育委员 会	2023年1月17日
6	卫生许可证	盘卫公证 字(2014) 第000096 号	许可项目：候诊室	昆明市盘 龙区卫生 和计划生 育委员会	2022年5月28日
7	食品经营许 可证	JY353010 30114578	经营项目： 食品销售经营者：特殊食品销售（保健 食品销售）、餐饮服务经营者：热食类食 品制售	昆明市盘 龙区市场 监督管理局	2021年9月28日
8	人类辅助生 殖技术正式 运行的批复	云卫妇幼 发【2016】 7号	同意人类辅助生殖技术夫精人工授精 （AIH）技术、体外受精-胚胎移植 （IVF-ET）技术、卵胞浆内单精子显微注 射（ICSI）技术正式运行	云南省卫 生计生委 （2016年 5月26日 发证）	每两年评审校 验一次
9	城镇污水排 入排水管网 许可证	入网排水 字第 2018046 号	准予在许可范围内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 污水	昆明市滇 池管理局	2023年7月3日

(8) 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许可证书

报告期内，控股孙公司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的许可证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	75067227- 953010216 A5182	诊疗科目：预防保健科/内科/外科：泌 尿外科专业/妇产科：妇科专业；产科 专业；计划生育专业；生殖健康与不孕 症专业/妇女保健科；围产期保健专业/ 儿科/急诊医学科/麻醉科/重症医学科 /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 临床化学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	昆明市卫 生和计划 生育委员 会	2028年7月29日

			专业/医学影像科：X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中医科：妇产科专业/中西医结合科		
2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	M53010256010010010	许可项目：终止妊娠与结扎手术、助产技术	昆明市五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22年10月16日
3	辐射安全许可证	云环辐证[02077]	种类和范围：使用III类射线装置	昆明市环境保护局	2024年9月19日
4	放射诊疗许可证	昆卫放证字(2013)第0104号	许可项目：乳腺X射线影像诊断、DR影像诊断	昆明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21年8月30日
5	卫生许可证	五卫公证字(2017)第530102008400	许可项目：候诊与公共场所(候诊室)	昆明市五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21年7月30日
6	人类辅助生殖技术正式运行的批复	云卫妇幼发【2016】7号	同意人类辅助生殖技术常规体外受精-胚胎移植技术、卵胞浆内单精子显微注射技术正式运行	云南省卫生健康委(2018年12月29日发证)	每两年评审校验一次
7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入网排水字第2019139号	准予在许可范围内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	昆明市滇池管理局	2024年12月30日

(9)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许可证书

全资子公司中山爱护在2020年2月6日新增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其他内容不变，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类别	证书编号	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化妆品生产许可证	粤妆20160697	生产地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国家健康基地健康路9号 许可项目：一般液态单元(护发清洁类、护肤水类、啫喱类)；膏霜乳液单元(护肤清洁类、护发类)；粉单元(散粉类)；蜡基单元(蜡基类)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9月7日

2	食品药品经营许可证	JY1442001 0309859	经营场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国家健康基地健康路9号 许可范围：食品经营：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特殊食品销售（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	中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年8月1日
3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粤卫消证字【2020】-12-第0006号	生产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区国家健康基地健康路9号 生产项目：抗（抑）菌制剂，液体消毒剂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2月5日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医药行业政策调整、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持续深化和产品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等，公司以董事会制定的经营策略，积极开展各项工作。

（一）防疫工作方面

报告期内，突如其来新冠肺炎疫情对全球经济社会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冲击。疫情期间，为了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及响应政府号召，公司反映迅速，第一时间成立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积极组织员工节后提前返岗复工，仅用8天时间建成海南首条医用口罩生产线，并一直坚持“不提价”、“不停工”、“保质量”及“保产量”的“两不两保”原则，尽一切能力确保疫情防控物资的生产及供应。同时，公司积极与疫情作战，打出战疫组合拳：“全方位呵护员工健康安全”、“确保疫情防控物资生产供应”及“捐赠疫情防控物资及药品”。

在政府相关部门的领导及支持下，公司海南总厂迅速获得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医用外科口罩及医用防护口罩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中山爱护也快速获得《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在原有的抑菌泡泡洗手液的基础上，新增免洗手消毒凝胶和消毒液等满足全家消毒需求的产品，并成为政府认可的双白名单企业。

为了保证产品的质量及供应，在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的见证下，公司作为海南省抗疫物资生产重点单位，与中国石化海南石油公司签订熔喷布采购等相关合作协议，以保障防疫物资有序生产，进一步填补海南防疫物资空白，并以共建海南公共卫生防护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通过EN ISO 13485:2016 欧盟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标志着公司口罩等相关产品质量获得欧盟医疗器械标准的认可，为产品出口欧洲等国家提供保证。报告期内，公司成为国际潮团总会与第21届年会筹委会向联合国开发署捐赠物资的口罩供应商，因受全球疫情影响，捐赠抗疫物资发车仪式通过网络，全球连线30多个国家和地区共同参与直播见证，由康芝药业生产的符合联合国受捐标准的100万只口罩也已顺利交到国际潮团总会手中，提高了公司及相关防护用品在国内外的知名度。

目前公司口罩日产能达到100多万只，口罩产品多种多样，包括儿童卫生口罩、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医用外科口罩、医用防护口罩和KN95口罩、3D口罩等类型，公司口罩等防护产品已销往英国、德国、西班牙、中东、南非、南美及东南亚等国家。

（二）市场销售方面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药品板块、生殖医学及妇儿健康医疗服务板块以及婴童康护用品板块的销售均受到影响，但口罩等防护用品在疫情期间销售量增幅较快。

报告期内，生殖医学及妇儿健康医疗服务板块通过完善专家团队、提升名医效应等方式，继续引进专家坐诊，开展学术活动，保持并扩展与国内外生殖同行交流，以提升公司云南两家医院的知名度。

报告期内，医药板块及婴童康护用品板块通过学术、销售政策等多方面配合及支持，积极做好代理商管理工作，对代理商进行梳理及优化，探索布局电商业务，加强业务人员的培训及学习，练内功，促销售。同时，公司通过“第83届全国药品交易会”、“爱护产品经销商的产品知识培训暨订货会”等各种会议，以加强公司及产品的推广。

2020年，布洛芬颗粒（0.2g）以过硬的质量及价格优势，参加了第三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的投标并中标，填补该产品在医疗机构市场的销售空白，也促进公司有关产品市场的开拓。

报告期内，除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调整出云南省医保目录外，没有出现其他新进入或者退出省级、国家级《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的情形。

（三）研发方面

随着儿童药物临床研究的开展,适用于儿童的药物临床试验设计和评价方法也正在不断地探索和改进,康芝药业作为国内一家专注儿童大健康的企业,一直致力于推动儿童安全用药的发展,加强与国内外科院校的交流合作,与国际著名定量药理学专家、美国纽约州立大学布法罗分校的教授进行交流,共同探讨了关于“定量药理学在儿童药物研发的应用及发展趋势”。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来,康芝药业研究院始终积极开展新冠病毒研究工作,参与广东省公共卫生研究院深入开展新冠病毒研究计划,并以苏拉明钠项目获得了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防治新型冠状病毒科技攻关专项”资金扶持。

报告期内,康芝药业全资子公司河北康芝生产的产品布洛芬颗粒(0.2g)及康芝药业生产的蒙脱石散(3g)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布洛芬颗粒(0.1g)获得生产批件。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4个研发项目,并获得相关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进入注册程序的药品类研发项目5项,儿童氢溴酸右美沙芬膜、注射用苏拉明钠等3个新产品研发项目正在开展临床研究。

2020年,康芝药业先后成功入选“2020年海南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及优秀“海口市优秀儿科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公司开发的“经典名方——泻白散”入选“2020年海南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并获政府专项资金;同年公司成功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再认定。

报告期内,公司增加二类医疗器械医用口罩产品的生产及研发,研发的医用口罩产品有医用防护口罩、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大童型、小童型、灭菌型、非灭菌型)及医用外科口罩(灭菌型、非灭菌型),报告期内公司已获得医用防护口罩、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及医用外科口罩的注册证。

2020年,中山爱护完成奶瓶果蔬清洗液、膏霜等共51个新品开发,并对2个产品进行升级,先后获得“一种适用婴童的洗衣液采集装置”、“一种婴童驱蚊喷雾配制设备”等多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在生殖医学及妇女儿童健康医疗服务板块,公司通过承办妇科内镜与生殖医学高峰论坛、与国际妇科内镜学会(ISGE)达成战略合作等方式,构建高端国际学术交流新平台,共同探讨生殖医学新发展,并为推动国际生殖医学大发展做贡献。2020年,康芝药业旗下两家医院生殖科均通过两年一审的人类辅助生殖技术(夫精人工授精、常规体外授精-胚胎移植技术、卵泡浆内单精子显微注射技术)的评审校验工作。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的阶段性成果将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及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

(四)投资方面

报告期内,为了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和响应政府号召,公司增设口罩生产车间及生产线。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使用6000万元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并在海口市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二期药谷三路6号,利用现有厂房、仓库等设施进行装修改造,利用厂区空地(第三期项目)进行建设“康芝·海南(国际)医疗防护生产基地”项目,目前该项目正在按计划建设中。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发展战略,与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合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20年,因受疫情影响,公司广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设计划有所调整,目前的进展情况如下:

(1) 广东康大建设项目

一期动力站、二期项目办公质检研发楼、三期项目的综合制剂楼、门卫(内设消防控制室)以及厂区道路等土建工程和室外管网工程已基本完成,各单体建筑水电和消防、厂区变配电、地下消防水池设备等安装工程、室内装修和园建绿化工程也已接近尾声,建设项目整体完工率约89%,目前已进入项目收尾及竣工验收阶段。

(2) 中山康芝建设项目

一期项目车间一,二期项目宿舍楼,三期项目车间二、中试车间、研发楼、污水处理站以及厂区道路等土建工程和管网工程已基本完成,各单体的建筑水电和消防、生产设备、厂区变配电、污水站设备等安装工程和室内装修和园建绿化工程也已接近尾声,建设项目整体完工率约89%,目前已进入项目收尾及竣工验收阶段。

随着海南自贸港在投资、贸易等方面的优惠政策加速发展，海南基础建设、营商环境和税制优惠的持续升级，康芝药业作为立足海南布局全国乃至全球的，有精品药品、品牌婴童康护用品产供销，并拥有二代试管婴儿牌照的医疗服务机构的儿童大健康企业，将在享受国际贸易自由便利、药品准入放宽、吸引国际高端专业人才、深度布局岛内生殖医学综合服务等方面寻找更大的发展机会。报告期内，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事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3,461.14万元（含63,461.1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主要用于以下方面：（1）康芝（海南）国际妇产医院；（2）海南（国际）医疗防护生产基地项目；（3）母婴健康综合运营体建设项目；（4）补充流动资金。本事项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五）内部运营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最新相关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通过修订印章管理制度及流程、规范财务管理流程、强化采购监管、规范物流承运商招标管理、多部门联合内部审计、成立药品安全管理委员会、定期安全演练、预防电信网络诈骗、管理优化与编制精简等措施，提高公司管理水平，规范内控管理，防范相关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新任董事根据相关法规要求，赴云南九洲医院、和万家医院、中山爱护、广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海南总厂等地进行走访调研，实地查看及全面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规范运作等情况，并充分了解了相关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后期计划；康芝红脸蛋基金积极响应海南上市公司协会等部门的集结号，于儿童节当天赴海南乐东黎族自治县大安镇陈考村陈考小学，送健康、筑梦想；5·15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公司积极响应号召，组织开展了“诚实守信做受尊敬的上市公司”投资者保护专项宣传教育活动。

（六）截止本公告日公司2020年荣获的主要荣誉明细

名 称
康芝药业党支部荣获“海南省两新组织疫情防控先进基层党组织”荣誉称号
康芝药业荣获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民营企业”荣誉称号
康芝药业荣获“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爱心单位奖”荣誉称号
康芝药业荣获“第十届海南省优秀企业”荣誉称号
康芝药业荣获“2020海南省制造业企业35强”荣誉称号
康芝药业荣获“2020海南省企业100强”荣誉称号
康芝药业荣获“2019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奖”
康芝红脸蛋基金发起的“红脸蛋图书馆捐建”（项目）荣获“2019年度公益项目奖”
康芝药业荣获“2020年海南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康芝药业荣获优秀“海口市优秀儿科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认定
中山爱护荣获“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
中山爱护荣获“行业贡献奖”
中山爱护荣获“创会卓越奖”
中山爱护荣获“抗疫情爱心企业奖”
中山爱护荣获“公众推荐品牌”
中山爱护荣获中国儿童基金会颁发“疫情物资捐赠证书”
中山爱护荣获“爱心担当社会责任奖”
中山爱护荣获“2020粤商带货秀十强企业”荣誉称号
中山爱护当选“全国婴童用品标准工作组委员单位”荣誉称号
河北康芝荣获“科技型中小企业”荣誉称号

九洲医院荣获“诚信示范民营医院”荣誉称号
和万家医院荣获“诚信示范民营医院”荣誉称号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药品、生物制品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21,642,902.81	100%	1,008,431,482.87	100%	-8.61%
分行业					
医药行业	546,998,629.21	59.35%	577,656,287.89	57.28%	-5.31%
婴童康护用品	110,173,806.64	11.95%	151,450,404.79	15.02%	-27.25%
医疗服务	264,470,466.96	28.70%	279,324,790.19	27.70%	-5.32%
分产品					
儿童药	239,529,942.14	25.99%	365,591,144.25	36.25%	-34.48%
成人药	224,131,718.47	24.32%	178,598,678.71	17.71%	25.49%
儿童保健品			240,080.70	0.02%	-100.00%
医疗器械	56,667,495.97	6.15%			100.00%
婴童康护用品	110,071,029.23	11.94%	151,245,632.57	15.00%	-27.22%
医疗服务	264,154,342.96	28.66%	279,099,788.04	27.68%	-5.35%
其他收入	27,088,374.04	2.94%	33,656,158.60	3.34%	-19.51%
分地区					
国内地区	918,210,995.52	99.63%	1,002,577,031.51	99.42%	-8.41%
国外地区	3,431,907.29	0.37%	5,854,451.36	0.58%	-41.3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行业	546,998,629.21	237,519,480.28	56.58%	-5.31%	-16.90%	6.06%
婴童康护用品	110,173,806.64	72,750,347.86	33.97%	-27.25%	-14.77%	-9.67%
医疗服务	264,470,466.96	138,536,192.72	47.62%	-5.32%	-7.91%	1.48%
分产品						
儿童药	239,529,942.14	161,833,323.41	32.44%	-34.48%	-31.58%	-2.86%
成人药	224,131,718.47	50,482,819.13	77.48%	25.49%	8.07%	3.64%
婴童康护用品	110,071,029.23	71,298,420.04	35.23%	-27.22%	-16.47%	-8.33%
医疗服务	264,154,342.96	138,536,192.72	47.55%	-5.35%	-7.91%	1.45%
医疗器械	56,667,495.97	26,351,814.76	53.50%	100.00%	100.00%	53.50%
分地区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医药行业	销售量	盒、瓶、个	86,020,459	60,043,947	43.26%
	生产量	盒、瓶、个	79,915,154	30,558,908	161.51%
	库存量	盒、瓶、个	12,891,286	10,487,221	22.92%
婴童康护用品	销售量	瓶/组/包	18,772,021	20,739,805	-9.49%
	生产量	瓶/组/包	19,099,490	19,719,547	-3.14%
	库存量	瓶/组/包	1,777,357	1,449,888	22.5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医药行业：

- 1)本期及上期销售量包含自有产品及代理产品的销售量。
- 2)本期及上期生产量仅指自有产品的生产量。
- 3)本期及上期库存量包含自有产品及代理产品的库存量。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药行业	原辅料、包材	59,635,993.79	25.11%	38,191,672.29	13.36%	56.15%
医药行业	人工工资	10,263,985.67	4.32%	9,014,325.93	3.15%	13.86%
医药行业	折旧	11,894,275.64	5.01%	15,821,504.85	5.54%	-24.82%
医药行业	能源（水电、煤气）	4,752,319.27	2.00%	5,525,452.59	1.93%	-13.99%
婴童康护用品	原辅料、包材	47,758,601.71	65.65%	53,408,032.42	62.57%	-10.58%
婴童康护用品	人工工资	3,522,114.58	4.84%	5,220,608.23	6.12%	-32.53%
婴童康护用品	折旧	2,910,829.70	4.00%	2,924,342.14	3.43%	-0.46%
婴童康护用品	能源（水电、煤气）	1,896,283.60	2.61%	3,104,850.17	3.64%	-38.93%
医疗服务	药品费	55,576,246.22	40.12%	61,159,281.65	40.65%	-9.13%
医疗服务	卫生耗材及试剂	21,604,033.74	15.59%	25,723,725.38	17.10%	-16.02%
医疗服务	人工工资	45,395,482.70	32.77%	42,824,400.65	28.47%	6.00%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年度新设立公司2家，分别为全资子公司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广东爱护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45,119,896.4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5.7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63,905,575.21	6.93%
2	客户 2	25,281,839.41	2.74%
3	客户 3	25,221,238.88	2.74%
4	客户 4	16,781,419.85	1.82%
5	客户 5	13,929,823.06	1.51%
合计	--	145,119,896.41	15.7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与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75,141,899.9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5.0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77,994,489.31	20.07%
2	供应商 2	30,715,256.61	7.90%
3	供应商 3	25,726,540.60	6.62%
4	供应商 4	24,274,927.99	6.25%
5	供应商 5	16,430,685.45	4.23%
合计	--	175,141,899.96	45.0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与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57,292,473.24	287,896,502.46	-10.63%	
管理费用	110,393,171.39	157,502,467.85	-29.91%	主要系本报告期产能整合工作基本完成，涉及的安置员工支出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14,893,119.42	13,393,142.99	11.20%	
研发费用	16,573,042.06	17,196,221.03	-3.62%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公司完成了布洛芬颗粒（0.2g）及蒙脱石散（3g）一致性评价研究工作，此两个产品已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也完成了布洛芬颗粒（0.1g）的研究，并获得生产批件。报告期内，公司合计完成研发项目4个，并获得相应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及《生产批件》。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进入注册程序的药品类研发项目5项，儿童氢溴酸右美沙芬膜、注射用苏拉明钠等3个新产品研发项目正在开展临床研究。

2020年，中山爱护完成奶瓶果蔬清洗液、膏霜等共51个新品开发，并对2个产品进行升级，先后获得“一种适用婴童的洗衣液采集装置”、“一种婴童驱蚊喷雾配制设备”等多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的阶段性成果将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及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404	399	55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9.97%	27.48%	34.78%
研发投入金额（元）	19,462,659.92	22,460,168.03	34,509,144.1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11%	2.23%	3.9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2,889,617.86	5,263,947.00	6,466,489.54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4.85%	23.44%	18.74%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11.91%	17.57%	30.7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医疗器械产品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增加二类医疗器械医用口罩等相关产品的生产及研发，并已获得医用防护口罩、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及医用外科口罩的注册证。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2,230,228.79	1,122,480,906.55	-16.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8,973,058.50	1,077,421,048.63	-1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42,829.71	45,059,857.92	-137.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184,521.23	365,194,011.06	6.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668,882.59	413,618,796.14	58.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484,361.36	-48,424,785.08	-450.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7,914,788.49	273,850,253.62	191.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538,355.33	337,982,172.54	25.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376,433.16	-64,131,918.92	680.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390,394.67	-71,229,335.25	228.3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137.16%，主要系本报告期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减少，而支付采购疫情产品生产物资支出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去年同期增加58.04%，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采购与疫情产品生产相关机器设备以及按计划对“康芝·海南(国际)医疗防护生产基地”项目工程建设投入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450.31%，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采购与疫情产品生产相关机器设备以及按计划对“康芝·海南(国际)医疗防护生产基地”项目工程建设投入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去年同期增加191.37%，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增信用贷款、抵押担保贷款本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680.64%，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增信用贷款、抵押担保贷款本金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去年同期增加228.30%，主要系报告期内，各项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的因素综合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74.28万元，本报告期的净利润为1998.68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减少，而支付采购疫情产品生产物资支出增加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58,269,712.13	9.88%	165,539,279.34	7.54%	2.34%	主要系本报告期赎回非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及收到新增贷款本金所致
应收账款	145,673,131.84	5.57%	100,841,388.48	4.60%	0.97%	主要系本报告期赊销货款增加
存货	209,952,716.46	8.03%	170,542,233.37	7.77%	0.26%	
投资性房地产	249,585,128.56	9.55%	241,953,599.00	11.03%	-1.48%	
长期股权投资	14,050,400.00	0.54%	24,825,200.00	1.13%	-0.59%	主要系本报告期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所致
固定资产	331,762,087.21	12.69%	338,551,583.29	15.43%	-2.74%	
在建工程	572,466,787.93	21.90%	343,286,027.76	15.64%	6.26%	
短期借款	297,575,000.00	11.39%	209,625,000.00	9.55%	1.84%	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增信用贷款所致
长期借款	324,498,029.47	12.42%	29,225,253.62	1.33%	11.09%	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增信用贷款、抵押担保贷款本金增加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0,530,151.51	1,709,307.61			354,100,000.00	373,800,000.00		0.00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50,000.00	501,332.87						5,551,332.87
金融资产小计	25,580,151.51	2,210,640.48			354,100,000.00	373,800,000.00		5,551,332.87
投资性房地产	241,953,599.00	7,631,529.56						249,585,128.56
上述合计	267,533,750.51	7,631,529.56			354,100,000.00	373,800,000.00		255,136,461.43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38,984.76	农民工保证金等
投资性房地产	43,224,928.56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56,386,433.85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321,892,928.51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6,349,743.51	借款抵押
合计	569,793,019.19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3,742,851.73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金融衍生工具	19,700,000.00	1,709,307.61		354,100,000.00	373,800,000.00	2,539,459.12		自有资金
合计	19,700,000.00	1,709,307.61	0.00	354,100,000.00	373,800,000.00	2,539,459.12	0.0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0	公开发行	144,879.77	497	162,582.53	0	0	0.00%	6,493.7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实行专款专用。	6,493.72
合计	--	144,879.77	497	162,582.53	0	0	0.00%	6,493.72	--	6,493.72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62,582.53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使用 28,157.68 万元，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累计使用 134,424.85 万元；已列入计划募集资金项目尚有 3,231.31 万元未使用，已列入计划的超募资金项目尚有 3,262.41 万元未使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4,525.29	24,525.29	10.9	24,525.29	100.00%	2010年09月30日	-153.92	19,408.36	否	否
营销网络	否	3,025	3,025		921.27	30.46%	2016			不适	否

建设项目							年 12 月 31 日			用	
药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838.71	3,838.71		2,711.12	70.6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389	31,389	10.9	28,157.68	--	--	-153.92	19,408.36	--	--
超募资金投向											
对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	否	9,264.64	10,896.76	59.62	10,896.66	100.00%	2011 年 12 月 31 日	-480.67	-4,859.1	否	否
对河北康芝项目进行投资	否	8,000	4,270		4,270	100.00%	2012 年 12 月 31 日	-451.36	-6,565.85	否	否
对沈阳康芝项目进行投资	否	18,000	18,000		18,000	100.00%	2011 年 09 月 30 日	-165.27	-2,521.35	否	否
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固定资产	否	5,391.09	5,391.09		5,391.09	100.00%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否
独家受让 1 类新药 "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技术	否	7,800	800		800	100.00%	2013 年 03 月 31 日				否
对广东元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 投资并增资	否	4,841	4,841		4,841	100.00%	2014 年 08 月 16 日	35.83	-2,876.36	否	否
购买治疗	否	6,800	6,800	420.15	3,692.73	54.30%	2018				否

"手足口病"专利技术及后续研发							年 01 月 01 日				
康芝广东生产基地项目	否	30,000	30,000	6.33	29,844.96	99.48%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否
对广东康芝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投资	否	32,130	32,130		32,130	100.00%	2018 年 07 月 01 日	1,504.83	4,488.81		否
收购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否	24,558.41	24,558.41		24,558.41	100.00%	2018 年 08 月 29 日	-497.65	-1,111.93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46,785.14	137,687.26	486.1	134,424.85	--	--	-54.29	-13,445.78	--	--
合计	--	178,174.14	169,076.26	497	162,582.53	--	--	-208.21	5,962.5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整体收益目前暂未达预期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上市后，随着公司调整营销战略，推行“品类营销”策略，分散单一主导产品的风险，做大做强儿童药产品群；但由于新产品的市场推广达到良好成效，仍需一定的培育时间，致使已投产的固体制剂车间、头孢粉针车间尚未达产，生产批量偏小，单位成本偏高。公司将持续通过加大市场推广、引进新品种等方式提高产能利用率，以达募投项目预期效益。</p> <p>2、营销网络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主要原因：2013 年 10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向（营销网络项目）暨并购广东懂越药业有限公司的议案》，2013 年 10 月 25 日，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延迟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完成。目前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921.27 万元，还余 2,103.73 万元未使用。鉴于目前两票制等新医药政策的实施，以及网络化管理方式发展较快、变化较多，公司管理层对下一步营销网络项目建设保持谨慎态度，公司将会适时推出网络建设方案。</p> <p>3、药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主要原因：药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目前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2,711.12 万元，还余 1,127.59 万元未使用，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并考虑到人才资源等问题，公司预计未来会将研发转移到广东生产基地，因此原在海口的药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较慢。</p> <p>4、河北康芝项目在并购后 2012 年度主要进行了 GMP 认证改造及经营正常化的恢复工作，2012 年 11 月 19 日河北康芝获得了河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 GMP 证书》。2013 年第二季度，河北康芝正式开始生产运营，由于 GMP 认证通过后，生产尚处于小批量生产阶段，销售渠道及市场开拓尚在进行中，致使效益未达预期。</p> <p>5、沈阳康芝项目一直按计划正常投产，因生产批件等评估增值摊销、销售渠道整合等原因，致使未达到预期效益。</p> <p>6、2019 年公司对药品生产基地产能的整合规划、北京环保要求国家区域规划的调整要求，在确保药品生产工作有序开展的前提下，公司对各药品生产基地进行整合，并集约化地利用公司各生产基地，以发挥新技术及新</p>										

	<p>设备的作用，提高药品生产质量的稳定性，因此根据最新生产基地整合情况，公司决定对沈阳康芝和北京祥云进行产业整合，通过药品上市持有人委托加工等形式形成北方中成药、南方化药的区域特性。目前，北京祥云已停产，因此本年度效益未达预期。</p> <p>7、独家受让 1 类新药“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技术项目是依托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主体-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的，所以此项目实现的效益反映在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现的效益中。</p> <p>8、2016 年 11 月，元宁制药取得新版 GMP 证书认证，2017 年度开始正式生产，加之对其产品销售渠道整合尚未完成导致本年度该公司效益未达预期。</p> <p>9、报告期内，因受疫情影响，公司广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设计划有所调整。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目前的进展情况如下：</p> <p>（1）广东康大建设项目</p> <p>一期动力站、二期项目办公质检研发楼、三期项目的综合制剂楼、门卫（内设消防控制室）以及厂区道路等土建工程和室外管网工程已基本完成，各单体建筑水电和消防、厂区变配电、地下消防水池设备等安装工程、室内装修和园建绿化工程也已接近尾声，建设项目整体完工率约 89%，目前已进入项目收尾及竣工验收阶段。</p> <p>（2）中山康芝建设项目</p> <p>一期项目车间一，二期项目宿舍楼，三期项目车间二、中试车间、研发楼、污水处理站以及厂区道路等土建工程和管网工程已基本完成，各单体的建筑水电和消防、生产设备、厂区变配电、污水站设备等安装工程和室内装修和园建绿化工程也已接近尾声，建设项目整体完工率约 89%，目前已进入项目收尾及竣工验收阶段。</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适用</p> <p>1、2010 年 12 月 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92,646,400.00 元对祥云药业进行增资。2017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搬迁及其超募资金使用的议案》，通过建立河北分公司，在沧州市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立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原料药、中药提取及制剂工厂，以尽早实现原料药及中药提取车间等搬迁工作；同意该项目总投资金额：16,135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5,135 万元（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投资 8,620 万元，二期建设投资 6,51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000 万元；同意该项目一期使用祥云药业项目超募资金的全部余额，其余不足部分全通过自筹资金解决。</p> <p>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9,264.64 万元增资祥云药业增资款及产生的利息约 1,632.12 万元，共计 10,896.76 万元，已使用了 10,896.66 万元，本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了 59.62 万元相关费用。</p> <p>2、2011 年 6 月 13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竞购河北天合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整体资产的议案》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8,000 万元竞购天合制药（已更名为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整体资产及设立全资子公司承接其资产项目。2011 年 11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受让天合制药 100%股权及相关事项的议案》，计划使用超募资金 2,800 万元受让天合制药 100%股权；使用超募基金 1,470 万元对股权转让后的天合制药进行增资。目前已完成了相关的工商变更、增资手续，投入的超募资金已使用完毕。</p> <p>3、2011 年 6 月 28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以超募资金收购维康医药集团沈阳延风制药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 16,000 万元收购延风制药（已更名为：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使用超募资金 2,000 万元向其进行增资，以用于补充延风制药未来运作所需的营运资金及对其部分生产设备更新改造，上述事项合计计划使用超募资金 18,000 万元。目前工商变更、增资手续</p>

已办理完毕，投入的超募资金已使用完毕。

4、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固定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4,941.09 万元的超募资金，购买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69 号东山广场主楼第 26 层 01-21 房、建筑面积为 2,477.36 平方米的整层写字楼，以解决目前公司办公场所严重不足的问题。2011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购置固定资产项目追加投入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450 万元追加投资购置固定资产项目。截至目前，房产已过户，装修已完工，超募资金已使用完毕。

5、2011 年 9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独家受让 1 类新药“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技术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7,300 万元独家受让 1 类新药“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技术及使用超募资金 500 万元用于本产品的后续生产所需资金投入，经获得公司授权，公司董事长与出让方签订了新药技术转让合同书。2012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独家受让 1 类新药技术项目第一期拟付款的议案》。因此，公司实施上述 1 类新药技术项目将变更为使用公司自有资金 7,000 万元、超募资金 300 万元共计 7,300 万元独家受让 1 类新药“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技术及使用超募资金 500 万元用于本产品的后续生产所需资金投入。2013 年 3 月 26 日，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审批，同意将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规格分别为 1.2g、2.4g）由海南国瑞堂制药有限公司技术转让给公司，并发给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 H20130018、国药准字 H20130019）。截止目前，承诺投入的超募资金已使用完毕。

6、2014 年 8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广东元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宁制药”）100%股权并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3,841.00 万元收购元宁制药 100%股权，在完成股权收购后，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00.00 万元对元宁制药增资，其中 300.00 万元用于更新设备投入，200.00 万元用于车间及办公设施、设备改造，500.00 万元用作日常流动资金。截止目前，公司工商变更、增资手续已完成，承诺投入的超募资金已使用完毕。

7、2015 年 1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买一项治疗“手足口病”专利技术并继续研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800 万元用于购买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一项“治疗病毒疾病的成分和方法”专利技术的全球专利申请权、专利所有权，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5,000.00 万元用于该项目的后续研究开发。

2018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购买手足口病专利技术及后续研发”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手足口病项目的实施主体将由原来的“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增加为“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康大制药”；同时，为了便于该核算项目，同意在康大制药名下再设立一个专用于手足口病项目的超募集资金专户，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本次超募资金使用的四方监管协议。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合计使用超募资金 3,692.73 万元。

8、2015 年 2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2 亿元对全资子公司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进行注资，实施投资建设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变更康大制药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原定“以自有资金出资”为“超募资金出资”。

2015 年 8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广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广东省肇庆市变更为广东省中山市，同意将项目名称由《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改为《康芝广东生产基地项目》，同意公司继续使用超募资金 2.2 亿元对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进行注资（其中 5,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康芝广东生产基地项目投入的议案》及《关于收购股权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分别同意如下内容：同意公司使用 8,000 万元超募资金对该项目进行追加投入，其中：土地使用权投资预计 3,220 万元【拟通过收购中山宏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宏氏”）100%股权以获得土地使用权】，其他工程费用预计 4,780 万元；同意康芝广东生产基地项目通过两个子项目即康大建设项目（拟定项目名称）及中山宏氏建设项目（拟定项目名称）进行统一规划及建设；追加投入后，康芝广东

	<p>生产基地项目的总投资额为 30,677.86 万元，同意公司按追加投资后的建设规模以及各子项目具体建设情况使用项目资金。</p> <p>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对广东生产基地项目进行追加 8,000 万元人民币超募资金投入”中的 3,013.36 万元人民币收购中山宏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同意公司在该股权收购完成后继续使用“对广东生产基地项目进行追加 8,000 万元人民币超募资金投入”中的余额 4,986.64 万元人民币增资中山宏氏，该资金将用于广东生产基地项目子项目中山宏氏建设项目的建设。</p> <p>2016 年度，公司已支付股权收购款共计 3,000 万元，中山宏氏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2017 年度，公司已支付剩余股权收购款 13.36 万元。</p> <p>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61.41 万元，已使用 21,849.62 万元；中山康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4.77 万元，已使用 4,981.98 万元；康芝广东生产基地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29,844.96 万元。</p> <p>9、2018 年 6 月 1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广州瑞瓴 100% 股权以间接持有九洲医院 51% 股权及和万家医院 51% 股权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213 亿元收购广州瑞瓴 100% 股权以间接持有九洲医院 51% 股权及和万家妇产医院 51% 股权。2018 年 6 月 2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于 2018 年 7 月将广州瑞瓴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正式纳入合并范围。2018 年 8 月 14 日，经广州市越秀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将“广州瑞瓴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广东康芝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目前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全额支付股权收购款。</p> <p>10、2018 年 7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现金 35,000 万元收购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24,558.41 万元。2018 年 8 月 2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全部支付股权收购款。</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2015 年 2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2 亿元对全资子公司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实施投资建设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变更康大制药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原定“以自有资金出资”为“超募资金出资”。2015 年 8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广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广东省肇庆市变更为广东省中山市，同意将项目名称由《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改为《康芝广东生产基地项目》，同意公司继续使用超募资金 2.2 亿元对康大制药进行增资（其中 5,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截止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已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增资康大制药，用于康大制药前期土地出让金支付及工商登记等支出。</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不适用</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公司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金额 107,906,180.00 元，已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鉴证并出具“中审国际鉴字【2010】第 01020106 号”鉴证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及海通证券发表意见同意置换。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金额 107,906,180.00 元，已全额以募集资金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实行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备注：以上表格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海南康芝 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销售	24,336,016 .11	118,818,06 3.54	62,553,532 .32	80,563,448 .55	3,740,975. 14	2,505,494. 70
沈阳康芝 制药有限 公司	子公司	医药制造	82,678,898 .74	159,064,31 6.64	142,347,14 0.40	13,137,258 .57	95,103.72	-1,652,667. 89
河北康芝 制药有限 公司	子公司	医药制造	44,760,000 .00	36,852,708 .10	-18,334,14 1.42	6,738,279. 60	-4,408,049. 51	-4,513,648. 80
北京顺鑫 祥云药业 有限责任 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医药制造	152,250,00 0.00	172,550,68 2.77	110,534,82 6.46	0.00	-7,570,380. 62	-9,424,903. 24
广东康大 药品营销 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销售	9,000,000. 00	227,283,20 8.06	113,229,24 1.05	365,897,68 2.83	2,086,751. 83	142,092.77
广东元宁 制药有限 公司	子公司	医药制造	45,000,000 .00	16,984,931 .63	13,786,117 .06	15,425,398 .17	360,530.99	358,280.99
广东康大 制药有限 公司	子公司	医药制造	70,000,000 .00	314,481,72 1.46	214,490,61 7.94	0.00	-2,598,238. 34	-1,950,198. 95
深圳市康 宏达投资 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	30,000,000 .00	22,271,004 .71	22,136,991 .22	0.00	27,431.90	27,431.90
中山康芝 健康科技 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制造	50,000,000 .00	134,009,89 2.28	69,148,257 .36	19,676,001 .11	-443,496.3 3	-332,622.2 5
云南九洲 医院有限 公司		医疗服务	30,000,000 .00	116,877,44 6.83	87,735,954 .80	196,156,24 6.83	36,073,313 .21	29,810,974 .03
昆明和万 家妇产医 院有限公 司		医疗服务	39,000,000 .00	61,855,046 .69	4,891,567. 53	68,452,191 .84	68,231.17	-302,558.3 8
中山爱护 日用品有 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	60,000,000 .00	174,416,99 8.37	16,781,616 .17	128,059,37 8.84	-7,813,860. 46	-4,976,508. 08
海南康芝	子公司	医药制造	60,000,000	291,084,82	63,000,147	748,551.64	-742,704.6	-742,704.6

医疗科技 有限公司			.00	3.77	.09		4	4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1. 我国医药市场正处于持续增长的阶段

医药行业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领域。虽然近两年医药行业增速有所下降，但是随着国民经济的增长、城镇化率不断提高、居民的支付能力和消费水平不断提升、人口老龄化速度加快、大健康消费意识的提升、“健康中国”上升为国家战略、医疗体制改革的持续推进，医疗卫生费用支出逐年提高，成为我国医药市场发展的重要驱动力，未来医药行业整体仍将保持稳健增长。

2. 儿童用药可持续发展

中国目前儿科用药仍处于短缺的状态，因此国家加大了对企业的引导和推出多项鼓励政策。2019年12月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9修订）》明确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鼓励儿童用药品的研制和创新，支持开发符合儿童生理特征的儿童药品新品种、剂型和规格，对儿童用药品予以优先审评审批。《2019年国家医保目录调整工作方案》明确指出药品调入优先考虑儿童用药，儿童药成为医保目录调整的重点。2020年9月1日，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发布《真实世界研究支持儿童药物研发与审评的技术指导原则（试行）》通告，真实世界研究作为新研究方法中的一种，逐步用于支持儿童药物的研发与审评，为新药注册、拓展扩展儿童适应症、完善儿童用法用量等提供支持。在国家一系列产业政策的支持下，我国儿科类药物需求旺盛，儿科用药产业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

随着国家更加关注儿童成长，社会和家庭规范用药意识增强，儿童药市场规模将逐步提高。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中国卫生健康统计年鉴》数据统计，医疗卫生机构儿科门诊率稳步上升，2019年医院儿科门急诊就诊人数达到3.3亿人次，一定程度上带动了儿童药市场容量的上升。

根据BBC Research调查数据显示，全球儿童药物市场规模呈逐年上升趋势，2018年全球儿童药物市场规模约为973亿美元，较上年同比增长3.4%。随着相关政策和市场需求的不断完善和增长，国内儿童用药市场也在进一步被激发，预计到2021年，儿童大健康产品市场规模或超过2000亿元，如此巨大的市场规模，将为儿童药企业带来光明的发展前景。

3. 人口红利将继续为生殖医学服务等儿童大健康产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后盾

随着“全面二孩”政策推进、全面放开东北地区生育政策限制试点，儿童的人口将有所增长。但由于环境污染、生活与工作压力大以及其他不健康生活方式等影响，加上放开生育政策后，部分有生育意愿的人群已过最佳生育年龄，导致不孕率逐年增长。近年来，我国辅助生殖服务行业供不应求，相关服务持续上涨，行业增长空间极大。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2019年5月底发布的《中国妇幼健康事业发展报告（2019）》显示，截至2018年底，中国经批准开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的医疗机构近500家，经批准设置人类精子库的医疗机构有26家。中国不孕症诊疗服务需求逐步得到满足。近年来，每年人类辅助生殖各项技术类别总周期数超过100万，出生婴儿数超过30万。治疗不孕不育的主要方法有药物治疗、手术治疗和生殖医学治疗（IVF），其中生殖医学相比另外两种治疗方法有更高的妊娠率。生殖医学技术的主要范畴包括人工授精和体外受精-胚胎移植的

衍生技术（试管婴儿）两大类，生殖医学技术已经成为治疗不孕不育的主流技术。

中国的辅助生殖服务市场，已经从2013年的115亿元增加到2017年的221亿元，预期中国辅助生殖服务市场于2023年前增长至人民币527亿元。

生殖医学具有广阔发展前景的领域，公司抓住机遇，进军生殖医学、婴童康护相关领域，从而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是国内首家以儿童大健康作为发展战略的上市公司，公司未来经营战略的重点主要有如下三大业务板块：药品及医疗防护产供销、婴童品牌康护用品产供销、试管婴儿等生殖医学相关的妇儿医疗服务。药品包括成人及儿童药、中药及开展新药研发（如手足口病、定量药理学等），医疗防护主要是布局建设海南国际医疗防护基地；用品领域包括婴童洗护用品及消毒杀菌用品；在生殖医学领域包括妇儿生殖医院、生殖医学实验室耗材、月子康护会所等。公司将通过三大协同，即渠道协同（洗护用品在药店也可购买）、研发协同（药品研发和爱护用品研发的协同）、品牌协同（从药品到婴童洗护到生殖医学）做好公司产品、业务的推广及研究。

康芝药业将继续坚持“做医药精品、做专业市场”的经营理念，以儿童专用药及生殖医学产业专业化、规模化为目标，致力于儿童健康事业，并希望今后成为儿童大健康相关领域中产品、技术、服务和品牌影响等多方面领先的大型投资与产业集团。

1. 公司未来主要战略定位

在突出公司关心、支持并倾力推动儿童健康事业发展的理念宗旨下，积极践行“儿童大健康战略”和“精品战略”，目标是打造中国儿童大健康产业的领军品牌。

核心战略包括儿童大健康战略和精品战略，其中：

儿童大健康战略是指公司业务布局将涵盖儿童药品、保健品、食品、医疗器械、生殖医学、妇儿健康、婴童康护，医疗防护及其他与儿童相关的高端健康产品和健康服务；逐步扩大公司的儿童健康产品，整合协同相关产业链，构建公司在儿童大健康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精品战略是指以产品质量为灵魂，有所选择地打造更适宜于儿童、更安全、更有效的儿童健康产品，以扎实的学术支持塑造高端的品牌内涵。

2. 总体战略目标

以关注和支持儿童健康为己任，做安全、有效、适宜儿童常见病、多发病预防与治疗精品药的研发制造专家和合理用药指导专家，做先进科技应用于儿童健康产品与服务领域的先行者，做儿童健康生活、健康成长的推动者。

（三）公司2021年主要经营计划

2021年，在后疫情时代，公司将继续优化产业布局，聚焦主业，做强做大主营业务，进一步加大技术创新投入，在公司发展战略的指引下，落实各项管控措施，抓好基础管理工作，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具体从以下八个策略着手，加快推动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

1. 继续深化提升经营策略：稳健增长、渠道为王、降本增效、规范管理。

2. 运营管理提升策略：优化管理，积极开展开源节流活动，全面提升经营效益。

3. 人力资源管理提升策略：建立科学有效激励机制，持续进行职能、岗位、人员优化调整，加强培训，不断提升员工专业技能。

4. 企业品牌提升策略：加强企业品牌宣传与管理，优化品牌建设渠道，充分发挥企业品牌战略的引领作用。

5. 营销提升策略：重点围绕“强渠道、强产品、强品牌、强团队”的四强战略开展营销管理工作，特别是重点产品的策划及推广，力争各项指标保证有新的增量，确保公司产品与服务的可持续发展。

6. 生产技术提升策略：整合生产基地布局，提升生产管理效率，保障产品质量，实施有效措施控本增效。

7. 投资管理提升策略：优化投资全流程管理，提升资产使用效率和效益，加大创新项目引进，力争实

现产业投资新突破。

8. 财务计划管理提升策略：加强产品成本核算，加强财务体系建设，提升财务团队专业与素质。

(四) 公司未来经营管理可能面对的风险

1.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医药行业尤其是儿童药市场前景广阔，在国家不断出台扶持政策和市场需求不断扩大的大背景下，未来可能有更多的资本进入该行业，公司将面对更为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虽然在儿童药市场具有一定的专用技术、品牌、企业规模等综合先导优势。但是，公司所处的行业受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影响较大。近年来，随着医药体制改革不断深入，国家对医药行业的管理力度也不断加大，医改控费、两票制、税务严查、药监新法等一系列政策措施的实施，为整个的未来发展带来重大影响，使公司面临医药行业监管政策变化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政策走势，加强对行业重大信息和敏感信息的分析，及时把握行业发展变化趋势，聚焦科技研发、质量控制、营销模式、高新技术运用、成本控制、品牌建设等全方位经营工作，确保公司能够适应外部经营环境变化，防范政策性风险。

2. 行业平均利润率下降的风险

随着医改持续深入推进，在国家基本、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两票制及集中采购等政策的影响下，医药行业的平均利润率下降。国家有关部门对药品零售价格的控制和调整将使公司产品面临一定的降价压力和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聚焦总目标，全面加速核心业务发展；重构公司营销格局，推进营销模式转型升级；同时，结合企业实际，做好资金管理、预算管理和成本控制管理工作，积极研判市场变化，并通过集团化采购降低原辅料、包材等成本，在集团系统内通过开展开源节流行动项目和强化资源整合，补齐软硬件短板，深入推进精细化生产，积极提升供应链体系等综合效能。

3. 新产品、儿童药专用技术开发及其产业化风险

药品研发以及儿童药专用技术开发投资大、周期长、对人员素质要求较高、风险较大；任何新产品研制和技术创新开发成功后，都面临着产品产业化、市场化和经营规模化等问题；如果公司开发药品或儿童药专用技术不能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将加大公司的经营成本，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产生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健全新产品开发和儿童药专用技术开发的体制机制，充分发挥专业技术人员和专家顾问团的作用，加强对新药立项的论证和内部审批，并加强和国内外有实力的药品科研单位深度合作，同时在新产品的研发中，注重产品长、中、短期结合，并结合市场需求积极推进已上市产品的二次开发。

4. 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及分子公司所属行业属于国家环保要求较高的行业，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但不能排除未来发生影响环境保护意外事件的可能。随着我国对环境保护问题的日益重视，国家可能将会制订更严格的环保标准和规范，这将可能增加公司的环保支出，从而对公司的经营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环保基础设施设施建设投入，完善EHS管理体系，建立内部检查制度，以保证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环保措施到位。

5. 公司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实施并购后的子公司逐渐增加，公司的管理区域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日趋复杂，如果公司在快速扩张过程中，不能妥善有效解决业务规模成长和经营模式转变带来的风险因素和管理问题，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规划和实际状况，持续优化集团化母子公司管控模式，强化内部协同，提高营运效率。同时，公司将更加重视核心和高潜质管理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大力推行各项激励措施。

6. 汇率波动风险

随着生产、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进、出口产品的金额将不断增加，外汇结算量较大。如果结算汇率

短期内波动较大，公司的境外进口产品采购价格和出口价格将受到影响，进而对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以及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较大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外汇市场与汇率变化，加强与金融机构的业务交流，探索开展境外金融业务，建立应对外汇风险管理的有效机制和策略，利用外汇避险等工具，提升汇率管理水平，降低汇率波动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7. 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因并购形成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如果被收购的公司未来经营状况出现波动，则可能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被收购公司的管控，采取各种措施，扩大其业务规模，控制其成本费用，提升效益及盈利能力，确保其经营稳定。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7月22日	广州市东山广场26楼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医药行业首席分析师 高岳；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杨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马善尧；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黄浩东；华美国际投资集团基金经理 傅浩；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研究员 杨杰琪；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信托经理 蒋旭阳；浦发银行金融市场部高级经理 杜帼睿；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 胡云川；港粤资本管理合伙人 刘泽山。	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理念，公司的基本情况及主要业务概况，公司生殖板块的经营情况及未来整体规划，抓住海南自由贸易港相关优惠政策的发展机会，公司注射用苏拉明纳的研发进展，公司口罩等防护物资的经营情况，公司控股股东的质押率情况，公司的研发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11987&stockCode=300086&announcementId=1208653356&announcementTime=2020-10-3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做好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良好，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同时，公司提供了网络投票股东大会，使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维护。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存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50,00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9,0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9,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64,310,124.0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3.99%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审计，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1,539,234.36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64,310,124.02 元。</p> <p>为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2020 年度，公司拟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5,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900 万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须经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 2018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审计，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15,447,077.97 元，按2018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544,707.80元，截至 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96,585,692.04元。

为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拟以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5,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750万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

2. 2019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2019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送股。

3. 2020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审计，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1,539,234.36 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64,310,124.02元。

为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2020年度，公司拟以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5,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900万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9,000,000.00	9,339,252.11	96.37%	0.00	0.00%	9,000,000.00	96.37%
2019 年	0.00	-26,462,980.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 年	67,500,000.00	13,366,218.52	505.00%	0.00	0.00%	67,500,000.00	505.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增持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宏氏投资为给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与高新区集团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宏氏投资拟将其持有的公司 45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协议转让给高新区集团。</p> <p>2019 年 7 月 4 日，宏氏投资转让给高新区集团的本公司 4500 万股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完成，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p> <p>为有利于目标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高新区集团保证在股份过户之日起 24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本次经协议转让所持有的康芝药业 10%股份。</p>	2019 年 7 月 4 日	2 年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宏氏投资、洪江游、陈惠贞、洪江涛、洪丽萍、洪志慧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p> <p>控股股东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氏投资”）、实际控制人洪江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股东洪江游作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在其本人及关联方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股东陈惠贞、洪江涛、洪丽萍和洪志慧作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股东洪江涛、洪丽萍、洪志慧作为公司董事承诺，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p>	2009 年 11 月 24 日	不适用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p>后，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在其本人及关联方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股东陈惠贞作为公司董事承诺，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其所持发行人股份在其本人及关联方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控股股东宏氏投资、实际控制人洪江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分别承诺如下：</p> <p>“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p>“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与股份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	股权激励承诺	<p>(一)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p> <p>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在行权期的各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行权，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p>	2018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至本次股权激励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

	司核心管理人员；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p>授予的股票期权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所示：</p> <p>行权期：</p> <p>第一个行权期：业绩考核目标：以 2017 年为基数，2018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50%；或以 2017 年为基数，2018 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40%。</p> <p>第二个行权期：业绩考核目标：以 2017 年为基数，2019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10%；或以 2017 年为基数，2019 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60%。</p> <p>第三个行权期：业绩考核目标：以 2017 年为基数，2020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50%；或以 2017 年为基数，2020 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90%。</p> <p>注：“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p> <p>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p> <p>（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p> <p>根据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激励对象依据上一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对应的行权比例进行行权。激励对象的当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p>		计划终止或实施完毕。	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李德林、黄建海、陈金国、陈凤梅、游文新	关于收购广州瑞瓴 100% 股权以间接持有九洲医院 51% 股权及和万家医院 51% 股权的业绩承诺	<p>（一）经各方协商一致，李德林、黄建海、陈金国、陈凤梅、游文新承诺：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期为 3 年，分别是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期为 5 年，分别是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2021 年、2022 年。</p> <p>（二）经各方协商一致，李德林、黄建海、陈金国、陈凤梅、游文新承诺：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 3 年累计净利润与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 3 年累计净利润之和不低于 11,503.66 万元；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2021 年、2022 年 2 年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3,574.06 万元；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 3 年累计净利润与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度、2022 年 5 年累计净利润之和不低于 15,077.72 万元。</p> <p>（三）净利润均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且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p> <p>业绩承诺补偿及减值测试补偿根据已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执行。</p>	2018 年 6 月 1 日	5 年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现金收购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100% 股	<p>一、业绩承诺</p> <p>1. 经各方协商一致，宏氏投资承诺：中山爱护业绩承诺期为 3 年，即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2. 经各方协商一致，宏氏投资承诺：中山爱护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 3 年累计净利润之和不低于 8308.79 万元。3. 净利润均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且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p>	2018-08-29	5 年	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权暨关联交易的承诺	<p>业绩承诺补偿及减值测试补偿根据已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执行。</p> <p>二、追加的业绩承诺</p> <p>中山爱护2021年净利润不低于4170.38万元，2022年净利润不低于4736.43万元。上述净利润是指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p> <p>追加业绩承诺补偿安排：如中山爱护2021年和/或2022年实现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宏氏投资将以现金方式补足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之间的差额。</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集团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集团的具体影响如下：

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款项”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项目列报。

①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款项	41,373,300.64	50,913,591.69		
合同负债			36,613,540.39	45,056,275.83
其他流动负债			4,759,760.25	5,857,315.86

②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款项			25,051,093.14	245,626.68
合同负债	23,853,144.76	220,441.50		
其他流动负债	1,197,948.38	25,185.18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新设立公司 2 家，分别为全资子公司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广东爱护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慧，蒋文青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李慧 1 年，蒋文青 1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已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审计。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员工持股计划

2015年2月11日，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芝药业”或“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委托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设立“江海证券—康芝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进行管理，江海证券—康芝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后6个月内，

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等合法合规方式获得标的股票。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范围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核心骨干员工，合计总人数不超过180人，其中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计7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自筹资金加上控股股东宏氏投资为自筹员工提供借款，员工自筹资金金额与宏氏投资为自筹员工提供借款的金额比例为1: 3。

2015年5月5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人江海证券有限公司通过定向大宗交易（定向购买公司控股股东宏氏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买入的方式完成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的购买，购买均价为22.58元/股，购买数量2,6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9%。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自该公告日（2015年5月5日）起12个月，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存续期自该公告日起24个月（即2015年5月5日至2017年5月4日）。经2017年2月8日、2018年2月6日和2019年12月4日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该计划存续期已变更为2015年5月5日至2023年5月4日。

根据公司2015年9月11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于2015年9月30日实施了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30,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人民币（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30,000,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15,000万股。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因此获得267,500元（含税），持有公司股份数增加1,337,500股。

截至目前，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为4,01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9%。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4,012,500股已解锁，但尚未出售。

2019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经出席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名称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人的议案》，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更名为“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原资产管理人为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董事会同意变更为公司自行管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负责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管理事宜。截止目前，变更管理人的相应手续已办理完毕。

（二）股权激励

2018年7月29日、2018年8月13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向激励对象授予1150万份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45,000万股的2.56%，其中拟首次授予950万份，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45,000万股的2.11%；预留200万份，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45,000万股的0.44%，预留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17.39%。

2018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确定以2018年9月10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73名激励对象949.80万份股票期权，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份7.10元，在满足行权条件的情况下，激励对象获授的每一份股票期权拥有在其行权期内以行权价格购买1股公司股票的权利。

公司股票期权授予登记过程中，除激励对象贾玉江及李家辉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向其授予的全部股票期权各1,000份、合计2,000份，本次实际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与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

2018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确定以2018年12月10日为预留部分授予日，授予14名激励对象200万份股票期权，同意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份6.53元。

2018年12月25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股票期权激励

计划预留部分所涉授予14名激励对象200万份期权的登记工作，期权简称：康芝JLC2，期权代码：036328，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股6.53元；

2019年12月0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原19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协议解除劳动合同的原因不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19名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1,093,50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经公司申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1,093,500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于2019年12月16日办理完毕。本次注销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股票期权减少至10,404,500份（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减少至8,604,500份，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减少至1,800,000份），激励对象人数减至68人（其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减至57人，预留部分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减至11人）。

2020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原7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5名，预留部分授予的激励对象3名，有一名重叠人员，既是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又是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因离职、协议解除劳动合同的原因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注销以上7人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925,200份（其中注销首次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775,200份，注销预留部分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50,000份）。因离职注销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股票期权将减少至9,479,300份（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减少至7,829,300份，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减少至1,650,000份），激励对象人数将减至60人（其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减至52人，预留部分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减至8人）。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2019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显示，公司2017、2018、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55,537,644.57元、13,366,218.52元、-26,462,980.18元，以2017年基数，2018、2019年度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为-75.93%及-147.65%，因此公司2018、2019年度净利润增长率未达到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要求的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公司2017、2018、2019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668,137,008.12元、882,744,803.06元、1,008,431,482.87元，以2017年基数，2018、2019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32.12%及50.93%，未达到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要求的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因此，第一、二个行权期剩余股票期权数的70%即6,635,510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5,480,510份，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1,155,000份）不符合行权条件。根据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对上述不符合行权条件的6,635,510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本次注销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股票期权减少至2,843,790份（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减少至2,348,790份，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减少至495,000份）。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	担保额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是否为

	度相关 公告披 露日期	度		金额			行完毕	关联方 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 度相关 公告披 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中山康芝健康科技 有限公司	2019年 02月26 日	2,500	2019年03月 06日	2,500	连带责任 保证	至 2024-01-3 1	否	否
广东康大制药有限 公司	2018年 04月24 日	90,000	2019年02月 01日	6,000	连带责任 保证	至 2024-01-3 1	否	否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 限公司	2020年 04月28 日	150,000	2020年05月 22日	6,500	连带责任 保证	至 2021-05-2 0	否	否
海南康芝医疗科技 有限公司	2020年 04月28 日	150,000	2020年06月 15日	31,000	连带责任 保证	至2030年 6月14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 度合计（B1）		15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 实际发生额合计（B2）		37,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 保额度合计（B3）		1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 担保余额合计（B4）		46,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 度相关 公告披 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5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A2+B2+C2）		37,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计（A3+B3+C3）		15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 合计（A4+B4+C4）		46,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0.6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 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F)	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不适用。

4、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17,000	6,600	0
合计		17,000	6,6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已披露《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无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无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总厂	污水 COD	经污水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1 个	厂区东北角污水处理站	60mg/L	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排放标准	0.0036 t/a	无	无
河北康芝	COD	有组织	1 个	污水处理站	69mg/L	≤500 mg/L	0.44 t/a	16.526t/a	无
河北康芝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个	锅炉房	9 mg/ m3	≤100 g/Nm3	0.22 t/a	2.012 t/a	无
河北康芝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个	锅炉房	143 mg/ m3	≤200 mg/ m3	3.53 t/a	4.024 t/a	无
河北康芝	氨氮	有组织	1 个	污水处理站	1.30mg/L	≤45 mg/L	0.008 t/a	1.487 t/a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自觉履行生态环境保护的社会责任，并严格按照标准达标排放。

(1)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总厂及河北康芝都设有污水处理站，污水站经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并投入使用，工业污水排入污水站，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公司每月进行污水监测确保污水合格排放，污水设施运行正常至今未出现超标排放的情况。公司配备专门人员负责污水处理站运行管理，进行厂区污水处理设施的日常安全检查，及时跟进故障处理。

(2) 河北康芝组织废气：粉碎工序产生的粉尘采用1套PL型除尘器经引风机排放；沸腾干燥产生的粉尘经1套自带布袋除

尘器+15米高排气筒排放；一步制粒机产生的粉尘1套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醇基燃料锅炉经15米高排气筒排放。河北康芝无组织废气：中药前处理粉碎工序粉尘分别采用2套SH-C型不锈钢移动式除尘器处理；过筛、称量、总混、分装工序粉尘分别经5套SH-C型不锈钢移动式除尘器处理。

(3) 河北康芝噪声：主要为风机、粉碎机、离心机、沸腾干燥机、一步制粒机以及泵类等设备噪声，加装减振垫、厂房隔声等措施减振降噪。

(4) 河北康芝固废：废活性炭厂内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药渣外售做肥料；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站污泥统一收集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理。

(5) 河北康芝设有锅炉，锅炉废气每年会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检测，锅炉运行至今未发生过锅炉废气检测超标的情况。

(6) 公司配有防护眼镜、防护手套、防毒面具、防化靴、消防沙、灭火器等应急救援物资齐全。

(7) 锅炉房建有防噪声设施，主要为吸声棉装置，并将冷冻机和空压机等噪声较大的设备设置于独立密封的设备房内。车间设备主要为制药设备，噪声低；设备设置于洁净车间，车间与外界相对密封，因此整个厂区产生的噪声小，对周围环境影响小。公司每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厂界噪声检测，以确认噪声排放是否达标，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过噪声检测超标的情况。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海南总厂及河北康芝均有排污许可证，所有建设项目均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公司海南总厂排污许可证编号：G20170061-01A，河北康芝排污许可证编号：PWX-130430-0015-16。所有建设项目均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海南总厂及河北康芝曾多次组织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并对演练的情况进行了总结评价，并根据标准规范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公司海南总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了专家组的评审编号：460105-2017-022-L。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海南总厂每月度进行污水监测，市环保局监测站每季度监测一次。河北康芝污水定期检测合格后排放。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与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合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007号公告。

2.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201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来《关于更换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的函》，并披露了《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014号公告。

3. 公司于2020年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拟使用6000万元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该公司已成立，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分别于2020年2月27日及2020年3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009号及2020-013号公告。

4. 2020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建设海南(国际)医疗防护用品生产基地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海南省海口市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二期药谷三路6号现有的场地基础上，投资建设“康芝·海南(国际)医疗防护用品生产基地”项目，项目总投资预计为37,036万元，项目建设期为24个月，预计建成时间为2022年3月。

根据该项目建设所需，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海口市琼山支行申请31000万元人民币的10年期长期

贷款，并由公司为该31000万元贷款及利息提供担保。报告期内，公司、康芝医疗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海口市琼山支行已相继签署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抵押合同》、《权利质押合同》及《保证合同》，公司以康芝药业名下位于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6号84749.03平方米工业用地及地上46450.31平方米建筑物（产权证号：琼（2019）海口市不动产权第0017745号、琼（2020）海口市不动产权第0062289号、琼（2020）海口市不动产权第0062290号），及康芝医疗100%的股权为上述贷款提供抵押、质押担保及连带责任保证。

以上详细内容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分别于2020年3月18日、2020年6月1日及2020年7月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投资建设“康芝·海南(国际)医疗防护生产基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及《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

5. 报告期内，为了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和响应政府号召，公司增加医用口罩生产及销售，因此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公司营业执照范围的相关内容进行变更。报告期内，已经办理完成增加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新《营业执照》。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3月23日及2020年6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018号及2020-046号公告。

6. 报告期内，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布洛芬颗粒《药品补充申请批件》，河北康芝布洛芬颗粒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具体公告内容见2020年4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布洛芬颗粒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7. 2020年7月18日，公司成功通过EN ISO 13485:2016 欧盟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标志着公司口罩产品质量获得欧盟医疗器械标准的认可。

8. 2020年7月19日，海南省企业联合会、海南省企业家协会成立30周年庆暨第十届海南省优秀企业、优秀企业家表彰大会在海口举行。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荣登第十届海南省优秀企业榜单。这是继上届登榜“海南省优秀企业”后，今年公司再度成功入选。

9. 2020年8月20日，第三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中选结果发布，康芝药业全资子公司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生产的布洛芬颗粒成功中标。康芝布洛芬颗粒作为公司今年新上市、已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品种，突出重围，一举中标，将进一步扩大布洛芬颗粒的销售，提高市场占有率，促进公司儿童药相关产品市场的开拓，提升康芝的品牌影响力和经营业绩。具体公告内容见2020年8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参加第三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7）

10. 2020年8月25日，2020全国药店周暨中国医药工业百强年会、中国医药互联网经济年会在云南昆明拉开帷幕。会上，“医药经济报40周年礼赞·中国医药最具成长力产品品牌”活动同步发布，康芝药业的盐酸左西替利嗪颗粒凭借临床治疗价值、行业影响力、市场规模及增长速度等优势荣登榜单。

11. 2020年9月17日—19日，“第83届全国药品交易会”在广州·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盛大举行。本届药交会主题为“向新而生 质领未来”，汇聚了全国各地2000多家医药大健康企业参会。作为中国儿童大健康领域的知名上市企业，康芝药业多款名优产品亮相展会，全面展示了康芝的产品体系和品牌魅力。

12. 2020年9月23日—24日，2020第四届上海国际公共安全防控、防疫及防护物资交易会在上海世贸展馆盛大举行。康芝药业携众多防疫产品重磅亮相，助力全球公共卫生安全防护。国内外与会采购商、企业纷纷来到康芝药业展位参观、体验及洽谈，康芝防疫系列产品备受关注。

13. 2020年，公司蒙脱石散产品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件，经审核，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同意将其有效期由18个月延长至24个月。

14. 2020年12月，公司收到海南省科学技术厅、海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联合发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6000143），公司再次顺利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发证日期为2020年10月9日，有效期为3年。

15. 2020年12月24日，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

月11日与2020年12月2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4）及《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16. 报告期内，康芝药业申报的“经典名方—泻白散的研制开发”顺利通过专家组二轮评审，康芝药业科研项目入选“2020年海南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17. 2020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分子公司）在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积极开展投资并购工作不受影响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75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商业银行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

截止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额	是否经过规定程序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交行海口南海支行	无	否	活期型结构性存款S款	3,200.00	2020/1/1	2020/12/31	货币	-	是	93.05
交行海口南海支行	无	否	活期型结构性存款S款	200.00	2020/1/1	2020/7/31	货币	200.00	是	3.37
交行海口南海支行	无	否	活期型结构性存款S款	2,300.00	2020/1/1	2020/12/31	货币	-	是	74.95
交行海口南海支行	无	否	活期型结构性存款S款	1,100.00	2020/1/1	2020/12/31	货币	-	是	17.65
合计				6,800.00				200.00		189.02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387,805	3.20%				-50,541	-50,541	14,337,264	3.19%
3、其他内资持股	14,387,805	3.20%				-50,541	-50,541	14,337,264	3.19%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	14,387,805	3.20%				-50,541	-50,541	14,337,264	3.1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35,612,195	96.80%				50,541	50,541	435,662,736	96.81%
1、人民币普通股	435,612,195	96.80%				50,541	50,541	435,662,736	96.81%
三、股份总数	450,000,000	100.00%				0	0	45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陈惠贞	6,111,512			6,111,512	IPO 承诺锁定	根据上市前承诺，承诺期内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洪江游	5,765,248			5,765,248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洪江涛	1,734,553			1,734,553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洪丽萍	572,827			572,827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洪志慧	203,665		50,916	152,749	高管锁定， IPO 承诺锁定	2019 年 12 月 19 日换届离任股份全部锁定，根据上市前承诺，承诺期内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王春颖	0	375		375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合计	14,387,805	375	50,916	14,337,26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73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	29,2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	--------	------------	--------	-----------------------	---	--------------------------------------	---

		月末 普通 股股 东总 数	(参见注 9)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 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 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 态	数量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9%	132,695,947		0	132,695,947	质押	95,623,546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00%	45,000,000		0	45,000,000		
陈惠贞	境内自然人	1.81%	8,148,683		6,111,512	2,037,171		
洪江游	境内自然人	1.71%	7,686,997		5,765,248	1,921,749	质押	1,921,749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89%	4,012,500		0	4,012,5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鑫 202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87%	3,932,500		0	3,932,500		
吕良丰	境内自然人	0.75%	3,363,208		0	3,363,208		
洪江涛	境内自然人	0.51%	2,312,737		1,734,553	578,184		
柳建明	境内自然人	0.38%	1,705,800		0	1,705,800		
林若凡	境内自然人	0.32%	1,434,500		0	1,434,5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股东陈惠贞与洪江游、洪江涛为母子关系，股东洪江涛与洪江游为兄弟关系，股东洪江游及洪江涛同时是控股股东宏氏投资的股东，“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为公司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购买的股份，股东洪江游通过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鑫 202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932,500 股，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宏氏投资通过协议转让给公司引进的战略投资者，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关联自然人与其他股东，以及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	无							

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132,695,947	人民币普通股	132,695,947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0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4,012,500	人民币普通股	4,012,5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鑫 202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932,500	人民币普通股	3,932,500
吕良丰	3,363,208	人民币普通股	3,363,208
陈惠贞	2,037,171	人民币普通股	2,037,171
洪江游	1,921,749	人民币普通股	1,921,749
柳建明	1,705,8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5,800
林若凡	1,434,5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4,500
杨华昌	1,382,450	人民币普通股	1,382,45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股东陈惠贞与洪江游、洪江涛为母子关系，股东洪江涛与洪江游为兄弟关系，股东洪江游及洪江涛同时是控股股东宏氏投资的股东，“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为公司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购买的股份，股东洪江游通过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鑫 202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932,500 股，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宏氏投资通过协议转让给公司引进的战略投资者，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关联自然人与其他股东，以及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p>1. 股东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18545947 股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415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32695947 股。</p> <p>2. 股东吕良丰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348008 股外，还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2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363208 股。</p> <p>3. 股东杨华昌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57600 股外，还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2485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382450 股。</p>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洪江涛	2006年 10月 12日	9146030 0793109 7939	文化娱乐，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批发及零售贸易，货品及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商业信息咨询，商业服务，楼宇保洁服务，绿化养护，劳务服务，汽车、游艇租赁，机器设备租赁，房屋及场地租赁。
------------	-----	---------------------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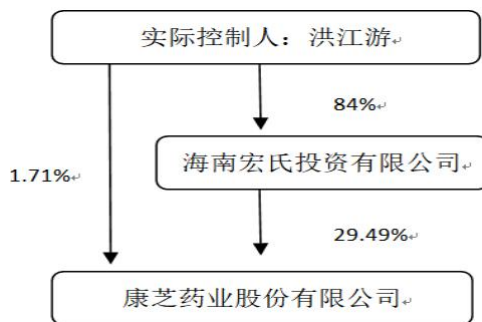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洪江游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	沈群	1984年 08月03	271730.98万 元人民币	投资管理服务;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房屋租赁;房地产中介服务;

限公司		日		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物业管理;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建筑物拆除（不含爆破作业）;投资咨询服务。
-----	--	---	--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洪江游	董事长	现任	男	56	2007年12月20日	2022年12月18日	7,686,997	0	0	0	7,686,997
洪丽萍	副董事长、副总裁	现任	女	52	2007年12月20日	2022年12月18日	763,769	0	0	0	763,769
洪江涛	总裁	现任	男	50	2019年12月19日	2022年12月18日	2,312,737	0	0	0	2,312,737
李幽泉	董事	现任	男	52	2019年12月19日	2022年12月18日	0	0	0	0	0
李国勇	董事	现任	男	33	2020年11月25日	2022年12月18日	0	0	0	0	0
陈思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5	2019年12月19日	2022年12月18日	0	0	0	0	0
郑健钊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19年12月19日	2022年12月18日	0	0	0	0	0
张继承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4	2019年12月19日	2022年12月18日	0	0	0	0	0
高洪常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2	2016年12月23日	2022年12月18日	0	0	0	0	0
洪东雄	监事	现任	男	36	2009年06月06日	2022年12月18日	0	0	0	0	0
王春颖	监事	现任	女	39	2019年12月19日	2022年12月18日	0	0	0	0	0
林德新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0	2012年01月11日	2022年12月18日	0	0	0	0	0
郑建凯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3	2017年10月25日	2022年12月18日	0	0	0	0	0
王勇	董事长助理（副总裁）	现任	男	43	2019年12月19日	2022年12月18日	0	0	0	0	0

	级)										
合计	--	--	--	--	--	--	10,763,503	0	0	0	10,763,503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国勇	董事	聘任	2020年11月25日	经公司第二大股东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及审查，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于2020年11月25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李国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时聘任其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及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芮守红	董事	离任	2020年11月06日	芮守红女士因在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职调整的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芮守红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现任董事（7人）

1. 洪江游先生，公司董事长，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出生，1988年毕业于广东医药学院，药学本科，西药师，制药工程师，第五届、第六届海南省政协委员，农工党海南省委会第六届委员会常委、农工党海南省企业总支部主委、农工党十五届中央专委会（生物技术与药学工作委员会）委员、广东省医药商会名誉会长、海南省潮商经济促进会会长、中国医药企业管理协会儿童用药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公司主要创始人，资深医药贸易、营销经理人；曾任深圳市医药生产供应总公司西药师、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海南康大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海南康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南康大宏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海南康大宏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三亚康大国际游艇航务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中山爱护婴童健康科技研究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康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海南联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西藏宏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海口康之宏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686,997股，通过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鑫202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932,500股，通过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11,464,595股；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妹妹李幽泉担任本公司董事，妹妹洪雨萍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弟弟洪江涛担任本公司总裁。

洪江游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2. 洪雨萍女士，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1993年毕业于

广东药学院药理学系，副主任药师、执业药师；曾任职于东鑫制药（珠海）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兼任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监事、海南康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恒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康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沈阳弘鼎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西藏宏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康芝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董事长、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康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州爱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爱护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6.38万股，通过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63.48万股；哥哥洪江游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弟弟洪江涛担任本公司总裁，姐夫李幽泉担任本公司董事。

洪丽萍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3. 陈思东，公司独立董事，195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广东药学院（现广东药科大学）党委常务委员、副院长（校领导），南方医科大学博士生导师。2016年5月退休。陈思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 郑健钊先生，公司独立董事，1973年10月出生，中国澳门非永久居民，学历：本科。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证券期货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资产评估师。曾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现任广东致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主任会计师，兼任中山市中正信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广东正中国穗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山分所负责人。郑健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 张继承先生，公司独立董事，197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生导师，现任华南理工大学副教授、法学院院长助理、法律系主任，兼任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及珠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张继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 李国勇先生，公司董事，中国国籍，男，汉族，广东梅州人，1987年10月出生，2011年7月参加工作，201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广东财经大学本科学历，初级经济师，2015.02-2016.12任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机构客户部客户经理，2017.01-2018.01任中国建设银行黄埔支行行长助理，2018.02-2019.02任科学城（广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市场总监，2019.03-2020.03任广州市天高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监，2020.04-至今任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融资产部总经理助理。

李国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 李幽泉先生，公司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出生，1991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曾任职于深圳市天健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兼任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监事、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监事。未持有公司股份；妻兄洪江游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妻弟洪江涛担

任本公司总裁，妻妹洪丽萍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

李幽泉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现任监事（3人）

1. 高洪常先生，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出生，本科学历，主管中药师，执业中药师。曾任山东金泰集团药物研究所实验员、课题组长；济南三株药业有限公司车间主任、药理室主任；内蒙古惠丰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公司海南生产基地总经理、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经理兼法人、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洪东雄先生，公司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出生，毕业于海南大学，大学文化，助理会计师职称。2003年4月至2013年10月，2015年3月至今在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公司非职工监事、采购部经理，兼任海南天际食品营销有限公司监事、海南天际紫源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西藏康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海口康成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海南天际食品有限公司监事、海口东成泰贸易有限公司监事、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海南爱护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监事。洪东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王春颖女士，公司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毕业于海南大学，大学专科，商务英语专业。曾在海南裕康医药有限公司工作。2005年5月-2012年12月在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自2013年1月至今在海南康大投资有限公司监事、财务部任职，兼任海南康灵宏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海口康之诚商贸有限公司监事、海南康大宏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海南康灵创意港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海南康大宏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王春颖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现任高级管理人员（5人）

1. 洪江涛先生，公司总裁，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1994年毕业于广东工业大学，大学本科，广东省医药商会副会长；曾任海南海文医药有限公司进出口部经理、香港协和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第一届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兼副总经理、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职期间主要负责销售管理工作，拥有丰富的医药领域知识和医药品牌管理、销售网络建设等营销经验；现任本公司总裁；兼任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广东康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壮丽彩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董事、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董事、广州爱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山爱护婴童健康科技研究有限公司监事；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312,737股，通过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3,269,595股；姐姐洪丽萍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哥哥洪江游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姐夫李幽泉担任本公司董事。

洪江涛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

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主要工作职责为：公司全面管理。

2. 洪丽萍女士，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简历附上。分管公司人力资源总部、总裁办、药物研究院、医疗事业部及生产中心，主要工作职责为：负责人事行政方面、产品和技术研发事务、医疗板块、生产基地以及高管健康管理方面工作。

3. 林德新先生，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出生，金融学本科，中级经济师职称；曾任职于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兼任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董事及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董事；已取得证券从业人员资格，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林德新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分管投资部、证券部、法务部，主要工作职责为：负责上市公司规范及投资者关系管理、战略督导、法律事务、内外部投融资项目。

4. 郑建凯先生，公司财务总监，中国国籍，1978年出生，佛山科学技术学院金融学本科，中级会计师；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兼任广东康芝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董事、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董事；曾任美臣保险经纪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分管财务管理中心、资本管理部整体工作，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郑建凯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分管财务总部，主要工作职责为：负责财务系统全面管理工作，包括预算管理、财务报告、财务管理规范的设计、税务筹划工作。

5. 王勇先生，董事长助理（副总裁级），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出生，2000年毕业于湖北汽车工业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曾任职于美的集团、鹰牌控股等多家上市公司，负责企业内部营运管理及信息化建设，有丰富的企业内部管理经验；现任公司董事长助理（副总裁级）；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勇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主要工作职责为：协助董事长工作。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洪江游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洪江涛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李国勇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金融资产部总经理助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0% 的股份。洪江游为公司董事长，李国勇为公司董事，洪江涛为公司总裁。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洪江游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洪江游	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洪江游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长			
洪江游	海南康大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洪江游	海南康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洪江游	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	法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洪江游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董事			
洪江游	海南康大宏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洪江游	海南康大宏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洪江游	三亚康大国际游艇航务有限公司	监事			
洪江游	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洪江游	中山爱护婴童健康科技研究有限公司	董事			
洪江游	广东康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洪江游	海南联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洪江游	海南省第五届、第六届政协	委员			
洪江游	农工党海南省委会第六届委员会	常委			
洪江游	农工党十五届中央专委会（生物技术与药学工作委员会）	委员			
洪江游	农工党海南省企业总支部	主委			
洪江游	广东省医药商会	名誉会长			
洪江游	海南省潮商经济促进会	会长			
洪江游	中国医药企业管理协会儿童用药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洪江游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洪江游	西藏宏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洪江游	海口康之宏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洪丽萍	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洪丽萍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洪丽萍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监事			
洪丽萍	海南康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长			
洪丽萍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洪丽萍	北京恒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洪丽萍	广东康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洪丽萍	沈阳弘鼎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洪丽萍	西藏宏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执行董事			
洪丽萍	广东康芝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洪丽萍	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洪丽萍	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洪丽萍	中山康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洪丽萍	广州爱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洪丽萍	广东爱护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洪江涛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洪江涛	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洪江涛	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洪江涛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洪江涛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洪江涛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洪江涛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监事			
洪江涛	广州爱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洪江涛	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洪江涛	广东康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洪江涛	广东壮丽彩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洪江涛	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			
洪江涛	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			
洪江涛	中山爱护婴童健康科技研究有限公司	监事			
洪东雄	海南天际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监事			
洪东雄	海南天际紫源贸易有限公司	法人、执行董事			

洪东雄	西藏康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洪东雄	海口康成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执行董事			
洪东雄	海南天际食品有限公司	监事			
洪东雄	海口东成泰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洪东雄	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洪东雄	海南爱护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洪东雄	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郑健钊	广东致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主任会计师			
郑健钊	广东正中国穗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山分所	负责人			
郑健钊	中山市中正信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张继承	广州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张继承	珠海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张继承	华南理工大学	副教授、法学院院长助理、法律系主任			
李幽泉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监事			
李幽泉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监事			
李国勇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金融资产部总经理助理			
王春颖	海南康大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部员工、监事			
王春颖	海南康灵宏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王春颖	海口康之诚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王春颖	海南康大宏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王春颖	海南康灵创意港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王春颖	海南康大宏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高洪常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经理兼法人			
高洪常	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林德新	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			
林德新	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			
郑建凯	广东康芝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郑建凯	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			
郑建凯	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	洪江游、洪丽萍、李幽泉为公司董事，郑健钊、张继承为公司独立董事。高洪常、洪东雄、王春颖为公司监事。洪江涛、林德新、郑建凯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说明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独立董事会务费实报实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行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公司现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4人，2020年实际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294.12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洪江游	董事长	男	56	现任	45.99	否
洪丽萍	副总裁、副董事长	女	52	现任	32.63	否
陈思东	独立董事	男	65	现任	0	否
郑健钊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9	否
张继承	独立董事	男	44	现任	9	否
芮守红	原任董事	女	53	离任	5.08	否
李幽泉	董事	男	52	现任	20.34	否
李国勇	董事	男	33	现任	0.66	是
高洪常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52	现任	33.6	否
洪东雄	非职工监事、采购部经理	男	36	现任	10.8	否
王春颖	非职工监事	女	39	现任	1.2	是
洪江涛	总裁	男	50	现任	32.6	否
林德新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40	现任	40.02	否
郑建凯	财务总监	男	43	现任	24.16	否
王勇	董事长助理（副总裁级）	男	43	现任	29.04	否
合计	--	--	--	--	294.12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9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5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4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4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15
销售人员	219
技术人员	404
财务人员	60
行政人员	250
合计	1,34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351
大专学历	429
中专学历	350
中专以下学历	218
合计	1,348

2、薪酬政策

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的目的是为了规范薪酬管理，以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

公司的薪酬管理原则是：

- 1) 激励性：对公司的贡献越大，相应的薪酬回报越丰厚；
- 2) 公平性：薪酬水平与岗位价值相匹配；
- 3) 竞争性：对外部人才具有较强的吸引力；
- 4) 合理性：与公司效益挂钩，与社会发展水平相一致；
- 5) 合法性：薪酬水平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3、培训计划

1) 公司重视员工的培训培养工作，结合公司的经营战略和工作重点，建立了康芝药业系统的培训体系，从组织、领导、个人层面全方面的对员工进行培养，同时，完善康芝学院、各业务单元和各部门对员工的培养，从而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和

业务能力，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竞争力。以保证既定经营目标的实现以及企业、员工的双向可持续发展。

2) 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方面的培养。公司通过选拔部门领导和业务骨干的方式，每月进行月例会面授和E-learning网上学习相结合的形式，每个月从通用培训、业务培训、产品培训、管理培训四方面进行培养，通过讲解产品知识、销售技能、财务知识、实验操作技能等的培训，从而提高营销团队的销售技巧和管理能力，树立康芝药业良好的专业品牌形象。

3) 公司为了新员工能够快速的熟悉公司、了解公司的制度和融入团队，能够顺利开展工作，公司持续为新员工开展入职引导、入职集训、岗前培训，同时根据在职员工的绩效需求和业务发展需求，提供了外训和内部精英分享的机会，促进员工年度绩效目标完成。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了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形成权责分明、有效制衡、科学决策、风险防范、协调运作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保护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认真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一系列议事规则、管理规范、工作细则以及加强内部控制等规章制度，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有效运作，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基本相符，未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2019年度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并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公司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均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和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严格实行“三分开二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均独立运作；公司在业务方面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的能力；在财务方面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银行帐户，并有独立的机构职能部门，控股股东未干涉公司财务、会计活动，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问题。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设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人，超过董事总数的1/3。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要求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下设了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法规要求，深入公司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并听取公司管理层对于公司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沟通，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动态。

公司董事参加了相关培训，通过进一步学习、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学习其他上市公司的违法违规案例，切实提高了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参加了相关培训，通过进一步学习、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切实提高了履行监事职责的能力。

（五）关于公司与投资者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根据相关法规等要求，及时通过董事会审议并公布《2020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公司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在报告期间不断尝试更加有效、充分地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同时公司设立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传真、专用邮箱等多种渠道，采取积极回复投资者咨询、接受投资者来访与调研等多种形式。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部分改制、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七）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有效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建立了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及其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04%	2020 年 03 月 13 日	2020 年 03 月 13 日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号：2020-015）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3.08%	2020 年 06 月 12 日	2020 年 06 月 12 日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号：2020-045）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88%	2020 年 11 月 25 日	2020 年 11 月 25 日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号：2020-070）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思东	10	0	10	0	0	否	3
郑健钊	10	0	10	0	0	否	3
张继承	10	0	10	0	0	否	2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提出的各项合理建议均被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2020年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6次会议，该委员会在公司的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情况审计报告、内部控制执行情况审计报告等事项中发挥了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拟聘任审计机构的从业资格和专业能力进行了认真审核，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了审议，并在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年度报告审计过程中，与年审会计师积极沟通，审阅财务报告，认真履行了专业职责。

（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年，提名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就《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委员会成员对更换董事事项进行了讨论，并一致审议通过。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积极履行了职责。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就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进行了讨论，并一致审议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积极履行了职责。

（四）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年，战略委员会召开了3次会议，就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关于公司投资建设海南(国际)医疗防护用品生产基地、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关于公司2020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关于设立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进行了讨论，并一致审议通过以上事项。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积极履行了职责。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公正、有效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一、重大缺陷：1、会计师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的舞弊行为；2、公司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5、控制环境失效；6、外部审计发现的重大缺陷，在与管理层、审计委员会沟通后，公司没有及时整改或整改后没有充足的时间满足确认该缺陷整改后是否控制有效，即认定为重大缺陷。二、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三、一般缺陷：在定量和定性考虑后，不属于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确认为一般缺陷。</p>	<p>一、重大缺陷：1、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被处以重罚或承担刑事责任；2、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产品不合格，并将导致严重的公众安全问题；3、媒体持续关注公司负面信息，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影响；4、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严重流失；5、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6、内部控制评价结果中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未得到及时整改。二、重要缺陷：1、因公司违反相关法规，受到政府部门公开警告并罚款；2、因产品质量问题，或可能导致健康风险的担忧，但是控制措施及时、得当，避免严重的公众健康问题；3、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4、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5、重要业务制度控制或系统存在缺陷；6、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及时整改。三、一般缺陷：1、一般业务人员流失严重；2、一般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存在缺陷；3、内部控制的一般缺陷未得到及时整改。</p>
定量标准	<p>一、重大缺陷：1、错报\geq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5%；绝对值超过 200 万元；2、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1%；3、错报\geq经营收入总额的 2%；4、错报\geq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二、重要缺陷：1、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3%\leq错报$<$利润总额的 5%，绝对值低于 200 万元且超过了 100</p>	<p>一、重大缺陷：直接损失金额\geq200 万元。二、重要缺陷：100 万\leq直接损失金额$<$200 万。三、一般缺陷：直接损失金额$<$100 万。</p>

	万元；2、资产总额的 0.5%≤错报<资产总额的 1%；3、经营收入总额的 0.5%≤错报<经营收入总额的 2%；4、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三、一般缺陷：1、错报<利润总额的 3%；绝对值低于 100 万元；2、错报<资产总额的 0.5%；3、错报<经营收入总额的 0.5%；4、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内部控制审计报告</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众环审字[2021]1700051 号</p> <p>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芝药业”）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p> <p>一、康芝药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p> <p>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康芝药业董事会的责任。</p> <p>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p> <p>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p> <p>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p> <p>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p> <p>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p> <p>我们认为，康芝药业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合伙人）：</p>

李 慧	
中国注册会计师：	
蒋文青	
中国·武汉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环审字[2021]170005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慧，蒋文青

审计报告正文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芝药业”）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康芝药业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康芝药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8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36。</p> <p>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为医疗服务；销售各类儿童药、成人药；销售医疗器械、婴童康护用品等。2020 年营业收入为 921,642,902.81 元，相关信息请见财务报表附注六、36“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由于公司经营模式多样，收入确认方式不同，且截止日前后客户验收时间可能存在跨期，因此我们将康芝药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我们了解、评估并测试了公司与销售和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我们通过审阅主要销售合同、收入确认相关单据及与管理层进行沟通，评价公司收入确认的时点和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就销售收入，选取样本，检查其销售合同、入账记录及客户签收记录，以评价收入确认是否与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相符； 4、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按照产品类别对各月度的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进行分析，并与以前期间进行比较； 5、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我们选取样本，与销售合同和客户验收单证等原始单据进行核对，并查看物流运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输记录，以评价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确认； 6、我们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选取样本对余额和交易额进行函证，以评价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收入金额的真实性； 7、我们对医院收费系统进行了解和评价，并将收费系统记录与财务记录、业务记录等进行核对，以评价医疗服务收入的真实性； 8、评价在财务报表中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二) 商誉减值测试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2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16。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康芝药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账面价值为308,653,283.46元。考虑商誉账面价值对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同时在确定是否应计提减值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特别在预测未来现金流量方面以及确定恰当的折现率所作的假设，这些关键假设具有固有不确定性且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评估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减值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并测试商誉评估的内部控制，以评价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 2、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独立性、客观性和专业胜任能力。 3、关注与商誉相关资产组的划分，以及评估减值测试方法的适当性； 4、测试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中所采用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以及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利用其估值专家的工作，与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等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5、验证商誉减值测试模型的计算准确性； 6、评价在财务报表中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其他信息

康芝药业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康芝药业2020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康芝药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康芝药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康芝药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康芝药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

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康芝药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康芝药业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康芝药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8,269,712.13	165,539,279.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530,151.5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085,057.34	5,122,288.27
应收账款	145,673,131.84	100,841,388.4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7,225,258.32	5,990,667.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4,349,924.54	44,826,384.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9,952,716.46	170,542,233.3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419,478.77	12,636,568.34
流动资产合计	708,975,279.40	526,028,961.0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050,400.00	24,825,2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51,332.87	5,0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49,585,128.56	241,953,599.00
固定资产	331,762,087.21	338,551,583.29
在建工程	572,466,787.93	343,286,027.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3,729,342.24	176,186,358.62
开发支出	31,757,224.21	28,867,606.35
商誉	308,653,283.46	308,653,283.46
长期待摊费用	40,974,475.58	31,755,171.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034,601.87	24,000,193.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5,134,549.63	145,260,119.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4,699,213.56	1,668,389,142.17
资产总计	2,613,674,492.96	2,194,418,103.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7,575,000.00	209,625,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0,360,966.51	123,136,206.59
预收款项		41,373,300.64
合同负债	23,853,144.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104,132.58	15,366,900.12
应交税费	24,218,954.76	8,614,754.64
其他应付款	80,725,230.29	91,303,317.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428,008.42	
其他流动负债	2,510,817.45	1,042,242.07
流动负债合计	580,776,254.77	490,461,721.6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24,498,029.47	29,225,253.6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8,096,715.64	669,839.65
递延收益	36,721,869.93	32,268,650.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833,567.79	39,969,161.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1,150,182.83	102,132,905.45
负债合计	1,011,926,437.60	592,594,627.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9,936,436.86	825,674,696.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2,173,549.15	51,797,549.5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677,149.29	47,677,149.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2,669,765.31	123,330,513.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2,456,900.61	1,498,479,908.78
少数股东权益	99,291,154.75	103,343,567.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1,748,055.36	1,601,823,476.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13,674,492.96	2,194,418,103.22

法定代表人：洪江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建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立维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487,632.41	93,419,736.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80,743.50	1,832,255.68
应收账款	41,113,472.74	12,756,554.6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389,989.99	1,297,914.04
其他应收款	189,927,503.21	186,896,822.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1,389,288.29	64,268,041.4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85,991.17	4,404,560.17
流动资产合计	544,574,621.31	364,875,884.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39,215,524.30	997,394,174.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4,089,628.56	89,383,699.00
固定资产	170,988,820.93	193,843,242.43
在建工程	13,216,392.86	12,131,058.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5,458,169.95	78,011,191.48
开发支出	27,694,911.55	24,805,293.6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918,007.94	12,178,501.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21,290.88	4,656,390.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662,301.74	55,005,797.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8,665,048.71	1,467,409,348.95
资产总计	2,023,239,670.02	1,832,285,233.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7,950,000.00	1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463,309.12	13,893,988.69
预收款项		50,913,591.69
合同负债	220,441.50	
应付职工薪酬	3,438,518.61	4,014,555.45
应交税费	8,121,989.99	2,201,734.55
其他应付款	259,055,432.49	222,102,218.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989,046.35	909,512.50
流动负债合计	519,238,738.06	444,035,601.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9,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6,621,392.43	
递延收益	7,450,061.73	2,492,676.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41,129.18	5,991,112.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512,583.34	8,483,788.67
负债合计	650,751,321.40	452,519,390.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94,422,951.74	800,161,211.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078,123.57	16,078,123.5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677,149.29	47,677,149.29
未分配利润	64,310,124.02	65,849,358.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2,488,348.62	1,379,765,842.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23,239,670.02	1,832,285,233.1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21,642,902.81	1,008,431,482.87
其中：营业收入	921,642,902.81	1,008,431,482.8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57,418,002.06	1,008,541,656.47
其中：营业成本	448,806,020.86	521,626,513.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460,175.09	10,926,808.64
销售费用	257,292,473.24	287,896,502.46
管理费用	110,393,171.39	157,502,467.85
研发费用	16,573,042.06	17,196,221.03
财务费用	14,893,119.42	13,393,142.99

其中：利息费用	18,463,189.78	12,025,034.68
利息收入	2,285,971.34	3,326,571.35
加：其他收益	5,669,016.40	5,683,992.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33,343.66	559,157.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26,778.38	-1,400,866.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07,761.67	5,166,950.7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221,417.53	2,111,491.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162,379.34	-34,685,758.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9,346.55	2,182,290.6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021,879.06	-19,092,049.82
加：营业外收入	154,772.88	2,800,334.91
减：营业外支出	29,416,274.31	1,993,714.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760,377.63	-18,285,429.42
减：所得税费用	8,773,538.16	11,671,638.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86,839.47	-29,957,067.6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86,839.47	-29,957,067.6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39,252.11	-26,462,980.18
2.少数股东损益	10,647,587.36	-3,494,087.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5,999.65	64,177,467.2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5,999.65	51,797,549.5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5,999.6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5,999.6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797,549.5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51,797,549.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79,917.74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362,839.12	34,220,399.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715,251.76	25,334,569.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47,587.36	8,885,830.2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08	-0.058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08	-0.058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洪江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建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立维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4,802,676.66	206,284,980.76
减：营业成本	72,482,687.13	62,379,772.42
税金及附加	3,285,904.42	3,770,170.22
销售费用	34,201,086.83	59,418,631.66
管理费用	52,387,365.77	56,840,601.94
研发费用	14,224,311.57	15,788,129.64
财务费用	13,313,951.00	6,717,906.63
其中：利息费用	14,562,534.19	8,385,849.07
利息收入	1,309,330.89	1,767,925.98
加：其他收益	3,277,964.61	3,261,030.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28,748.52	-1,400,866.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26,778.38	-1,400,866.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05,929.56	1,106,699.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51,320.16	657,939.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200,345.18	-72,190,026.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7,462.75	2,182,290.6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190,884.54	-65,013,164.05
加：营业外收入	17,289.90	2,479,261.63
减：营业外支出	26,935,139.12	551,759.5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3,035.32	-63,085,662.01

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2,812,269.68	-2,136,189.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9,234.36	-60,949,472.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9,234.36	-60,949,472.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078,123.5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078,123.5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16,078,123.57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39,234.36	-44,871,348.5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9,013,669.58	1,101,437,920.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16,559.21	21,042,985.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2,230,228.79	1,122,480,906.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9,808,967.43	538,673,105.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9,131,520.86	175,606,031.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787,733.73	75,174,928.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244,836.48	287,966,983.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8,973,058.50	1,077,421,04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42,829.71	45,059,857.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3,800,000.00	356,162,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14,521.23	1,960,023.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70,000.00	7,071,987.1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184,521.23	365,194,011.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9,568,882.59	130,988,796.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4,100,000.00	250,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2,13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668,882.59	413,618,796.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484,361.36	-48,424,785.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97,914,788.49	273,850,253.6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7,914,788.49	273,850,253.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8,264,004.22	244,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274,351.11	93,482,172.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4,700,000.00	14,7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538,355.33	337,982,172.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376,433.16	-64,131,918.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41,152.58	-3,732,489.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390,394.67	-71,229,335.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940,332.70	236,169,667.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330,727.37	164,940,332.7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325,573.08	224,370,068.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944,930.54	143,136,075.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270,503.62	367,506,143.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600,206.18	61,258,317.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913,312.15	17,563,977.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10,365.22	20,108,290.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269,474.44	169,232,707.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793,357.99	268,163,29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22,854.37	99,342,850.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542.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70,000.00	8,208,142.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73,542.47	8,208,14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849,316.92	14,740,879.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2,13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849,316.92	46,870,879.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75,774.45	-38,662,736.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0	1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000,000.00	17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2,550,000.00	1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719,744.54	74,859,912.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7,269,744.54	244,859,912.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730,255.46	-74,859,912.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131,626.64	-14,179,799.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419,736.13	107,599,535.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551,362.77	93,419,736.1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450,000.00				825,674.69		51,797.50	47,677.19			123,330.51		1,498.90	103,343.56	1,601.82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 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450,000.00				825,674.69		51,797.50	47,677.19			123,330.51		1,498.90	103,343.56	1,601.82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 额（减少 以“-”号 填列）					-5,738.23		375,999.65				9,339.25		3,976.99	-4,052.44	-75,420.81
（一）综合 收益总额							375,999.65				9,339.25		9,715.25	10,647.56	20,362.82
（二）所有 者投入 和减少 资本					-5,738.23								-5,738.23		-5,738.23

					3								3		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738,259.93								-5,738,259.93		-5,738,259.9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700,000.00	-14,7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700,000.00	-14,7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00				819,936,436.86		52,173,549.15		47,677,149.29		132,669,765.31		1,502,456,900.61	99,291,154.75	1,601,748,055.3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000,000.00				820,862,196.79				47,677,149.29		217,293,493.38		1,535,832,839.46	109,157,737.14	1,644,990,576.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0				820,862,196.79				47,677,149.29		217,293,493.38		1,535,832,839.46	109,157,737.14	1,644,990,576.60

	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12,500.00		51,797,549.50				-93,962,980.18		-37,352,930.68	-5,814,169.75	-43,167,100.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797,549.50				-26,462,980.18		25,334,569.32	8,885,830.25	34,220,399.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12,500.00								4,812,500.00		4,812,5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812,500.00								4,812,500.00		4,812,5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7,500,000.00		-67,500,000.00	-14,700,000.00	-82,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7,500,000.00		-67,500,000.00	-14,700,000.00	-82,2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00				825,674,696.79		51,797,549.50		47,677,149.29		123,330,513.20		1,498,479,908.78		103,343,567.39			1,601,823,476.1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000,000.00				800,161,211.67		16,078,123.57		47,677,149.29	65,849,358.38		1,379,765,842.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				800,161,211.67		16,078,123.57		47,677,149.29	65,849,358.38		1,379,765,842.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38,259.93					-1,539,234.36		-7,277,494.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39,234.36		-1,539,234.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38,259.93							-5,738,259.9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738,259.93							-5,738,259.93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				794,422,951.74		16,078,123.57		47,677,149.29	64,310,124.02		1,372,488,348.6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000,000.00				795,348,711.67				47,677,149.29	194,298,830.53		1,487,324,691.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0				795,348,711.67				47,677,149.29	194,298,830.53		1,487,324,691.49

	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12,500.00		16,078,123.57			-128,449,472.15		-107,558,848.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078,123.57			-60,949,472.15		-44,871,348.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12,500.00							4,812,5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812,500.00							4,812,5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7,500,000.00		-67,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7,500,000.00		-67,5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			800,161.21		16,078,123.57		47,677,149.29	65,849,358.38			1,379,765,842.91

三、公司基本情况

经海南省工业厅“琼工字〔1992〕538号”文件批准，原浙江省椒江市的集体所有制企业浙江九洲制药厂出资设立海南琼山九洲制药厂，1993年11月取得海南省卫生厅颁发的“（琼）卫药生证字第75号”药品生产企业许可证，1994年1月20日取得了琼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金350万元，企业性质为集体所有制企业。

1997年8月，浙江九洲制药厂将持有的海南琼山九洲制药厂的股权转让给深圳市三洲投资有限公司。

1998年5月，深圳市三洲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南琼山九洲制药厂股权转让给广东中瑞医药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瑞顾问”）。1998年10月，中瑞顾问以琼山九洲经评估的净资产及现金共450万元、范海潮以现金25万元、何子群以现金25万元共同发起设立海南中瑞康芝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瑞康芝”），注册资本500万元。

2003年3月18日，依据中瑞康芝股东会决议，何子群将其持有的中瑞康芝4%股权、范海潮将其持有的中瑞康芝3%股权转让给中瑞顾问；何子群将其持有的中瑞康芝1%股权、范海潮将其持有的中瑞康芝2%股权转让给洪江游。

2005年11月16日，依据中瑞康芝股东会决议，中瑞顾问以应收股利1,940万元，洪江游以货币资金60万元对中瑞康芝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2,500万元。

2006年11月2日，依据中瑞康芝股东会决议，原股东中瑞顾问将其持有的中瑞康芝97%股权转让给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2007年8月6日，依据中瑞康芝股东会决议，以截至2007年6月30日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人民币2,500万元按原有股权结构同比例转增注册资本；本次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5,000万元。

2007年9月20日，依据中瑞康芝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200万元，同时原股东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350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陈惠贞等14名自然人；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注册资本变更为5,200万元。

2007年10月18日，依据中瑞康芝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600万元，分别由新股东深圳市南海

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现金出资2,400万元，其中4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2,0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深圳市创东方成长投资企业现金出资1,200万元，其中2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1,0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5,800万元。

2007年12月12日，依据中瑞康芝股东会决议，以经审计的2007年11月30日账面净资产115,573,883.95元为基准，按1:0.64935的比例折为7,500万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差额40,573,883.95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时公司名称变更为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本次整体变更后注册资本变更为7,500万元。

根据2009年1月10日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同意陈晓奇将其持有公司0.086%的股权计64,655股转让给陈惠贞。

根据2009年7月26日召开的本公司200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及上市的议案》，并经2010年5月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549号”文件核准，本公司于2010年5月13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00万股并于2010年5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为300086。

2011年4月2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公司2010年末总股本10,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10,000万股。

2014年5月6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公司2013年末总股本20,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10,000万股。

2015年9月11日，公司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公司现有股本30,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15,000万股。

2016年11月7日，公司名称变更为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5,000.00万元，股本为人民币45,000.00万元。

1、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6号

总部办公地址：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6号及广州东山广场26楼

2、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生产或销售粉针剂（头孢菌素类）、冻干粉针剂、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干混悬剂、散剂；生产并销售婴童康护用品；提供医疗服务；产品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医疗器械的销售；医药信息咨询服务等。

3、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自然人洪江游。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2021年4月22日经公司第五届第十三次董事会批准报出。

5、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二十五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比上年增加2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

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

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

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集团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
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

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

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

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1、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12、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本组合因本公司具有控制，具有相近的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3、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备用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2	本组合为收取的各类保证金
组合3	本组合为除上述款项之外的往来款

15、存货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受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本组合因本公司具有控制，具有相近的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7、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

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9、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本集团对债权投资信用风险进行单项评估。

20、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本集团对其他债权投资信用风险进行单项评估。

21、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

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公允价值计量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选择的依据为：

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②本集团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③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估计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主要不确定因素为：

本集团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在极少的情况下，若有证据表明，本集团首次取得某项投资性房地产（或某项现有房地产在完成建造或开发活动或改变用途后首次成为投资性房地产时）时，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不能持续可靠取得的，对该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直至处置，并且假设无残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时，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25	5	3.8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2	5	7.92-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5	11.88-23.75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0	5	9.50-47.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19.00
医疗设备	年限平均法	3-6	5	15.83-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其中,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剩余使用年限摊销	直线法平均摊销
非专利技术	4-10	直线法平均摊销
专利权	10	直线法平均摊销
商标	10	直线法平均摊销
办公软件	10	直线法平均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外购技术及专利的核算

①外购技术及专利的支出,及后续发生的临床试验、试制费、内部对其进行的各种试验、试生产等费用,在没有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药物生产批件》之前的费用,计入“研发支出——资本化支出”项目。在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药物生产批件》之后,按品种分明细将资本化的支出转入无形资产。之后再发生的试生产及提升工艺、做临床等费用,属于改良等性质的在费用发生时按品种分明细资本化,计入无形资产;不属于改良等性质的计入当期费用。

②向外单位购买的药品技术,在购买时该技术已取得了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药物生产批件》的,该外购技术于购买时直接计入无形资产。为该技术在落地公司生产的过程中发生的工艺及其他试制费发生时资本化,计入该项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28、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0、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3、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4、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5、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

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的药品及日化产品销售业务在购货方验收时确认收入。

本集团的医疗服务收入分药品收入、治疗收入与住院收入；药品收入以缴费单确认收入，治疗收入以提供服务完毕取得治疗记录确认收入，住院收入以系统根据当天住院情况及收费标准生产的结算单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3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

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

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回购股份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本集团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集团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集团的具体影响如下：

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款项”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项目列报。

①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款项	41,373,300.64	50,913,591.69		
合同负债			36,613,540.39	45,056,275.83
其他流动负债			4,759,760.25	5,857,315.86

②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款项			25,051,093.14	245,626.68
合同负债	23,853,144.76	220,441.50		

其他流动负债	1,197,948.38	25,185.18		
--------	--------------	-----------	--	--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5,539,279.34	165,539,279.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530,151.51	20,530,151.5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22,288.27	5,122,288.27	
应收账款	100,841,388.48	100,841,388.4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990,667.15	5,990,667.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4,826,384.59	44,826,384.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0,542,233.37	170,542,233.3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636,568.34	12,636,568.34	
流动资产合计	526,028,961.05	526,028,961.0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825,200.00	24,825,2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50,000.00	5,0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41,953,599.00	241,953,599.00	
固定资产	338,551,583.29	338,551,583.29	
在建工程	343,286,027.76	343,286,027.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6,186,358.62	176,186,358.62	
开发支出	28,867,606.35	28,867,606.35	
商誉	308,653,283.46	308,653,283.46	
长期待摊费用	31,755,171.25	31,755,171.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000,193.15	24,000,193.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5,260,119.29	145,260,119.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8,389,142.17	1,668,389,142.17	
资产总计	2,194,418,103.22	2,194,418,103.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9,625,000.00	209,625,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3,136,206.59	123,136,206.59	
预收款项	41,373,300.64		-41,373,300.64

合同负债		36,613,540.39	36,613,540.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366,900.12	15,366,900.12	
应交税费	8,614,754.64	8,614,754.64	
其他应付款	91,303,317.54	91,303,317.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42,242.07	5,802,002.32	4,759,760.25
流动负债合计	490,461,721.60	490,461,721.6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9,225,253.62	29,225,253.6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69,839.65	669,839.65	
递延收益	32,268,650.85	32,268,650.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969,161.33	39,969,161.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132,905.45	102,132,905.45	
负债合计	592,594,627.05	592,594,627.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25,674,696.79	825,674,696.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1,797,549.50	51,797,549.5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677,149.29	47,677,149.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3,330,513.20	123,330,513.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8,479,908.78	1,498,479,908.78	
少数股东权益	103,343,567.39	103,343,567.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1,823,476.17	1,601,823,476.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94,418,103.22	2,194,418,103.22	

调整情况说明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
预收款项	41,373,300.64	
合同负债		45,056,275.83
其他流动负债	1,042,242.07	6,766,828.3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419,736.13	93,419,736.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32,255.68	1,832,255.68	
应收账款	12,756,554.62	12,756,554.6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97,914.04	1,297,914.04	
其他应收款	186,896,822.05	186,896,822.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4,268,041.46	64,268,041.4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04,560.17	4,404,560.17	
流动资产合计	364,875,884.15	364,875,884.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97,394,174.28	997,394,174.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9,383,699.00	89,383,699.00	
固定资产	193,843,242.43	193,843,242.43	
在建工程	12,131,058.41	12,131,058.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8,011,191.48	78,011,191.48	
开发支出	24,805,293.69	24,805,293.6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178,501.57	12,178,501.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56,390.83	4,656,390.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005,797.26	55,005,797.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7,409,348.95	1,467,409,348.95	
资产总计	1,832,285,233.10	1,832,285,233.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893,988.69	13,893,988.69	

预收款项	50,913,591.69		-50,913,591.69
合同负债		45,056,275.83	45,056,275.83
应付职工薪酬	4,014,555.45	4,014,555.45	
应交税费	2,201,734.55	2,201,734.55	
其他应付款	222,102,218.64	222,102,218.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909,512.50	6,766,828.36	5,857,315.86
流动负债合计	444,035,601.52	444,035,601.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92,676.01	2,492,676.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91,112.66	5,991,112.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83,788.67	8,483,788.67	
负债合计	452,519,390.19	452,519,390.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0,161,211.67	800,161,211.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078,123.57	16,078,123.5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677,149.29	47,677,149.29	
未分配利润	65,849,358.38	65,849,358.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9,765,842.91	1,379,765,842.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32,285,233.10	1,832,285,233.10	

调整情况说明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
预收款项	50,913,591.69	
合同负债		45,056,275.83
其他流动负债	909,512.50	6,766,828.36

（4）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当期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25%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25%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25%
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25%
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	25%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中山康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5%

海南康成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5%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15%
广东康芝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5%
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	15%
昆明和万家妇产科医院有限公司	15%
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
广东爱护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所得税

①根据海南省科学技术厅、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国家税务局、海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认定海南义利达高新技术实业有限公司等30家企业为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琼科〔2009〕11号），公司被认定为海南省2008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2008年12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0年10月9日通过了重新认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8〕111号）规定，2020年本公司实际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

②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及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布广东省2015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粤科高字〔2016〕17号），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2015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子公司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2015年10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2019年3月1日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下发的《关于广东省2018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9〕85号），本公司子公司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2018年11月28日通过高新备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8〕111号）规定，2020年本公司子公司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实际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

③根据昆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昆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等2户企业相关主营业务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的确认书》（昆发改规划〔2018〕190号），本公司孙公司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从2017年1月1日起从事的相关主营业务符合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年修订版）（2011年本）》、《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西部地区外商投资优势产业目录》（2017年修订）、《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7年修订）、《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7年修订）》，符合国家鼓励类产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五条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14号）规定，2020年本公司孙公司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实际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 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下发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的附件三《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中第一条第七项规定，本公司孙公司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为就医者提供《全国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规范》所列的各项服务以及向社会提供卫生防疫、卫生检疫的服务，免征增值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33,385.86	327,753.60
银行存款	191,045,917.43	119,076,632.53
其他货币资金	66,890,408.84	46,134,893.21
合计	258,269,712.13	165,539,279.34

其他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货币资金受限情况详见附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530,151.51
其中：		
理财产品投资		20,530,151.51
其中：		
合计		20,530,151.51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085,057.34	5,122,288.27
合计	13,085,057.34	5,122,288.27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95,385.13	
合计	1,995,385.13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8,574,329.28	100.00%	22,901,197.44	13.59%	145,673,131.84	114,491,084.60	100.00%	13,649,696.12	11.92%	100,841,388.48
其中：										
账龄组合	168,574,329.28	100.00%	22,901,197.44	13.59%	145,673,131.84	114,491,084.60	100.00%	13,649,696.12	11.92%	100,841,388.48
合计	168,574,329.28	100.00%	22,901,197.44	13.59%	145,673,131.84	114,491,084.60	100.00%	13,649,696.12	11.92%	100,841,388.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2,901,197.44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34,264,759.06	4,091,272.90	3.05%
1至2年	15,998,326.16	5,880,495.35	36.76%
2至3年	7,837,028.29	3,832,875.64	48.91%
3至4年	4,722,351.07	3,500,615.32	74.13%
4至5年	2,408,042.82	2,252,116.35	93.52%
5年以上	3,343,821.88	3,343,821.88	100.00%
合计	168,574,329.28	22,901,197.44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4,264,759.06
1 至 2 年	15,998,326.16
2 至 3 年	7,837,028.29
3 年以上	10,474,215.77
3 至 4 年	4,722,351.07
4 至 5 年	2,408,042.82
5 年以上	3,343,821.88
合计	168,574,329.28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13,649,696.12	18,512,002.61	9,256,001.32	4,499.97		22,901,197.44
合计	13,649,696.12	18,512,002.61	9,256,001.32	4,499.97		22,901,197.44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499.97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药科技园信海医药湖北有限公司	29,445,000.00	17.47%	1,595,919.00
广东红惠药业有限公司	10,462,560.00	6.21%	567,070.75
上药控股有限公司	10,887,885.72	6.46%	590,123.40
江西省鹭燕滨江医药有限公司	7,050,645.00	4.18%	382,144.96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831,044.57	4.05%	370,242.62
合计	64,677,135.29	38.37%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040,612.18	95.65%	5,676,383.36	94.76%
1 至 2 年	1,026,669.75	3.77%	152,320.11	2.54%
2 至 3 年	32,499.21	0.12%	158,797.15	2.65%
3 年以上	125,477.18	0.46%	3,166.53	0.05%
合计	27,225,258.32	--	5,990,667.1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的比例 (%)
海南宏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323,575.22	15.88
广西源安堂药业有限公司	4,016,260.95	14.75
海南泰犇商贸有限公司	2,792,552.08	10.26
广州市永信药业有限公司	1,710,000.00	6.28
保健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1,273,284.72	4.68
合计	14,115,672.97	51.85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4,349,924.54	44,826,384.59
合计	44,349,924.54	44,826,384.5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等	25,049,847.79	6,352,784.60

备用金	768,340.38	935,396.06
预支市场推广费	903,161.88	101,600.00
代职工垫付的社保等	1,921,056.22	992,808.68
保证金	18,069,993.89	36,997,401.60
押金	1,156,361.99	999,815.02
坏账准备	-3,518,837.61	-1,553,421.37
合计	44,349,924.54	44,826,384.5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06,568.10		246,853.27	1,553,421.37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044,314.77		354,399.74	2,398,714.51
本期转回	433,298.27			433,298.27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17,584.60		601,253.01	3,518,837.6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400,685.50
1 至 2 年	830,432.51
2 至 3 年	10,196,790.09
3 年以上	5,440,854.05
3 至 4 年	166,808.50
4 至 5 年	2,725,836.13
5 年以上	2,548,209.42
合计	47,868,762.1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1,553,421.37	2,398,714.51	433,298.27			3,518,837.61
合计	1,553,421.37	2,398,714.51	433,298.27			3,518,837.6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万州绿色制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17,200,000.00	1 年以内	35.93%	1,462,000.00
广西源安堂药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往来款项等	16,271,555.63	5 年以内	33.99%	673,082.23
中山市健康基地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67,600.00	1 年以内	3.48%	23,346.40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	1 至 2 年	2.09%	14,000.00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预支市场推广费	751,136.25	5 年以上	1.57%	63,846.58
合计	--	36,890,291.88	--	77.06%	2,236,275.21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8,666,079.21	3,195,581.54	125,470,497.67	53,001,880.36	3,875,852.68	49,126,027.68
在产品	11,068,275.68	4,241,130.94	6,827,144.74	9,531,173.93	4,312,577.27	5,218,596.66
库存商品	60,267,601.26	6,144,630.74	54,122,970.52	87,167,896.61	5,121,618.25	82,046,278.36
发出商品	16,993,949.20	2,973,533.36	14,020,415.84	23,097,437.98	2,973,533.36	20,123,904.62
包装材料	3,968,393.23	1,383,235.00	2,585,158.23	9,445,874.34	1,213,423.06	8,232,451.28

委托加工物资	6,926,529.46		6,926,529.46	5,794,974.77		5,794,974.77
合计	227,890,828.04	17,938,111.58	209,952,716.46	188,039,237.99	17,497,004.62	170,542,233.3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875,852.68	1,291,039.60		1,971,310.74		3,195,581.54
在产品	4,312,577.27			71,446.33		4,241,130.94
库存商品	5,121,618.25	1,538,082.69		515,070.20		6,144,630.74
发出商品	2,973,533.36					2,973,533.36
包装材料	1,213,423.06	296,417.96		126,606.02		1,383,235.00
合计	17,497,004.62	3,125,540.25		2,684,433.29		17,938,111.58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增值税	318,313.13	1,214,423.31
预缴企业所得税	975,037.75	6,620,286.41
待摊费用	5,309,976.09	2,711,243.86
结构性存款利息	3,816,151.80	2,090,614.76
合计	10,419,478.77	12,636,568.34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京恒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24,825,200.00		2,155,749.53	-626,778.38					7,992,272.09		14,050,400.00	15,515,704.79

小计	24,825,200.00		2,155,749.53	-626,778.38				7,992,272.09		14,050,400.00	15,515,704.79
二、联营企业											
合计	24,825,200.00		2,155,749.53	-626,778.38				7,992,272.09		14,050,400.00	15,515,704.79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51,332.87	5,050,000.00
合计	5,551,332.87	5,05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新余鑫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519.64	501,332.87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11、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241,953,599.00			241,953,599.00
二、本期变动	7,631,529.56			7,631,529.56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7,631,529.56			7,631,529.56
三、期末余额	249,585,128.56			249,585,128.56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31,762,087.21	338,522,338.55
固定资产清理	0.00	29,244.74
合计	331,762,087.21	338,551,583.2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医疗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1,646,388.59	210,625,037.70	47,776,768.35	15,974,450.13	27,968,870.29	14,535,952.80	668,527,467.86
2.本期增加金额	84,346.97	34,081,347.31	1,823,409.50	122,843.13	1,025,401.44	561,138.01	37,698,486.36
(1) 购置	84,346.97	4,167,553.07	1,823,409.50	122,843.13	1,025,401.44	561,138.01	7,784,692.12
(2) 在建工程转入		29,913,794.24					29,913,794.24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123,889.89	1,718,632.39	238,230.00	320,375.00	102,118.70		11,503,245.98
(1) 处置或报废	9,123,889.89	1,718,632.39	238,230.00	320,375.00	102,118.70		11,503,245.98
4.期末余额	342,606,845.	242,987,752.	49,361,947.8	15,776,918.2	28,892,153.0	15,097,090.8	694,722,708.24

额	67	62	5	6	3	1	
二、累计折 旧							
1.期初余 额	99,697,521.1 9	136,826,481. 34	33,371,983.5 8	12,250,932.3 2	23,788,245.3 8	12,469,834.8 1	318,404,998.62
2.本期增 加金额	15,431,023.2 7	12,843,256.9 0	5,481,919.67	1,349,936.51	1,525,618.26	539,092.93	37,170,847.54
(1) 计 提	15,431,023.2 7	12,843,256.9 0	5,481,919.67	1,349,936.51	1,525,618.26	539,092.93	37,170,847.54
3.本期减 少金额	2,594,695.98	868,375.83	226,318.50	304,356.25	95,596.83		4,089,343.39
(1) 处 置或报废	2,594,695.98	868,375.83	226,318.50	304,356.25	95,596.83		4,089,343.39
4.期末余 额	112,533,848. 48	148,801,362. 41	38,627,584.7 5	13,296,512.5 8	25,218,266.8 1	13,008,927.7 4	351,486,502.77
三、减值准 备							
1.期初余 额	186,462.46	11,401,408.6 8			12,259.55		11,600,130.69
2.本期增 加金额							
(1) 计 提							
3.本期减 少金额		126,012.43					126,012.43
(1) 处 置或报废		126,012.43					126,012.43
4.期末余 额	186,462.46	11,275,396.2 5			12,259.55		11,474,118.26
四、账面价 值							
1.期末账 面价值	229,886,534. 73	82,910,993.9 6	10,734,363.1 0	2,480,405.68	3,661,626.67	2,088,163.07	331,762,087.21
2.期初账	251,762,404.	62,397,147.6	14,404,784.7	3,723,517.81	4,168,365.36	2,066,117.99	338,522,338.55

面价值	94	8	7			
-----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0,886,467.54	15,209,226.50	0.00	5,677,241.04	
机器设备	50,121,893.04	37,290,054.21	7,570,493.64	5,261,345.19	
医疗设备	1,520,000.00	1,444,000.00	0.00	76,000.00	
运输工具	1,119,072.21	1,060,627.89	0.00	58,444.32	
办公及电子设备	2,648,711.45	2,470,787.38	1,960.69	175,963.38	
其他设备	13,786.38	11,541.12	0.00	2,245.26	
合计	76,309,930.62	57,486,237.10	7,572,454.33	11,251,239.19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河北康芝新中药提取车间	602,221.25	建筑承包方未提供相关竣工决算资料，造成档案不齐，无法提交档案馆存档
中山康芝宿舍楼	15,546,330.19	待准备好资料后进行办理

(4)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办公设备及其他		29,244.74
合计	0.00	29,244.74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72,466,787.93	343,286,027.76
合计	572,466,787.93	343,286,027.7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建筑安装工程	496,957,476.52		496,957,476.52	278,737,526.64	4,300,510.06	274,437,016.58
设备安装工程	76,037,762.37	1,506,092.94	74,531,669.43	70,295,978.12	1,461,525.94	68,834,452.18
其他工程	1,335,962.73	358,320.75	977,641.98	372,879.75	358,320.75	14,559.00
合计	574,331,201.62	1,864,413.69	572,466,787.93	349,406,384.51	6,120,356.75	343,286,027.7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海南（国际）医疗防护生产基地项目	370,360,000.00		255,465,361.31	29,913,794.24	373,271.60	225,178,295.47	68.98%	70%	2,464,200.00	2,464,200.00	4.30%	金融机构贷款
消毒凝胶车间改造工程			12,093,685.33			12,093,685.33						自筹
青霉素制剂车间钢结构及土建工程	2,450,000.00	2,289,135.47			2,289,135.47	0.00	93.43%					
口服固体车间钢结构及土建工程	5,765,723.00	5,765,723.01			5,765,723.01	0.00	100.00%					
头孢、青霉素制剂车间净化工程	5,630,000.00	6,507,191.79			6,507,191.79	0.00	115.58%					
中山医疗器械生产基地项目	454,928,000.00	327,275,824.39	12,369,363.63		17,752,259.51	321,892,928.51	78.25%	89.00%	3,283,679.05	2,525,278.29	5.70%	募股资金
原料药、中药提取及制剂建设项目	137,886,450.00	3,341,865.71	2,473,268.88			5,815,134.59	4.22%	4.50%				募股资金
合计	977,020,173.00	345,179,740.37	282,401,679.15	29,913,794.24	32,687,581.38	564,980,043.90	--	--	5,747,879.05	4,989,478.29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设备安装工程	44,567.00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合计	44,567.00	--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	办公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1,757,942.93	73,604,232.83	120,928,134.15	1,308,128.07	7,406,832.66	12,090,000.00	337,095,270.64
2.本期增加金额					489,375.52		489,375.52
(1) 购置					489,375.52		489,375.5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1,757,942.93	73,604,232.83	120,928,134.15	1,308,128.07	7,896,208.18	12,090,000.00	337,584,646.1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9,685,072.82	454,388.84	102,356,178.48	1,076,355.14	3,351,673.24		136,923,668.52
2.本期增加金额	2,318,083.27	72,811.66	9,414,086.11	146,697.92	994,712.94		12,946,391.90
(1) 计提	2,318,083.27	72,811.66	9,414,086.11	146,697.92	994,712.94		12,946,391.9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2,003,156.09	527,200.50	111,770,264.59	1,223,053.06	4,346,386.18		149,870,060.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8,273,200.00	5,712,043.50				23,985,243.5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8,273,200.00	5,712,043.50				23,985,243.5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9,754,786.84	54,803,832.33	3,445,826.06	85,075.01	3,549,822.00	12,090,000.00	163,729,342.24
2.期初账面价值	92,072,870.11	54,876,643.99	12,859,912.17	231,772.93	4,055,159.42	12,090,000.00	176,186,358.6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其他说明：

注：根据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众评报字[2021]第 0185 号”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所拥有的“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新药技术经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可收回价值为 6,802.24 万元，高于该无形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值为 5,742.68 万元，未发生减值；根据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众评报字[2021]第 0162 号”、“沪众评报字[2021]第 0202 号”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所拥有的商标、域名、微信公众号等无形资产经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可收回价值为 1,321.00 万元，高于该无形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值为 1,209.00 万元，未发生减值。

15、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治疗病毒疾病的成分和方法（苏拉明钠）	23,066,171.13	245,283.01					23,311,454.14	
止咳橘红颗粒	1,860,000.00						1,860,000.00	
布洛芬去氧肾上腺素片	3,365,345.61	916,066.02					4,281,411.63	
儿童氢溴酸右美沙芬膜	576,089.61	1,728,268.83					2,304,358.44	
合计	28,867,606.35	2,889,617.86					31,757,224.21	

其他说明

项目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
治疗病毒疾病的成分和方法（苏拉明钠）	2015年4月	外购专利	已取得临床批件并在临床试验中
止咳橘红颗粒	2016年1月	外购药物技术	已取得提交的临床试验报告
布洛芬去氧肾上腺素片	2018年1月	外购药物技术	已取得临床批件并在临床试验中
儿童氢溴酸右美沙芬膜	2019年3月	外购药物技术	已取得临床批件并在临床试验中

16、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163,816.70					3,163,816.70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8,973,924.94					8,973,924.94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52,040,499.58					52,040,499.58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6,030,655.34					6,030,655.34
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	200,623,887.84					200,623,887.84
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87,511,913.95					87,511,913.95
合计	358,344,698.35					358,344,698.35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163,816.70					3,163,816.70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8,973,924.94					8,973,924.94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29,748,335.92					29,748,335.92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6,030,655.34					6,030,655.34
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	848,788.41					848,788.41
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925,893.58					925,893.58
合计	49,691,414.89					49,691,414.89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其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与原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4) 商誉的减值测试过程

①根据深圳中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深中洲评字第 2021-144 号评估报告，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资产组（含商誉）的可回收金额为 42,294.28 万元。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含商誉）为 42,140.60 万元，其中商誉账面价值为 39,171.59 万元（含少数股东商誉），资产组（含商誉）的可回收金额高于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含商誉），因此未发生减值。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未来现金流量均基于管理层批准的2020年至2025年的财务预算确定。超过2025年的预期现金流量按照保持在2025年的现金流量水平计算。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上述增长率是合理的。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关键假设及其基础如下：

关键假设名称	关键假设值	确定关键假设的基础
预算期内收入复合增长率	5.53%	管理层提供的预测数据及支撑依据
预算期内平均毛利率	49.24%	管理层提供的预测依据及历史年度毛利率分析
折现率（税前）	13.49%	依据可比上市公司，结合自身风险确定

②根据深圳中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深中洲评字第 2021-145 号评估报告，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资产组（含商誉）的可回收金额为 18,340.59 万元。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含商誉）为 18,166.42 万元，其中商誉账面价值为 16,977.65 万元（含少数股东商誉），资产组（含商誉）的可回收金额高于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含商誉），未发生减值。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未来现金流量均基于管理层批准的2021年至2025年的财务预算确定。超过2025年的预期现金流量按照保持2025年水平计算。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上述增长率是合理的。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关键假设及其基础如下：

关键假设名称	关键假设值	确定关键假设的基础
预算期内收入复合增长率	20.18%	管理层提供的预测数据及支撑依据
预算期内平均毛利率	44.64%	管理层提供的预测依据及历史年度毛利分析

关键假设名称	关键假设值	确定关键假设的基础
折现率（税前）	14.05%	依据可比上市公司，结合自身风险确定

③根据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众评报字（2021）第0153号评估报告结果，截至2020年12月31日，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资产组（含商誉）的可收回金额为2,933.41万元，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含商誉）为2,606.88万元，其中商誉账面价值为2,229.22万元，资产组（含商誉）的可回收金额大于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含商誉），因此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未来现金流量均基于管理层批准的2021年至2025年的财务预算确定，超过2025年的预期现金流量按照保持与2025年一致，根据对历史业绩及未来市场分析，收益状况逐渐趋于稳定；在此阶段中，保持稳定的收益水平考虑。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上述增长率是合理的。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关键假设及其基础如下：

关键假设名称	关键假设值	确定关键假设的基础
预算期内收入复合增长率	28.25%	管理层提供的预测数据及支撑依据
预算期内平均毛利率	63.24%	管理层提供的预测依据及历史年度毛利分析
折现率（税前）	13.32%	依据可比上市公司，结合自身风险确定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特许权使用费	176,701.16		35,340.36		141,360.80
装修、改造款	29,850,565.89	8,042,368.19	6,061,486.24		31,831,447.84
布洛芬颗粒研发资本化		8,065,967.14	1,344,327.86		6,721,639.28
财务咨询费	283,171.49		283,171.49		
止咳橘红颗粒研发资本化金额	1,444,732.71		368,867.88		1,075,864.83
厂区电缆更换工程		373,271.60	24,884.77		348,386.83
药品再注册		986,280.00	130,504.00		855,776.00
合计	31,755,171.25	17,467,886.93	8,248,582.60		40,974,475.58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6,313,934.79	7,234,997.96	30,581,161.41	6,016,399.5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720,502.69	1,335,212.89	8,845,360.47	1,326,804.07

可抵扣亏损	84,743,349.21	17,058,875.64	84,478,661.75	15,092,676.87
递延收益	8,439,436.73	1,265,915.51	3,714,551.01	557,182.65
股份支付	975,940.07	146,391.01	6,714,200.00	1,007,130.00
预计负债	26,621,392.43	3,993,208.86		
合计	165,814,555.92	31,034,601.87	134,333,934.64	24,000,193.1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2,101,222.04	15,090,483.55	75,769,331.67	16,736,740.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1,332.87	125,333.22		
无形资产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的差异	19,037,911.11	2,855,686.66	14,171,244.44	2,125,686.66
投资性房地产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的差异	108,609,437.50	23,762,064.36	94,236,647.26	20,982,211.1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差异			830,151.51	124,522.73
合计	200,249,903.52	41,833,567.79	185,007,374.88	39,969,161.3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034,601.87		24,000,193.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833,567.79		39,969,161.3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91,653,425.39	104,337,290.25
递延收益	1,170,833.20	1,442,499.84
资产减值准备	42,610,492.08	33,074,924.34

合计	135,434,750.67	138,854,714.43
----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26,072,255.15	
2021 年	18,999,196.09	19,403,311.29	
2022 年	13,805,097.27	13,805,097.27	
2023 年	13,698,896.50	13,698,896.50	
2024 年	31,357,730.04	31,357,730.04	
2025 年	13,792,505.49		
合计	91,653,425.39	104,337,290.25	--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82,911,871.15		82,911,871.15	73,279,103.11		73,279,103.11
预付研发项目款	27,662,301.74		27,662,301.74	53,324,408.74		53,324,408.74
待抵扣进项税额	44,560,376.74		44,560,376.74	18,656,607.44		18,656,607.44
合计	155,134,549.63		155,134,549.63	145,260,119.29		145,260,119.29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37,950,000.00	15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59,625,000.00	59,625,000.00
合计	297,575,000.00	209,625,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 保证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年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交通银行海口南海支行	2019. 5. 21	2020. 5. 13	RMB	5. 0025		80, 000, 000. 00

交通银行海口南海支行	2019.5.28	2020.5.23	RMB	5.0025		30,000,000.00
交通银行海口南海支行	2019.6.26	2020.5.23	RMB	5.0025		20,000,000.00
华夏银行海口分行	2019.5.13	2020.5.13	RMB	5.6550		20,000,000.00
光大银行海口分行（注1）	2020.2.21	2021.2.20	RMB	4.05	77,950,000.00	
建设银行海口秀英支行（注2）	2020.7.3	2021.7.3	RMB	3.85	20,000,000.00	
民生银行海口分行（注3）	2020.6.4	2021.6.4	RMB	4.35	10,000,000.00	
华夏银行海口分行（注4）	2020.2.27	2021.2.27	RMB	4.15	30,000,000.00	
交通银行海口南海支行（注5）	2020.11.12	2021.11.12	RMB	4.50	90,000,000.00	
中国银行中山分行（注6）	2020.2.5	2021.2.4	RMB	LPR1年期利率+0.15%	10,000,000.00	
合计					237,950,000.00	150,000,000.00

注1：2020年2月21日，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签订编号为392220050107号《综合授信协议》，协议约定授信额度为15,000万元，授信期限为2020年2月21日至2023年2月20日。2020年11月6日，洪江游、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分别签订编号为392220050107-B1、392220050107-B2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本公司于2020年2月21日与中国光大银行海口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从2020年2月21日至2021年2月20日，借款金额为8,000万元人民币，利率为固定利率4.05%。本期已归还205万，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7,795万元。

注2：2020年3月16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签订编号为HTZ460002400LDZJ202000002《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20年3月16日至2021年3月16日，年利率为固定利率3.85%。洪江游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HTC460002400YBDB202000002。本公司自2020年7月3日开始收到银行放款。

注3：2020年6月1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签订编号为ZH2000000041760号《授信合同》，授信期限自2020年6月1日至2021年6月1日，授信额度2,000万元。洪江游、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分别签订DB2000000033220、DB2000000033221号《保证合同》，为本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20年6月4日，本公司与民生银行签订ZH2000000064328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000万，年利率为固定利率4.35%，借款期限自2020年6月4日至2021年6月4日。

注4：2019年4月30日，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签订编号为HK02（融资）20190002的《最高额融资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享有最高1亿元人民币的融资额度，额度有效期自2019年4月24日至2020年4月24日。在此合同项下，2020年2月21日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签订了编号为HK051012020000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借款本金为3,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2月27日至2021年2月27日，固定利率4.15%。以①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为HK02（高保）20190002；②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为HK02（高保）20190003。

注5：2020年11月12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海口南海支行签订编号为琼交银（南海）2019年综授字第KZYY001号综合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为7,000.00万元。在此综合授信协议下，本公司向交通银行海口南海支行借款，第一笔借款本金为3,000.00万元，期限自2020年11月12日至2021年11月12日，利率为4.50%；第二笔借款本金为4,000.00万元，期限自2020年11月18日至2021年11月18日，利率为4.50%。2020年11月12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海口南海支行签订了编号为琼交银（南海）2020年流贷字第KZYY002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为2,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11月12日至2021年5月12日，利率为4.50%。借款金额合计9,000.00万元，保证人洪江游、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海口南海支行签订编号为琼交银（南海）2020年保字第HJY001号、琼交银（南海）2020年保字第HSTZ001号《保证合同》，对琼交银（南海）2019年综授字第KZYY001号综合授信协议和琼交银（南海）2020年流贷字第KZYY002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为10,800.00万元。

注6：2020年2月，本公司子公司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中山分行签订编号为中小

-GDK476440120200156（共同借款人）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20年2月5日至2021年2月4日，年利率为LPR1年期利率加15基点。以①关联方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最高额保证合同号中型-GBZ476440120160217-1号、中型-GBZ476440120160217-1号补1；以②关联方深圳宏程同兴投资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最高额保证合同号为中型-GBZ476440120160217-2号、中型-GBZ476440120160217-2号补1。

②抵押、保证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年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2019.10.15	2020.10.14	RMB	LPR1年期利率+1.02%		49,625,000.00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2019.11.4	2020.11.3	RMB	LPR1年期利率+1.02%		10,000,000.00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注7）	2020.5.22	2021.5.20	RMB	LPR1年期利率+0.735%	59,625,000.00	
合计					59,625,000.00	59,625,000.00

注7：2020年5月，本公司子公司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中山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粤授借字（中山）第20200531000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962.50万元，借款期限自2020年5月22日至2021年5月20日，年利率为LPR1年期利率+0.735%，借款用途为归还融资专项扶持资金。以①关联方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为兴银粤授保字（中山）第201908300001-1号；②关联方洪江游为该笔贷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为兴银粤授保字（中山）第201908300001-2号；③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名下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健康路9号的土地和房产（产权证号：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012673号）提供抵押担保，合同编号为兴银粤授抵字（中山）第201908300001号。

21、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8,656,478.13	105,076,158.28
1 至 2 年	6,961,288.34	10,257,564.25
2 至 3 年	8,116,679.79	1,731,308.92
3 至 4 年	865,444.84	162,606.13
4 至 5 年	113,187.55	207,759.77
5 年以上	5,647,887.86	5,700,809.24
合计	110,360,966.51	123,136,206.59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海南桂唐药业有限公司	8,676,220.54	尚未结算

子公司前股东遗留债务	2,646,930.85	子公司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所欠债务
洛诚纸品有限公司	1,226,510.94	尚未结算
浙江小伦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1,080,9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13,630,562.33	--

22、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收到需提供医药产品的款项	8,413,053.07	23,161,698.90
收到需提供婴童康护产品的款项	1,993,738.51	1,623,563.38
收到需提供医疗服务的款项	13,446,353.18	11,828,278.11
合计	23,853,144.76	36,613,540.39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145,690.96	162,516,014.88	162,570,023.26	15,091,682.5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159.16	3,349,542.53	3,369,701.69	
三、辞退福利	201,050.00	1,414,758.82	1,603,358.82	12,450.00
合计	15,366,900.12	167,280,316.23	167,543,083.77	15,104,132.5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305,506.72	144,183,018.17	144,276,045.19	14,212,479.70
2、职工福利费		6,794,628.29	6,794,628.29	
3、社会保险费	16,719.53	4,362,001.57	4,368,478.71	10,242.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505.30	4,038,804.44	4,043,067.35	10,242.39
工伤保险费	1,053.73	100,384.29	101,438.02	
生育保险费	1,160.50	222,812.84	223,973.34	
4、住房公积金	61,868.00	4,434,885.86	4,430,499.86	66,25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61,596.71	2,741,480.99	2,700,371.21	802,706.49
合计	15,145,690.96	162,516,014.88	162,570,023.26	15,091,682.5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199.20	3,243,080.77	3,262,279.97	
2、失业保险费	959.96	106,461.76	107,421.72	
合计	20,159.16	3,349,542.53	3,369,701.69	

其他说明：

本集团本年度因解除劳动关系计提辞退福利 1,414,758.82 元，已支付 1,603,358.82 元，剩余 12,450.00 元未支付。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264,578.85	3,070,638.93
营业税	114,879.88	114,879.88
企业所得税	9,544,386.63	2,720,290.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1,492.26	362,141.68
房产税	863,307.84	1,173,264.36
土地使用税	405,717.73	396,615.47
个人所得税	416,323.84	337,532.80
教育费附加	359,312.40	145,204.3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7,123.24	111,360.72
印花税	56,029.09	67,878.78
堤围费	4,425.50	4,425.50
土地增值税	107,967.90	107,967.90
资源税	33,409.60	2,553.60
合计	24,218,954.76	8,614,754.64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80,725,230.29	91,303,317.54

合计	80,725,230.29	91,303,317.54
----	---------------	---------------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往来	20,074,277.36	22,361,892.49
保证金	47,437,866.87	58,713,381.68
费用类	7,906,031.11	5,494,696.57
其他	5,307,054.95	4,733,346.80
合计	80,725,230.29	91,303,317.5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市场保证金、货款保证金	40,750,006.48	交易尚未完成
北京顺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883,168.38	尚未结算
子公司前股东遗留债务	1,217,139.21	子公司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所欠债务
合计	51,850,314.07	--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428,008.42	
合计	26,428,008.42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40,535.67	132,729.5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72,333.40	909,512.50
应交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	1,197,948.38	4,759,760.25
合计	2,510,817.45	5,802,002.32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8,5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85,998,029.47	29,225,253.62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210,000,000.00	
合计	324,498,029.47	29,225,253.6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保证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兴业银行广州分行（注1）	2019. 2. 1	2024. 5. 9	RMB	央行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1.2	36,433,828.78	24,133,538.35
兴业银行广州分行（注2）	2019. 2. 1	2024. 4. 27	RMB	央行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1.2	3,564,200.69	5,091,715.27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注3）	2020. 11. 24	2022. 11. 18	RMB	4.90%	46,000,000.00	
合计					85,998,029.47	29,225,253.62

注1：2019年2月，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粤固借字（三部）第201901300001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6,000.00万元，2019年累计收到借款24,133,538.35元，2020年累计收到借款27,914,788.49元。借款利率为央行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1.2，浮动周期为季，自借款实际发放日起每满一个周期的对应日为合同利率调整日。借款本金偿还方式为放款后第一年为宽限期，宽限期过后每半年还本一次，第二年至第五年本金归还比例分别为20%、20%、30%、30%，借款利息偿还日期为每季末月21号。借款用途为用于中山市南朗镇（翠亨新区起步区）东二围（国有土地使用证编号：粤（2015）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035737号）上的自建工业厂房建设。以①关联方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号为兴银粤保字（三部）第201901300001号；②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名下位于中山市南朗镇（翠亨新区起步区）东二围的土地和房产作为抵押，抵押合同号为兴银粤抵字（三部）第201901300001号。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累计已还款5,204,832.69元，根据还款计划，将期末余额中10,409,665.37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注2：2019年2月，本公司子公司中山康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粤固借字（三部）第201901300002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2,500.00万元，2019年累计收到借款5,091,715.27元。借款利率、借款本金偿还方式同注1所述。借款用途为用于中山市南朗镇（翠亨新区起步区）东二围（国有土地使用证编号：粤（2015）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035667号）上的自建工业厂房建设。以①关联方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号为兴银粤保字（三部）第201901300002号；②中山康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名下位于中山市南朗镇（翠亨新区起步区）东二围土地和房产作为抵押，抵押合同号为兴银粤抵字（三部）第201901300002号。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累计已还款509,171.53元，根据还款计划，将期末余额中1,018,343.05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注3：2020年11月11日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签订了编号为HK101融资20200001号的《最高额融资合同》，合同约定最高融资额度为12,000.00万元，合同期限自2020年11月9日至2021年11月9日。2020年11月11日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签订了编号为HK1010120200004的《贷款合

同》，合同约定借款本金为6,000.00万元，合同期限为2020年11月18日至2022年11月18日，并于2020年11月24日收到借款6,000.00万元。合同约定借款利率为4.90%。①2020年11月11日洪江游作为担保人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签订了编号为HK10（个人高保）20200001号的《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保证金额为9,000.00万元，保证期限为2020年11月9日至2021年11月30日；②2020年11月11日本公司作为抵押人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签订编号为HK10（高抵）20200001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69号的房产；③2020年11月11日，关联方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海口分行营业部签订了编号为HK10（高保）2020000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对该笔借款进行保证。根据还款计划，期末余额中1,400.00万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2)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海口市琼山支行（注4）	2020.6.15	2030.6.14	RMB	浮动利率	210,000,000.00	
合计					210,000,000.00	

注4：2020年6月14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海口市琼山支行签订编号为46000401-2020年（琼山）字0021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用途为海南（国际）医疗防护生产基地项目资金需求借款。借款总金额为31,000.00万元，期限为120个月，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具体为实际提款日最新公布的5年期以上LPR基础上加15个基点，按半年调整，分段计息。①2020年6月14日签订编号为46000401-2020年琼山（保）字0012号《保证合同》，保证人为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31,000.00万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②2020年6月14日签订编号为46000401-2020年琼山（抵）字0014号《抵押合同》，抵押物为房产。③2020年6月14日签订编号为46000401-2020年琼山（质）字0015号《权利质押合同》，出质人为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物为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总价值6,000万元。

公司本期共收到三笔借款：2020年7月13日收到10,000.00万元，利率为4.30%；2020年10月23日收到3,207.00万元，利率为3.80%；2020年12月11日收到7,793.00万元，利率为3.80%。

(3) 保证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注5）	2020.3.31	2023.3.31	RMB	6.00	28,500,000.00	
合计					28,500,000.00	

注5：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与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了编号为海口社/行2020年流借（诚）字第4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本金3,000.00万元，期限自2020年3月31日至2023年3月31日，固定利率6.00%。并签订了编号为海口社/行2020年保字第11号《保证合同》，保证人为关联方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本期已归还借款本金50.0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期末余额为2,950.00万元。根据还款计划，期末余额中100.00万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2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8,096,715.64	669,839.65	主要情况见本附注十四、2，其余 1,475,323.21 元

			系子公司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劳动纠纷补偿
合计	28,096,715.64	669,839.65	--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2,268,650.85	6,000,000.00	1,546,780.92	36,721,869.93	
合计	32,268,650.85	6,000,000.00	1,546,780.92	36,721,869.9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设备补助款	176,201.38			176,201.38			0.00	与资产相关
阿莫西林氨溴索制剂的研制与开发项目设备款	37,500.00			10,000.00			27,500.00	与资产相关
盐酸左西替利嗪颗粒开发与产业化项目设备款	75,000.00			20,000.00			5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海南省企业技术改造和产业升级专项资金（康芝药业技术改造和升级项目）	280,851.08			76,595.74			204,255.34	与资产相关
儿科药生产基地一期工程项目设备资助款	152,718.25			27,766.96			124,951.29	与资产相关
儿科药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833,333.33			500,000.00			333,333.33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95,972.22			169,505.22			226,467.00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专利投入生产奖励资金	250,887.58			28,402.38			222,485.20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改造工程	142,500.00			30,000.00			112,500.00	与收益相

项目								关
发展专项基金	249,999.84			41,666.64			208,333.20	与资产相关
贞蓉丹合剂和止咳橘红颗粒产业化项目	1,050,000.00			200,000.00			85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专项扶持资金	27,111,600.00						27,111,6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发展专项基金（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	290,212.17			34,142.60			256,069.57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旋风计划增资扩产项目	1,131,875.00			142,500.00			989,375.00	与资产相关
民营医院发展专项基金	90,000.00			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应急物资保障体系		6,000,000.00					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2,268,650.85	6,000,000.00		1,546,780.92			36,721,869.93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17,466,683.95			817,466,683.95
其他资本公积	8,208,012.84		5,738,259.93	2,469,752.91
合计	825,674,696.79		5,738,259.93	819,936,436.86

3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1,332.87			125,333.22	375,999.65		375,999.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1,332.87			125,333.22	375,999.65		375,999.65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797,549.50							51,797,549.50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51,797,549.50							51,797,549.5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1,797,549.50	501,332.87			125,333.22	375,999.65		52,173,549.15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677,149.29			47,677,149.29
合计	47,677,149.29			47,677,149.29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3,330,513.20	217,293,493.3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3,330,513.20	217,293,493.3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39,252.11	-26,462,980.18
应付普通股股利		67,5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2,669,765.31	123,330,513.20
---------	----------------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94,554,528.77	448,502,570.06	974,775,324.27	519,259,830.00
其他业务	27,088,374.04	303,450.80	33,656,158.60	2,366,683.50
合计	921,642,902.81	448,806,020.86	1,008,431,482.87	521,626,513.5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3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47,744.63	3,090,386.93
教育费附加	1,218,440.56	1,343,825.53
资源税	106,033.21	57,320.60
房产税	3,077,437.98	3,411,858.31
土地使用税	1,347,072.91	1,412,755.72
车船使用税	21,145.20	19,819.04
印花税	201,414.14	690,341.56
地方教育费附加	790,153.37	899,218.17
环保税	12,642.78	1,282.78
土地增值税	238,090.31	

合计	9,460,175.09	10,926,808.64
----	--------------	---------------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149,396,651.28	180,703,409.87
工薪	34,003,100.56	32,208,475.39
技术服务费	48,760,150.25	41,012,030.86
运费	15,547,583.36	19,642,226.53
差旅费	3,450,559.42	5,056,835.32
商场费用	261,252.31	4,630,588.82
会务费	54,905.01	529,423.20
仓储费	2,231,314.49	2,201,206.64
业务招待费	367,601.75	515,190.51
办公费	499,646.80	639,873.11
折旧费	920,419.04	159,005.46
通讯费	8,420.99	53,676.87
代理报关费	1,099,846.00	344,627.00
其他	691,021.98	199,932.88
合计	257,292,473.24	287,896,502.46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012,142.83	70,573,518.22
折旧费	15,261,875.78	19,033,404.61
无形资产摊销	12,946,681.90	16,068,218.39
办公费	7,071,360.87	8,485,078.89
其他	9,613,798.39	10,974,120.85
中介费	6,388,411.24	6,203,546.18
交通及车辆费	2,510,798.97	4,177,652.84
流动资产损失	566,371.38	3,651,084.74
业务招待费	1,908,452.66	3,263,643.01
装修费	2,882,307.93	2,963,101.14

物业水电费	2,986,626.43	2,804,071.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39,987.25	1,583,531.26
通讯费	1,509,870.03	1,465,183.96
技术服务费	281,201.79	1,394,800.12
停工损失	3,313,283.94	4,861,511.83
合计	110,393,171.39	157,502,467.85

4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氨金黄敏颗粒	58,346.44	82,404.04
布洛芬混悬滴剂		343,535.06
布洛芬颗粒	1,450,943.44	147,438.96
布洛芬去氧肾上腺素片	1,124,586.27	1,319,616.28
低剂量尼美舒利颗粒	330,477.92	1,103,852.99
法罗培南钠片剂、胶囊、颗粒		5,047.08
高 SPF 值清爽防晒棒		197,024.16
高 SPF 值清爽防晒乳		197,812.78
含白池花籽油的婴儿水水霜	166,947.01	127,304.69
含卵磷脂的水感防晒气垫霜(SPF30)		218,064.22
含食品级原料成分的奶瓶果蔬清洗液		63,438.07
含向日葵精华的清薄防晒乳(SPF30)		189,587.47
口服苏拉明制剂	92,450.01	701,623.60
利巴韦林颗粒	368,413.16	151,174.87
蒙脱石散	764,586.98	577,221.77
尼美舒利分散片	197,582.63	269,707.73
尼美舒利缓释片		137,096.86
尼美舒利颗粒	99,053.02	308,913.39
氢溴酸右美沙芬口服膜剂	1,208,840.46	1,424,762.85
祛痒止痒的婴儿植物爽肤露		77,733.62
鞣酸蛋白酵母散	64,474.65	407,766.99
羧甲斯坦颗粒	135,727.00	977,927.90
头孢泊肟酯片	55,527.04	347,534.01
无 PEG 成分的含类胎脂婴儿保湿霜	115,033.11	50,931.57

无 PEG 成分的含类胎脂婴儿倍润霜		39,971.49
无三氯生的宝宝抑菌泡泡洗手液		67,338.61
泻白散颗粒	588,087.23	727,436.72
盐酸依匹斯汀片、颗粒		63,623.44
盐酸左西替利嗪颗粒	396,635.96	1,136,441.86
一种具有高保湿性能的组合物及其在婴儿膏霜中的应用	94,074.33	175,741.12
伊曲康唑分散片	50,617.54	293,800.04
右旋布洛芬干混悬剂	2,514,391.50	520,401.31
止咳橘红颗粒	485,586.64	918,992.18
注射用苏拉明钠	4,835,450.57	3,436,486.70
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	355,989.13	388,466.60
含刺阿干精华的高 SPF 清爽防晒棒	1,013,357.19	
右旋布洛芬颗粒	5,862.83	
合计	16,573,042.06	17,196,221.03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463,189.78	12,025,034.68
减：利息收入	2,285,971.34	3,326,571.35
汇兑损益	-2,241,152.58	3,732,489.18
金融机构手续费	957,053.56	962,190.48
合计	14,893,119.42	13,393,142.99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回	207,137.92	10,993.65
2013 年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专利投入生产奖励资金	28,402.38	28,402.37
2013 年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69,505.22	169,505.21
2014 年海南省企业技术改造和产业升级专项资金	76,595.74	76,595.74
阿莫西林氨溴索制剂的研制与开发项目设备款	10,000.00	10,000.00
儿科药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儿科药生产基地一期工程项目设备资助款	27,766.96	27,766.96
发展专项基金	41,666.64	41,666.64
高新区 2018 年度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奖励金（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0,000.00	10,000.00
工业发展专项基金（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	34,142.60	34,142.61
海口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粉针固体车间 GMP 改造（2019 年）		335,700.00
海口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临床研究资助（盐酸左西替利嗪颗粒和布洛芬去氧肾上腺素片）		59,700.00
海口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新药研发资助（蒙脱石散）		1,500,000.00
海口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运输费补贴（总厂）		56,600.00
海口市知识产权发展专项资金-申请专利资助		100,000.00
海南省技术创新引导计划高新技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尼美舒利缓释片		20,000.00
民营医院发展专项基金	90,000.00	120,000.00
设备补助款	176,201.38	304,400.11
天然气改造工程项目	30,000.00	30,000.00
盐酸左西替利嗪颗粒开发与产业化项目设备款	20,000.00	20,000.00
洋浦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基金办公室-发展基金		1,045,075.04
贞蓉丹合剂和止咳橘红颗粒产业化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旋风计划增资扩产项目	142,500.00	142,500.00
中山火炬开发区经济发展和科技信息局（2019）175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配套资金		200,000.00
广东省高企协会（粤高企协（2018）7 号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认定		15,000.00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2019）200 号科技贷款贴息		355,000.00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2019）204 号科技创新券兑现资金		16,000.00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2019）261 号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补助		200,000.00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2019）167 号保险补助资金		28,200.00
中山市财政局中山市科学技术局中山科发 2019 年稳岗补贴	146,316.56	26,743.76
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发展科专利授权补助资金	50,000.00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医药制造业补贴	1,260,000.00	
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科研平台考核评估经费补助	100,000.00	
海南省财政国库支付局 2020 年省重点研发计划（社会发展方向）项目资金	600,000.00	
中山市就业补贴	220,200.00	
广东省财政厅国库支付局/粤财科教（2020）37 号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科技攻关应急专项经费	100,000.00	
就业稳岗补贴	326,881.00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粤科资字（2020）127号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赛项目资金补贴	100,000.00	
中山市财政局科技保险补助（2020）221号	18,100.00	
中山市财政局科技金融专项创新创业大赛奖	100,000.00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和科技信息局 2020 年科技强企专项资金	320,000.00	
中共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组织疫情稳企安商补贴	22,400.00	
收到中山市科发（2020）304号省科技专项资金大专项任务清单资金	500,000.00	
收到科技保险补助	41,200.00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26,778.38	-1,400,866.6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55,526.9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33,075.50	1,960,023.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71,519.64	
合计	2,533,343.66	559,157.35

4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76,232.11	830,151.51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76,232.11	830,151.51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7,631,529.56	4,336,799.20
合计	8,607,761.67	5,166,950.71

4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65,416.24	46,261.74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9,256,001.29	2,065,229.34
合计	-11,221,417.53	2,111,491.08

4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125,540.25	-12,563,668.0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7,992,272.09	-2,120,300.59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705,453.67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44,567.00	-724,753.75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0,796,900.00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774,681.99
合计	-11,162,379.34	-34,685,758.09

4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629,346.55	2,182,290.64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接受捐赠		12,123.1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75,645.28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6,700.00	8,350.00	16,700.00
罚款收入	72,752.45	4,645.10	72,752.45
赔偿款收入		2,413,106.18	
其他	65,320.43	286,465.24	65,320.43
合计	154,772.88	2,800,334.91	154,772.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超比例安排就业						16,700.00	8,350.0	与收益相关

							0
--	--	--	--	--	--	--	---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166,667.34	458,930.91	1,166,667.3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6,729.83	172,588.62	56,729.83
罚款支出	153,319.57		153,319.57
税收滞纳金	488,350.29	441,628.18	488,350.29
诉讼赔偿款	27,385,727.36	812,551.61	27,385,727.36
其他	165,479.92	108,015.19	165,479.92
合计	29,416,274.31	1,993,714.51	29,416,274.31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068,873.64	9,059,128.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295,335.48	2,612,509.94
合计	8,773,538.16	11,671,638.2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760,377.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14,056.6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605,825.9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147,217.4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43,330.6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1,028.8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	5,683,327.95

损的影响	
安置残疾人职工工资加计扣除	-156,681.1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744,875.46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投资收益的影响	94,016.76
所得税费用	8,773,538.16

5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银行利息	2,285,971.34	2,993,480.09
收到政府补助	9,931,797.56	10,184,586.73
收到其他营业外收入	138,072.88	2,704,216.52
收到盐酸吡格列酮口腔崩解片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委托研究项目终止退款	4,800,000.00	
收到羧甲司坦颗粒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委托研究项目终止退款	4,000,000.00	
收到其他往来款项	2,060,717.43	5,160,702.65
合计	23,216,559.21	21,042,985.9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管理费用	39,350,499.04	45,601,917.61
支付研发费用	11,325,420.52	11,573,227.58
支付银行手续费	957,053.56	962,190.48
支付营业外支出	2,643,656.77	692,355.33
支付广告、宣传费	152,156,801.53	174,068,357.10
支付其他销售费用	57,877,465.17	52,523,313.53
支付其他往来款项	11,933,939.89	2,545,621.54

合计	276,244,836.48	287,966,983.17
----	----------------	----------------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9,986,839.47	-29,957,067.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699,363.58	29,868,002.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170,847.54	46,093,461.46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2,946,391.90	16,172,096.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248,582.60	6,739,212.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9,346.55	-2,182,290.6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56,729.83	96,943.3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8,607,761.67	-5,166,950.7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463,189.78	12,025,034.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33,343.66	-559,157.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7,034,408.72	4,219,238.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号填列）	1,739,073.24	-1,606,728.8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851,590.05	-45,070,619.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76,806,792.04	17,123,992.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 “—”号填列）	-849,298.06	-2,735,309.5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42,829.71	45,059,857.9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 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6,330,727.37	164,940,332.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4,940,332.70	236,169,667.9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390,394.67	-71,229,335.2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6,330,727.37	164,940,332.70
其中：库存现金	333,385.86	327,753.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9,106,932.67	118,477,685.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6,890,408.84	46,134,893.2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330,727.37	164,940,332.70

5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不适用。

5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38,984.76	农民工保证金等
投资性房地产	43,224,928.56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56,386,433.85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321,892,928.51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6,349,743.51	借款抵押
合计	569,793,019.19	--

5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0.02	6.5249	0.13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预收款项			
其中：美元	8,629.74	6.5249	56,308.20
预付款项			
其中：美元	192,960.00	6.5325	1,260,511.2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应急物资保障体系	6,000,000.00	递延收益	

残疾人超比例安排就业	16,700.00	营业外收入	16,700.00
高新区 2018 年度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奖励金(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中山市财政局中山市科学技术局中山科发 2019 年稳岗补贴	146,316.56	其他收益	146,316.56
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发展科专利授权补助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医药制造业补贴	1,260,000.00	其他收益	1,260,000.00
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科研平台考核评估经费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海南省财政国库支付局 2020 年省重点研发计划(社会发展方向)项目资金	6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
中山市就业补贴	220,200.00	其他收益	220,200.00
广东省财政厅国库支付局/粤财科教(2020)37 号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科技攻关应急专项经费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就业稳岗补贴	326,881.00	其他收益	326,881.00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粤科资字(2020)127 号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赛项目资金补贴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中山市财政局科技保险补助(2020)221 号	18,100.00	其他收益	18,100.00
中山市财政局科技金融专项创新创业大赛奖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和科技信息局 2020 年科技强企专项资金	320,000.00	其他收益	320,000.00
中共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组织疫情稳企安商补贴	22,400.00	其他收益	22,400.00
收到中山市科发(2020)304 号省科技专项资金大专项任务清单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收到科技保险补助	41,200.00	其他收益	41,2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年度新设立公司 2 家,分别为全资子公司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广东爱护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生产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	100.00%		设立
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生产	100.00%		设立
中山康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口康成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物业服务	100.00%		设立
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	云南	云南	医疗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云南	云南	医疗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康芝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管理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中山爱护婴童健康科技研究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健康科技研究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爱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信息技术咨询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爱护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互联网批发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云南咪宝妈婴护理有限公司	云南	云南	医疗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云南九洲不孕不育研究所有限公司	云南	云南	疾病研究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云南中大前列腺研究所有限公司	云南	云南	疾病研究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云南中大性功能障碍研究所有限公司	云南	云南	疾病研究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昆明九洲男科研究所（普通合伙）	云南	云南	研究及咨询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藏康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西藏自治区	西藏自治区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生产	100.00%		设立

广东爱护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贸易		100.00%	设立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西藏康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销登记，尚未完成税务注销和并账。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9.00%	-4,618,202.59		54,162,064.97
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	49.00%	14,607,377.27	14,700,000.00	42,990,617.85
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49.00%	-148,253.61		2,396,868.09
合计		9,840,921.07	14,700,000.00	99,549,550.91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6,917,294.97	165,633,387.80	172,550,682.77	50,581,867.51	11,433,988.80	62,015,856.31	11,098,775.29	164,886,016.64	175,984,791.93	46,254,130.08	9,770,932.15	56,025,062.23
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	86,944,221.80	29,933,225.03	116,877,446.83	25,861,331.90	3,280,160.13	29,141,492.03	82,715,089.77	33,989,714.09	116,704,803.86	25,409,662.96	3,370,160.13	28,779,823.09
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45,818,719.11	16,036,327.58	61,855,046.69	55,841,406.35	1,122,072.81	56,963,479.16	30,781,296.62	19,812,661.75	50,593,958.37	44,153,236.92	1,246,595.54	45,399,832.46

产医院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9,424,903.24	-9,424,903.24	-2,861,576.72	7,546,059.21	-44,152,341.27	-18,887,203.02	-17,934,575.86
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	196,156,246.83	29,810,974.03	29,810,974.03	34,843,010.14	209,583,300.26	37,187,684.80	37,187,684.80	174,873.63
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68,452,191.84	-302,558.38	-302,558.38	14,431,243.69	70,094,486.25	-899,620.23	-899,620.23	20,643,798.01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恒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销售	27.43%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4,792,786.03	6,061,759.3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41,406.55	1,246,352.86
非流动资产	1,795,602.50	1,663,801.77
资产合计	6,588,388.53	7,725,561.15
流动负债	6,049,903.98	5,124,937.64

负债合计	6,049,903.98	5,124,937.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38,484.55	2,600,623.5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7,706.31	765,363.50
--商誉	31,198,800.19	33,363,670.91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050,400.00	24,825,2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14,050,400.00	24,825,200.00
营业收入	22,059.46	14,336.28
财务费用	70,824.09	66,904.44
净利润	-2,062,138.96	-5,120,914.56
综合收益总额	-2,062,138.96	-5,120,914.56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并采用下列金融管理政策和实务控制这些风险，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25个基准点	-638,126.95		-500,250.48	
人民币基准利率减少25个基准点	638,126.95		500,250.48	

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款项、贷款等。上述资产的账面价值即为本集团面临与金融资产相关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敞口。

(1) 货币资金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2) 应收款项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会

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集团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38.37%。

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年以内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03,793,165.10				303,793,165.10
应付账款	110,360,966.51				110,360,966.51
其他应付款	80,725,230.29				80,725,230.29
其他流动负债	1,312,869.07				1,312,869.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428,008.42				26,428,008.42
长期借款	21,535,121.66	170,569,143.13	192,364,272.67		384,468,537.46
合计	544,155,361.05	170,569,143.13	192,364,272.67		907,088,776.85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51,332.87	5,551,332.87
（四）投资性房地产		43,224,928.56	206,360,200.00	249,585,128.56
2.出租的建筑物		43,224,928.56	206,360,200.00	249,585,128.5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年末不存在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出租的建筑物。本集团主要采用估值技术进行公允价值计量，采用市场法的估值技术，参考周边同类产品成交价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出租的建筑物。本集团主要采用估值技术进行公允价值计量，采用收益法的估值技术，按照当期市场租金计算未来取得的收益。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	投资咨询	10000000	29.49%	29.4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洪江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海南康大宏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海南康大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海南康灵创意港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医药贸易中心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施以重大影响的企业
安徽广印堂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原任独立董事吴清和兼任职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省医药贸易中心	销售商品	23,893.81	16,765.70
海南康大宏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92.92	828.62
海南康大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856.64
海南康灵创意港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36.33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东省医药贸易中心	房产	84,197.17	117,327.66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41,258.59	2,936,610.17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海南康大宏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811.2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应付账款	安徽广印堂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1,422,647.23	2,122,647.23
其他应付款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168,334.62	168,334.62

7、关联方承诺

根据本公司2018年8月13日与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承诺，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度实现的累计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同）之和不低于8,308.79万元，追加的业绩承诺为中山爱护2021年和/或2022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承诺净利润。若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在业绩承诺期累计实现净利润之和未达到《股权转让协议》规定的累计承诺净利润数额，则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应就累计实现净利润数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数依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向本公司进行补偿。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2020年度、2019年度、2018年度实际净利润分别为-4,976,508.08元、-7,104,559.33元、961,782.01元。

十三、股份支付

1、其他

公司于2018年9月10日和2018年12月10日根据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共授予1,150万份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其中首次授予950万份，预留200万份。其中2人放弃股票期权。

公司分别于2019年12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0年12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注销因激励对象离职、协议解除劳动合同等原因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剩余权益数量合计2,843,790.00份。

在满足行权条件的情况下，激励对象获授的每一份股票期权拥有在其行权期内以行权价格购买1股公司股票的权利。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资本承诺

①公司于2016年4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司闲置固定资产为注册资本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使用 4143.3282 万元固定资产成立子公司海口康成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已于2016年5月16日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460100MA5RCRPW00，章程约定出资期限一年。截止报告日，上述出资尚未完成。

②公司于2017年9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的议案》，公司拟与达孜天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设立珠海高鹤鑫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并于2017年12月27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资本1.01亿元。合伙协议约定本公司认缴出资10,000万元，占合伙企业出资总额的99.01%；出资期限：公司应于合同签署后10个工作日内将其认缴出资的5%汇入合伙企业的募集账户进行首次交割；本合同签署后10个工作日届满之日为首次交割日（如合同签署之日募集账户尚未设立完毕，则首次交割日顺延至募集账户设立完毕之日起10个工作日届满之日）。截至报告日，募集账户尚未设立完毕。

③公司于2019年6月20日与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协议》，由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支持本公司在广州市黄浦区、开发区等开展各类投资。目前协议仅为意向性协议，没有约定具体金额也未发生实质性交易。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10年，原告（北京顺鑫控股集团，以下简称“顺鑫控股”）与被告（本公司）签署了《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之附条件框架协议》。2010年12月，顺鑫控股与本公司签署了《增资协议书》，约定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祥云药业”）注册资本由7,450万元变更为15,225万元，其中原告出资7,4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被告出资7,76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增资完成后，由本公司负责祥云药业的日常经营管理，保证增资完成后每个完整会计年度祥云药业的净资产收益率水平达到本公司当年度净资产收益率水平的70%以上（含）。如未达到上述标准，本公司应当向顺鑫控股支付在上述标准下顺鑫控股应获得的最低利润分配与实际获得的利润分配的差价。2019年9月27日，顺鑫控股向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递交《起诉状》，基于以上事由，请求法院判令本公司依约定应支付的差价27,367,273.77元。

2019年10月31日，本公司向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递交《起诉状》，请求判令确认撤销、解除《增资协议书》中的利润补差条款。

2020年12月29日经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判决（（2019）京0113民初24633号），本公司需赔付补偿差价26,447,355.43元，并承担受理费174,037.00元。公司于2020年12月计提预计负债26,621,392.43元，并提起上诉。目前二审已完成开庭程序，尚未判决。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是一个业务集团，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本集团的经营分部的分类与内容如下：

A、医药生产与销售分部：主要生产并销售各类儿童药品、医疗器械等；

B、日用品生产与销售分部：主要生产并销售各类儿童日用品；

C、医疗服务分部：主要提供医疗服务。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医药生产与销售分部	日用品生产与销售分部	医疗服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546,860,657.50	110,173,806.64	264,608,438.67		921,642,902.81
分部间交易收入	366,388.52	17,519,183.68		-17,885,572.20	
销售费用	162,404,918.45	44,739,409.37	70,050,822.37	-19,902,676.95	257,292,473.24
利息收入	2,234,169.30	19,551.56	32,250.48		2,285,971.34
利息费用	15,026,187.40	3,437,002.38			18,463,189.78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26,778.38				-626,778.38
信用减值损失	-9,337,164.95	-1,576,151.82	-308,100.76		-11,221,417.53
资产减值损失	-11,056,667.57	-95,072.51	-10,639.26		-11,162,379.34
折旧费和摊销费	41,921,658.97	5,670,622.86	10,773,540.21		58,365,822.04
利润总额（亏损）	4,837,512.91	-7,753,653.13	35,205,310.92	-3,528,793.07	28,760,377.63
资产总额	3,532,692,830.53	174,416,998.37	178,732,493.52	-1,272,167,829.46	2,613,674,492.96
负债总额	1,302,562,469.88	157,635,382.20	86,104,971.19	-534,376,385.67	1,011,926,437.60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4,050,400.00				14,050,400.00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241,917,901.79	1,197,416.99	3,969,552.61		247,084,871.39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849,919.05	100.00%	4,736,446.31	10.33%	41,113,472.74	15,689,929.30	100.00%	2,933,374.68	18.70%	12,756,554.62
其中：										
账龄组合	22,371,592.21	48.79%	4,736,446.31	21.17%	17,635,145.90	13,765,458.48	87.73%	2,933,374.68	21.31%	10,832,083.8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23,478,326.84	51.21%	0.00	0.00%	23,478,326.84	1,924,470.82	12.27%			1,924,470.82
合计	45,849,919.05	100.00%	4,736,446.31	10.33%	41,113,472.74	15,689,929.30	100.00%	2,933,374.68	18.70%	12,756,554.6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7,999,682.43
1 至 2 年	3,794,965.31
2 至 3 年	189,522.09
3 年以上	3,865,749.22
3 至 4 年	2,319,156.00
4 至 5 年	1,281,962.29
5 年以上	264,630.93
合计	45,849,919.05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2,933,374.68	1,803,071.63				4,736,446.31
合计	2,933,374.68	1,803,071.63				4,736,446.31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4,745,554.93	10.35%	257,209.08
海南省金岛制药厂	5,321,517.00	11.61%	3,447,099.95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3,310,714.00	7.22%	179,440.70
海口市商务局	2,500,000.00	5.45%	135,500.00
同康医疗信息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3,240,000.00	7.07%	175,608.00
合计	19,117,785.93	41.7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89,927,503.21	186,896,822.05
合计	189,927,503.21	186,896,822.0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	190,542,107.99	183,397,742.84
备用金	267,820.97	487,315.96
押金	658,216.23	451,339.26
预支市场推广费	363,526.23	2,706,275.49
代职工垫付的社保等	330,233.31	281,301.49
保证金	3,000.00	62,000.00
坏账准备	-2,237,401.52	-489,152.99
合计	189,927,503.21	186,896,822.0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489,152.99			489,152.99

2020年1月1日余额	—	—	—	—
在本期				
本期计提	1,748,248.53			1,748,248.53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237,401.52			2,237,401.5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4,913,957.46
1至2年	39,519,093.60
2至3年	8,856,351.30
3年以上	38,875,502.37
3至4年	5,699,098.76
4至5年	16,374,244.22
5年以上	16,802,159.39
合计	192,164,904.7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489,152.99	1,748,248.53				2,237,401.52
合计	489,152.99	1,748,248.53				2,237,401.5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44,711,952.69	1至2年	23.27%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36,114,106.15	5年以上	18.79%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项	31,044,057.80	4至5年	16.15%	

中山康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21,268,473.22	1 年以内	11.07%	
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13,067,429.47	1 年以内	6.80%	
合计	--	146,206,019.33	--	76.08%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67,684,508.54	142,519,384.24	1,025,165,124.30	1,103,941,656.81	131,372,682.53	972,568,974.2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9,566,104.79	15,515,704.79	14,050,400.00	32,348,632.70	7,523,432.70	24,825,200.00
合计	1,197,250,613.33	158,035,089.03	1,039,215,524.30	1,136,290,289.51	138,896,115.23	997,394,174.2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3,250,000.00					33,250,000.00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64,032,723.33			4,379,366.93		59,653,356.40	32,993,076.38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0.00					0.00	42,700,000.00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155,110,500.00			6,767,334.78		148,343,165.22	31,656,834.78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13,427,836.07					13,427,836.07	35,169,473.08
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中山康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70,523,939.79					70,523,939.79	
西藏康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	229,551,714.00					229,551,714.00	
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91,748,286.00					91,748,286.00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34,923,975.09					34,923,975.09	
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63,742,851.73				63,742,851.73	
合计	972,568,974.28	63,742,851.73		11,146,701.71		1,025,165,124.30	142,519,384.2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京恒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24,825,200.00		2,155,749.53	-626,778.38					7,992,272.09	14,050,400.00	15,515,704.79
小计	24,825,200.00		2,155,749.53	-626,778.38					7,992,272.09	14,050,400.00	15,515,704.79
二、联营企业											
合计	24,825,200.00		2,155,749.53	-626,778.38					7,992,272.09	14,050,400.00	15,515,704.7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2,613,617.34	65,252,864.56	173,944,932.59	58,813,613.53
其他业务	42,189,059.32	7,229,822.57	32,340,048.17	3,566,158.89
合计	234,802,676.66	72,482,687.13	206,284,980.76	62,379,772.42

收入相关信息：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26,778.38	-1,400,866.6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55,526.90	
合计	1,728,748.52	-1,400,866.60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69,450.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78,578.48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09,307.61	理财收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7,631,529.56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221,471.60	主要系预计负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7,137.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25,070.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15,598.95	
合计	-11,415,996.2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2%	0.0208	0.02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8%	0.0461	0.0461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的原稿。
- 四、其他相关文件。

以上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